

四書人物名物經文合考

六之八

					四 三 六 〇	漢 書 門
五 冊	八 架	六 函	號	類		

庫	文	冊	內
二 七 七 函	四 三 六 〇	五 冊	漢 書
二 架	冊	函	類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4360
冊數	5 (3)
函號	277 209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張天如先生彙訂四書人物名物經文合考

○子曰先進章

禮樂凡言禮樂俱用

先王之制禮樂也。非以極口腹耳目之欲也。將以教民。平好惡而反人道之正也。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物至而知。然後好惡形焉。好惡無節於內。知誘於外。不能反躬。天理滅矣。天物之

○從於陳蔡

婁東張溥天如父彙訂

楚昭王聘孔子。孔子往拜禮焉。路出於陳蔡。陳蔡大夫相與謀曰。孔子聖賢。其所刺譏。皆中諸侯之病。今者久留陳蔡之間。諸大夫所設行。皆非仲尼之意。今楚大國也。來聘孔子。孔子用于楚。則陳蔡大夫皆危矣。于是乃相與發徒役。圍孔子于野。不得行。絕糧七日。無道可通。藜羹不糝。從者皆病。孔子愈慷慨講誦。絃歌不輟。乃召子路

人無窮而人之好惡無節。則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欲者也。於是而有悖逆詐偽之心。有淫佚作亂之事。是故強者脅弱。衆者暴寡。知者詐愚。勇者苦怯。疾病不養。老幼孤獨不得其所。此大亂之道也。是故先王之制禮樂。人為之節。哀麻哭泣。所以節喪紀也。鐘鼓干戚。所以和安

而問焉。曰。詩云。匪兇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耶。吾奚爲于此。子路愠作色而對曰。君子無所困。意者夫子未仁與。人之弗吾信也。意者夫子未智與。人之弗吾行也。且由也聞諸夫子曰。爲善者天報之以福。爲不善者天報之以禍。今夫子積德懷義行之久矣。奚居之窮也。子曰。由未之識也。吾語汝。汝以仁者爲必信也。則伯夷叔齊不餓。汝以智者爲必用也。則王子比干。不見剖心。汝以忠者爲必報也。則關龍逢不見刑。汝以諫者爲必聽也。則伍子胥不

樂也。昏姻冠笄。所以別男女也。射鄉食饗。所以正交接也。禮節民心。樂和民聲。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禮樂政刑。四達而不悖。則王道備矣。樂者爲同。禮者爲異。同則相親。異則相敬。樂勝則流。禮勝則離。合情飾貌者。禮樂之事也。禮義立。則貴賤等矣。樂文同。則上下和矣。好惡著。則賢不肖別矣。刑

見殺。夫遇不遇者時也。賢不肖者才也。且芝蘭生于深林。不以無人而不芳。君子脩道立德。不爲窮困而改節。是以晉重耳之有霸心。生于曹衛。越勾踐之有霸心。生于會稽。齊小白之有霸心。生于莒。故居下而無憂者。則思不遠。處身而常逸者。則志不廣。庸知其終始乎。子路出。名子貢告如子路。子貢曰。夫子之道至大也。故天下莫能容。夫子蓋少貶焉。子曰。賜。良農能稼。而不能爲穡。良工能巧。而不能爲順。君子能脩其道。而不能爲容。今爾不脩爾道。而求爲

禁暴。爵舉賢。則政均矣。仁以愛之。義以正之。如此則民治行矣。樂由中出。禮自外作。樂由中出。故靜。禮自外作。故文。大樂必易。大禮必簡。樂至則無怨。禮至則不爭。揖讓而治天下者。禮樂之謂也。大樂與天地同和。大禮與天地同節。故百物不失節。故祀天祭地。明則有禮樂。幽則有鬼神。如此則四海

容。賜爾志不廣矣。思不遠矣。子貢出。顏回入告。亦如之。顏回曰。夫子之道至大。天下莫能容。雖然。不容何病。不容然後見君子。夫道之不脩。是吾醜也。道已脩而世不我用。是有國者之醜也。不容何病哉。孔子欣然而笑曰。有是哉。顏氏之子。使爾多財。吾為爾宰。于是使子貢至楚。楚昭王與師迎孔子。然後得免。出家語孔子窮于陳蔡之間。七日不火食。藜羹不糝。顏色甚憊。而絃歌于室。顏回擇菜。子路子貢相與言曰。夫子再逐于魯。削迹于衛。

之內。合敬同愛矣。禮者殊事合敬者也。樂者異文合愛者也。禮樂之情同。故明王以相沿也。故事與時並。名與功偕。鐘鼓管磬。羽籥干戚。樂之器也。屈伸俯仰。綴兆舒疾。樂之文也。簠簋俎豆。制度文章。禮之器也。升降上下。周還揚棄。禮之文也。故知禮樂之情者能作。識禮樂之文者能述。作者之謂聖。

伐木于宋。窮于商周。圍于陳蔡。殺夫子者無罪。藉天子者無禁。絃歌鼓琴。未嘗絕音。君子之無耻也。若此乎。顏回無以應。入告孔子。孔子撫琴喟然而歎曰。由與賜。緇人也。名而來。吾語之。子路子貢入。子路曰。如此者。可謂窮矣。孔子曰。是何言也。君子通于道之謂通。窮于道之謂窮。今丘抱仁義之道。以遭亂世之患。其何窮之為。故內省而不窮于道。臨難而不失其德。天寒既至。霜露既降。吾是以知松柏之茂也。陳蔡之隘。于丘其幸乎。孔子削然反琴而絃歌。子

述者之謂明。聖者述作之謂也。樂者天地之和也。禮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群物皆別。樂由天作。禮以地制。過制則亂。過作則暴。明於天地。然後樂興。禮樂論倫無患。樂之情也。欣喜歡愛。樂之官也。中正無邪。禮之質也。莊敬恭順。禮之制也。若夫禮樂之施於金石。越於聲音。用於宗廟社

路。屹然執干而舞。子貢曰。吾不知天之高也。地之下也。古之得道者。窮亦樂。通亦樂。非樂窮通也。道德于此。則窮通為寒暑風雨之序矣。故許由娛于潁陽。而共伯得乎丘首。出莊孔子嘗曰。夫陳蔡之間。丘之幸也。二三十從丘者皆幸也。吾聞之。君不困不成王。烈士不困行不彰。庸知其非憤激勵志之始於是乎。出說

陳

陳。虞帝舜之後也。昔舜為庶人時。堯妻之

稷。寧乎山川鬼神。則此所與民同也。

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其功大者其樂備。其治辨者其禮具。干戚之舞。非備樂也。既享而祀。非達禮也。五帝殊時。不相沿樂。三王異世。不相襲禮。樂極則憂。禮廢則偏矣。及夫設樂而無憂。禮備而不偏者。其惟大聖乎。天高地下。萬物散殊。而禮

二女。居於媯汭。水其後因為氏姓。姓媯氏。舜崩。傳禹天下。而舜子商均為封國。夏后氏時。或失或續。至周武王時。簡孫閔父為周武王陶正。能利器用。王以元夫大姬下嫁其子滿。而封諸陳。使奉虞帝祀。其地今陳縣是也。

蔡

蔡。姬姓。始文王第五子曰叔度。武王克殷。封於蔡。後蔡叔與管叔挾紂子武庚以作亂。周公殺管叔而放蔡叔。叔度死。其子曰胡。乃政行。率德馴善。周公聞之。而舉胡以

制行矣。流而不息。合同而化。而樂興焉。春作夏長。仁也。秋歛冬藏。義也。仁近於樂。義近於禮。樂者歡和率。禮而進天。禮者別宜居。鬼而從地。故聖人作樂以應天。制禮以配地。禮樂明倫。天地官矣。天尊地卑。君臣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小大殊矣。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則性命不同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

爲魯卿士。魯國治。於是周公言於成王。復封胡於蔡。以奉蔡叔之祀。是爲蔡仲。其地蔡州。上蔡縣是也。
白圭詩 衛武公作此詩使人日誦于其側以自警
抑抑威儀。維德之隅。人亦有言。靡哲不愚。庶人之愚。亦職維疾。哲人之愚。亦維斯戾。無競維人。四方其訓之。有覺德行。四國順之。訐謨定命。遠猶辰告。敬慎威儀。維民之則。質爾人民。謹爾侯度。用戒不虞。慎爾出話。敬爾威儀。無不柔嘉。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爲也。無易由言。無曰苟

如此則禮若天地之別也。地氣上齊。天氣下降。陰陽相摩。天地相盪。鼓之以雷霆。奮之以風雨。動之以四時。煖之以日月。而百化興焉。如此則樂者天地之和也。禮樂不可斯須去身。致樂以治心。則易直子諒之心。油然而生矣。易直子諒之心。生則樂。則安。則久。則天。則神。天則不言而

矣。莫捫朕舌。言不可逝矣。無言不讎。無德不報。惠於朋友。庶民小子。子孫繩繩。萬民靡不承。
顏路
顏無繇。字子路。爲魯卿士。孔子始教于闕里。而受學焉。娶齊姜氏。生子回。顏淵喪。既祥。顏路饋祥肉于孔子。子自出而受之。入彈琴而後食之。出家語
孔鯉
孔鯉。字伯魚。孔子子也。孔子十九娶於宋之開。音官氏。生伯魚。魚之生也。魯昭公以

介考 禮樂

下論

六卷

顏淵

五

顏路 孔鯉 說樂 安其

信。神則不怒而威。致樂以治心者也。致禮以治躬。則莊敬。莊敬則嚴威。心中斯須不和。不樂而鄙詐之心入之矣。外貌斯須不莊不敬。而易慢之心入之矣。樂也者。動於內者也。禮也者。動於外者也。樂極和。禮極順。內和而外順。則民瞻其顏色而弗與爭也。望其容貌而民不生易慢焉。故德輝動於內。而民莫不承

鯉魚賜孔子。榮君之貺。故因名曰鯉。而字伯魚。出家語
說驂而賻。註
孔子之衛。遇舊館人之喪。入而哭之。哀。出使子貢說驂而賻之。驂馬日驂。貨財日賻。子貢曰。於門人之喪。未有所說驂。說驂於舊館。無乃已過乎。夫子曰。予向者入而哭之。遇於一哀而出涕。予惡夫涕之無從也。小子行之。出禮記
喪具。稱家之有無。註
子游問喪具。夫子曰。稱家之有無。子游曰。

聽理發諸外。而民莫承順。故曰致禮樂之道。舉而措之天下無難矣。禮主其減。樂主其盈。禮減而進。以進為之。樂盈而反。以反為文。禮減而不進。則銷樂盈而不反。則放。故禮有報而樂有反。禮得其報則樂。樂得其反則安。禮之報。樂之反。其義一也。
○ 送於陳 章

有無惡乎齊。夫子曰。有母過禮。苟亡矣。歛手足形還。葬。縣棺而封。人豈有非之者哉。出禮記
子路死。孔悝衛孔圉之豎。渾良夫與太子蒯聵謀入國。追孔悝。于厠。強盟之。遂劫以登臺。孔氏之老樂寧聞亂。使告季子。季子將入。遇子羔將乘車。奉衛侯輒奔魯。季子將入。遇子羔將出。日門已閉矣。季子曰。吾姑至焉。子羔曰。弗及不踐其難。季子曰。食焉不辟其難。子羔遂出。子路入。曰。太子焉用孔悝。馬用劫。孔悝以

釋名云。言。宣也。宣。彼此之意也。語。叙也。叙。已所欲說也。說。文。云。直言曰言。論議曰語。

○請子之車 章

棺。椁。白虎通云。所以有棺。椁何。所以掩藏形惡也。不欲令孝子見其毀壞也。棺之為言貌。所以藏尸全貌全也。椁之為言廊。所以

求雖殺之。必或繼之。言已必繼且曰。太子無勇。若燔臺。半必舍孔叔。太子聞之懼。下石乞于孟。廩敵。子路以戈擊之。斷纓。季子曰。君子死。冠不免。結纓而死。孔子在魯聞之。曰。柴也其來。由也死矣。既而衛使至。曰。醢之矣。出左傳

仲子。崔仲由之子也。衛人狐廩。時守門殺子路。子崔既長。告孔子欲報父讐。夫子曰。行矣。子崔即行。廩子知之。曰。夫君子之勇。不掩人之不備。須後日于城西決戰。其日廩持蒲弓木戟。與崔戰而死。

闕。廊。辟。土。無。令。迫。棺。也。

賣車買擗

檀弓。孔子過舊館人之喪。入而哭之。哀。出。伊。子。貢。脫。駢。而。賻。之。子。貢。曰。子。門。人。之。喪。未。有。所。脫。駢。脫。駢。于。舊。館。人。不。已。重。乎。孔。子。曰。子。向。者。入。而。哭。之。遇。于。一。哀。而。出。涕。予。惡。夫。涕。之。無。澁。也。小。子。行。之。禮。記。命。服。命。車。不。鬻。于。市。檀。弓。有。虞。氏。瓦。棺。陶。不。用。薪。也。

由之瑟

子路鼓瑟。孔子聞之。謂冉有曰。甚矣由之不才也。夫先王之制音也。奏中聲以爲節。流入於南。不歸於北。夫南者。生育之鄉。北者。殺伐之域。故君子之音。溫柔居中。以養生育之氣。憂愁之感。不加於心也。暴厲之動。不在於體也。夫然者。乃所謂治安之風也。小人之音。則不然。亢麗微末。以象殺伐之氣。中和之感。不載於心。溫和之動。不在於體。夫然者。乃所以爲亂之風。昔者舜彈五絃之琴。造南風之詩。其詩曰。南風之薰。

合考 賈重出御 喪且親家

六卷 先進

由之瑟

夏后氏聖周。次之餘燼治。十棺。數人棺。樽。周人。牆置。翼。槨。衣。用。周人。以。數人之。棺。樽。葬。長。殤。九。為。長。殤。十。夏后氏之聖。周。塋。中。殤。下。殤。十三。至。十五。為。中。殤。以。八。歲。至。十一。為。下。歲。以。有。虞。氏。之。瓦。棺。塋。無。服。之。殤。七。歲。以下。為。無。服。之。殤。
○厚塋。章。
喪具稱家。
檀弓云。子游問喪具。夫子曰。稱家之有無。子游曰。有。

今。可以。解。吾。民。之。慍。今。南。風。之。時。今。可以。阜。吾。民。之。財。今。得。其。時。唯。脩。此。化。故。其。興。也。勃。焉。德。如。泉。流。至。於。今。王。公。大。人。述。而。弗。忘。殷。紂。好。為。北。鄙。之。聲。其。廢。也。忽。焉。至。於。今。王。公。大。人。舉。而。為。誠。夫。舜。起。布。衣。積。德。含。和。而。終。以。帝。紂。為。天。子。荒。淫。暴。亂。而。終。以。亡。非。各。所。脩。之。致。乎。由。今。也。匹。夫。之。徒。曾。無。意。於。先。王。之。制。而。習。亡。國。之。聲。豈。能。保。其。六。七。尺。之。體。哉。冉。有。以。告。子。路。子。路。懼。而。自。悔。靜。思。不。食。以。至。骨。立。夫。子。曰。過。而。能。改。其。進。矣。乎。出。家。語。

無。惡。乎。齊。夫。子。曰。有。毋。遇。禮。苟。亡。矣。歛。手。足。形。還。旋。音。葬。縣。音。棺。而。封。人。豈。有。非。之。者。哉。
○魯。人。為。長。章。
長。府。
莊。傳。昭。公。二。十。五。年。公。居。於。長。府。杜。註。長。府。官。府。名。
○由。之。瑟。章。
瑟。
世。本。包。義。氏。作。瑟。潔。也。使人。精。潔。於。心。淳。一。性。行。

冉。求。聚。歛。
季。孫。欲。以。田。賦。使。冉。有。訪。諸。仲。尼。仲。尼。不。對。而。私。于。冉。有。曰。君。子。之。行。也。度。于。禮。取。于。厚。事。舉。其。中。歛。從。其。薄。如。是。則。以。丘。亦。足。矣。若。不。度。于。禮。而。貪。冒。無。厭。則。雖。以。田。賦。將。又。不。足。且。子。季。孫。若。欲。行。而。法。則。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又。何。訪。焉。季。氏。卒。用。田。賦。出。左。傳。
子。羔。
高。柴。字。子。羔。齊。人。也。敬。仲。高。奚。十。代。孫。也。少。孔。子。三。十。歲。長。不。盈。六。尺。狀。貌。甚。惡。為。

也。白虎通曰。瑟。開也。所以懲
忿窒慾。正人之德也。須瑟
長七尺二寸。廣一尺八寸。
二十五絃。其常者不九絃。
雅瑟長八尺一寸。廣一尺
二寸。三十三絃。或云晏元
始為之。
韓詩外傳云。昔者孔子鼓
瑟。曾子子貢側門而聽。曲
終。曾子曰。嗟乎。夫子瑟散
殆有貪狼之志。邪僻之行。

人篤孝。而有法正。少居魯。知名于孔子之
門。仕為武城宰。出第
高柴自見孔子。未嘗越禮。足不履影。啟蟄
不殺。方長不折。執親之喪。泣血三年。未嘗
見齒。避難而行。不徑不實。出家
成人有其兄死而不為衰者。聞子羔將至。
遂為衰。人曰。蠶則績而蠶有匡。蟹匡以貯
為范蠡則冠而蟬有綏。蟬綏以飾冠兄則
死而子羔為之衰。成人之衰子羔葬其
妻。犯人之禾。申詳以告。曰。請庚。償也子羔
曰。孟氏不以是罪予。朋友不以是棄予。以

何其不仁。趨利之甚。子貢
以為然。不對而入。夫子望
見子貢。有諫過之色。釋瑟
而待之。子貢以曾子之言
告。子曰。參也。其習知音矣。
鄉者立鼓瑟。有鼠出遊。狸
見于屋。循梁微行。造焉而
避。厭目曲脊。求而不得。立
以瑟浮其音。參以立為貪
狼邪僻。不亦宜乎。
風俗通云。按世本。宓戲作
八尺一寸。四十五絃。

吾為邑宰于斯也。買道而葬。後難繼也。出
子羔為衛士師。別人之足。俄而衛有蒯聵
之亂。子羔逃之。走郭門。別者守門焉。謂子
羔曰。彼有缺。子羔曰。君子不踰。又曰。彼有
竇。子羔曰。君子不窺。又曰。于彼有室。子羔
乃入焉。既而追者罷。子羔將去。謂別者曰。
吾不能虧主之法。而別子之足。今吾在難。
正子報怨之時。而逃我者。三何哉。別者曰。
斷足固我之罪。即公之治。臣以法。臨當論
刑。若愀然不悅。豈私臣哉。天生君子。其道

漢書皇帝命素女鼓瑟帝
 然不止故破五十絃為二
 十五絃也。
 白帖云君子之近琴瑟以
 儀節也非以恣心也士無
 故不徹琴瑟。

堂

釋名云堂謂堂之高顯貌
 一云堂當也又明也。

室

釋名云室寔也人物實滿
 其中也。

固然此臣之所以悅君也孔子聞之曰善
 哉為吏其用法一也思仁恕則樹德加嚴
 暴則樹怨公以行之其柴乎。
出家語

子貢貨殖億中

子貢既學于仲尼退而仕于衛廢著鬻財
 于曹魯之間七十子之徒賜最為饒益原
 憲不厭糟糠匿于窮巷子貢結駟連駟東
 帛之幣以聘享諸侯所至國君無不分庭
 與之抗禮夫使孔子名布揚于天下者子
 貢先後之也此所謂得勢而益彰者乎。
貨殖傳

○子路使子羔 章

社稷

疏云社稷者蓋先王立五
 土之神祀以為社立五穀
 之神祀以為稷
 周禮大司徒賈疏云社者
 五土之總神以句龍生時
 為后土官有功於土死配
 社而食。

稷是原隰之神宜五穀五
 穀不可偏舉稷者五穀之
 長也稷以表神名故號稷

社稷

子論

六卷

先進

民生於三事之如一

民生於三事之如一註

定公十五年春邾隱公來朝子貢觀焉邾
 子執玉高其容仰公受玉卑其容俯子貢
 曰夫禮死生存亡之體也今正月相朝而
 皆不度心已亡矣高仰驕也卑俯替也驕
 近亂替近疾君為主其先亡乎是年五月
 公薨哀公七年狄伐邾子益來獻于臺社
 囚諸負瑕孔子曰賜不幸多言而中是使
 賜多言也。
山左傳

樂共子曰民生於三事之如一父生之師
 教之君食之非父不生非食不長非教不

素為堯時稷官。主稼穡之事。有功於民。死乃配稷而食。名為田也。
獨斷云。土壇方廣五丈。諸侯半之。天子社稷皆大牢。諸侯社稷皆少牢。
孝經援神契云。仲秋穰和。拜祭社稷。祭日用甲牲。用太牢。夏用豕。秋冬用特。
祭法云。厲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農。能殖百穀。夏之哀也。周棄繼之。故祀以

知生之族也。族類也。謂君之養我師之故。教我與生之恩同類也。一事之惟其所在。則致死焉。在父為父。在師為師也。報生以死。報賜以力。人之道也。
出國語
季子然
子然。平子意如之子。桓子之弟也。子然習見其父逐昭公。嘗懷不平之心。自多其家得臣由求。故就孔子問之。
曾皙
曾蒧。字皙。即點也。季武子寢疾。蟠固不說。齊衰而入。見曰。斯道殆將亡矣。士唯公

為稷。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為社。
白虎通云。王者不可以有社稷。何為天下求福報功。人非土不生。非穀不食。土地廣博。不可徧敬也。五穀衆多。不可一一而祭也。故封土立社。示有尊。稷五穀之長。故封稷而祭之也。諸侯必有誠社。何亦有存亡也。明為善者得之。惡者

門說齊衰。武子曰。不亦善乎。君子表微。禮之細微。君子明之。及其喪也。曾點倚其門而歌。出檀弓
司馬牛
司馬耕。字子牛。宋人。本向氏。出于宋桓公之後。又為桓氏。世為宋司馬。又為司馬氏。向魍兄弟五人。左師向巢。次魍。次子頎。子車。及牛。
宋桓魋之寵害于公。公將討之。未及。魍先謀公。公知之。召皇司馬子仲。及左師向巢。以命其徒攻桓氏。向魍遂入于巢。以叛。民叛之而奔衛。司馬牛致其邑與珪焉。而適

失之。
春秋公羊傳曰。亡國之社。奄其上。崇其下。郊特牲曰。是國之社。屋之。自言與天地絕也。

讀書

尚書大傳云。子貢讀書。見夫子曰。書之論事。昭如日月之代明。離如參辰之錯行。商所受于夫子者。志之于心。不敢忘也。後漢書云。昔者先王學大

齊。向魋奔齊。司馬牛又致其邑焉。而適吳。吳人惡之。而反。趙簡子名之。陳成子亦名之。卒于魯郭門之外。出左傳

棘子成

子成。衛大夫。萬姓統譜云。子成之後。改爲東。

宣公稅畝

宣公十五年。初稅畝。公田之法。十取其一。今又履其餘畝。復計十取一。遂以爲常。故曰初稅畝。非禮也。穀生不過藉以豐財也。周法民耕百畝。公取中畝。借民力以治

道以觀于政。夫為君而不

明于道。上無以承天。下無

以化民。為臣而不明于道。

進無以事君。退無以修身。

游神乎經書之林。馳情乎

玄妙之中。明照于日月。而

知溢于四海。享堯舜之榮。

荷稷契之列。自然理也。

○子路曾皙章

餼 餼

商雅穀不熟為餼。蔬不熟為鐘。凡草木可食者。通名爲蔬。果不熟者。通名爲蔬。

之故。曰藉。稅不過此。過此則非禮也。出左傳

齊景公

齊景公。名杵臼。莊公異母弟也。崔杼弑莊公。景公立。以崔杼爲右相。慶封爲左相。二相恐亂起。乃與國人盟曰。不與崔慶者死。晏子仰天曰。嬰所不獲。惟忠於君。利社稷者。是從。不肯盟。慶封欲殺晏子。崔杼曰。忠臣也。舍之。出史記

又使晏嬰之晉。與叔向私語曰。齊政卒歸田氏。田氏雖無大德。以公權私有德於民。民愛之。公如之。因入魯。與晏嬰俱問魯禮。

為荒仍餞為尊。
穀梁傳云五穀不升為大
饑。一穀不升謂之嗷。二穀
不升謂之饑。三穀不升謂
之饉。

師旅

周禮小司徒五人為伍。五
伍為兩。二兩為四。四兩為
一。百人為旅。五旅為師。
五旅為師。二千五百人為
一軍。一萬二千五百人為
一軍。

師

彗星見。公坐栢寢。歎曰。堂堂誰有此乎。群
臣皆泣。晏子笑。公怒。晏子曰。臣笑群臣謏
甚。景公曰。彗星出東北。當齊分野。寡人以
為憂。晏子曰。君高臺深池。賦歛如弗得。刑
罰恐弗勝。彗星將出。彗星何懼乎。公曰。可
禳否。晏子曰。使神可祝而來。亦可禳而去
也。百姓苦怨以萬數。而君令一人禳之。安
能勝衆口乎。是時景公好治宮室。聚狗馬。
奢侈厚刑。故晏子以此諫之。出齊世家
公起大臺。歲寒。後多凍餒。公延晏子飲酒。
樂。晏子歌曰。庶民之凍。我若之何。奉上

兩錄碎事云。齒本曰晒。大
失開口則見。故晒謂之笑。

宗廟之事

諸侯祀祖考。禴祀蒸嘗。及
迄享朝享。禘祫之類。
疏云。諸侯時見曰會。殷
曰同者。周禮春官大宗伯
職文。但破作殷見。此作殷
頌。則見也。

鄭玄註云。此禮以諸侯見
王為文。時見者。言無常期
諸侯有不順服者。王將有

介考

宗廟之事 會同

下論

六卷

先進

文月景公

靡敝。我若之何。歌終喟然流涕。公止之曰。
子殆為大臺之役乎。寡人將罷。出晏子傳
時雨雪三日。公衣狐白之裘。謂晏子曰。天
下不寒何也。晏子曰。賢君飽。知人饑。溫知
人寒。君獨不知天下之寒何也。公遂出衣
發粟以賑凍餒。出晏子春秋
公嘗縱酒。解衣冠以自樂。駕車以迎晏子。
晏子聞之。朝服而至。公曰。寡人此樂願與
大夫同之。晏子曰。君言過矣。齊國三尺以
上。力皆能勝。嬰與君所以不敢者。畏禮也。
禮決其防。人誰不有此樂哉。公乃更衣而

征討之事則既朝覲王為壇於國。外合諸侯而命事焉。春秋傳曰：有事而會，不協而盟。是也。殷猶衆也。十二歲三如，不巡狩，則六服盡朝。禮既畢，王亦為壇合諸侯，以命致焉。所命之政如三巡狩，殷見四方四時。至采，終歲則徧是也。

周禮春官大宗伯以賓禮坐觴酒三行。晏子辭而去。出韓詩外傳范射吉中行寅荀反其君於晉。晉攻之急，來請粟。田乞欲為亂，樹黨於逆臣。說景公曰：范中行數有德於齊，不可不救。乃使乞救而輸之粟。出田齊世家公夫人燕姬適子死，公寵妾芮姬生子荼。荼少，其母賤無行，諸大夫恐其為嗣，乃言願擇諸子長賢者為太子。公老，惡言嗣事，又愛荼母，欲立之。憚發之口，乃謂諸大夫曰：為樂耳。國何患無君乎。景公欲立荼而未發故以此言塞夫。秋，公病，命國惠子、高昭子立荼為太子。

親邦國。春見曰朝，欲其來。夏見曰宗，欲其秋見曰覲。欲其親冬見曰遇，期而皆不至，王將有征伐，王時見曰會。王將有征伐，國外會諸侯，殷見曰同。十王二歲不巡狩，則六服盡朝。王迹為壇，旅見諸侯而命。以政時聘曰問。天子有事，焉。殷頌曰：親使朝者，少諸侯乃大禮而焉。

子逐群，公子遷之萊。齊東公卒，荼立，是為晏孺子。公未葬而群，公子畏誅，皆出亡。荼諸異母，公子壽、公子駒、公子黔奔衛。公子鉏、公子陽生、公奔魯。萊人歌之曰：景公死乎弗與埋，三軍事乎弗與謀，師乎師乎。也謂衆也。胡黨也。黨所之往也。乎出左傳。晏孺子既立，國高為相。田乞僞事國高。國高受命立荼，陳乞欲害之，故先僞事之焉。每朝，乞驂乘，言曰：子得君，大夫皆自危，欲謀作亂。又謂諸大夫曰：高昭子可畏，及未發先之。諸大夫從之，遂攻高昭子，殺之。國惠子奔莒。晏圍奔

通義輔氏曰：禮有玄端而冕，若玉藻，天子執衮以祭。

八卷 先進 十四 小雅以句經 李康子問盜

玄端朝日諸侯玄端以祭是已。有玄端而冠。若朝玄端。夕深衣是已。有玄端而章甫如此。章端章甫是已。有玄端而委貌。若晏平仲端委立於虎門是已。然則玄端之服。古者君臣皆得服之。
白雲許氏曰。端衣名。古者布幅二尺有二寸。此衣身長二尺二寸。袂亦二尺二寸。而屬幅。謂袖接一幅也。

整齊端正。故謂之端。玄則其色也。
疏。其衣正幅。染之玄色。故曰玄端。
玄端。朝祭皆用之。齊祭之玄端。而尊卑以裳別。
章甫。
章甫。淄布冠也。夏曰毋。商曰章甫。周曰委貌。其制相似。皆以漆布為之。劉熙釋名云。甫。大夫也。服之。所以表章大夫也。

魯。田乞乃使人之魯。名公子陽生。卽位。是為悼公。遷晏孺子於駘。殺之。於是政在田乞。而篡齊之禍肇矣。

小邾射以句繹奔魯。註。小邾射以句繹來奔。曰。使季路要我。也。相誓。吾無盟。不須矣。使子路。子路辭。季康子使冉有謂之曰。千乘之國。不信其盟。而信子之一言。子何辱焉。對曰。魯有事于小邾。不敢問。故死其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濟其言。是義之也。由弗能。出左。季康子問盜。

定公八年盜竊寶玉大弓。初陽虎欲去三桓。而已更孟氏。將享季氏于蒲圃。而殺之。戒都車以次日攻二家。陽虎前驅。林楚御。桓子陽越。弟。殿。將如蒲圃。桓子詐謂林楚曰。而先皆季氏之良也。爾以是繼之。使。免已。對曰。臣聞命後。陽虎為政。魯國服焉。違之徵也。死。桓子曰。何后之有。而能以我適孟氏乎。對曰。不敢愛死。懼不免主。桓子曰。往也。林楚怒。馬及衢而騁。既至闔門。有自門射陽越。殺之。陽虎劫公與武叔。以伐孟氏。公歛處父。帥成人與陽氏戰于棘下。

章甫 小相 六卷 先進 齊景公

儒行曰孔子冠章甫之冠
莊子曰孔子冠枝木之冠
蓋枝木之冠即章甫也

小相

周禮秋官司儀掌九儀之
賓客擯相之禮出獲賓日
擯入贊禮
日詔儀容辭令揖讓之
節

凡諸公相為擯及將幣交
擯三辭車逆拜辱賓車進
恭拜三揖三讓每門止一
相注云相為主君擯者及

賓之介也謂之相者於外
傳辭耳入門當以禮詔備
也介紹而傳命者君子于
其所尊不敢質敬之至也
每門止一相詠相親也是
相謂相君之禮也聘禮云
卿為上擯大夫為承擯士
為紹擯玉藻曰君入門介
拂闈大夫中振與闈之間
士介拂振則卿為上介大
夫為次介士為末介也此
云頌為小相者謙不敢為

陽氏敗陽虎說甲如公宮取寶玉大弓以
出。入于謹陽關以叛。夏陽虎歸寶玉大弓
奔齊出春

魯國多盜季康子治之獲一人焉詰之曰
汝胡以盜對曰此猶之乎蟻羶也慕羶而
附寧可也耶子大夫為政不能不盜何以
詰吾盜柳下蹠魯之民盜也嘯其徒數千
人驪山之陽挾人肝而食享年九十而
邑宰不得問也子大夫陪臣陽貨魯之家
盜也國命出其手叛費囚桓以意行國中
自如寶玉大弓夫誰非先王所遺子孫世

守之謂何今貨偃然竊以遁也而子大夫
不得問也子大夫之家魯之國盜也名則
魯臣實魯君焉國政為家事國賦為家賦
藐然魯君如無有焉而魯君不得問也魯
君魯之大夫也乾侯之難亦惟季孫意如
之故不得正其終魯君醜然不斥季孫之
立而以爲身則魯何以有王章也逐一君
復易一君而周天子不得問也吾儕小人
其何知知則于人而已矣子大夫與吾儕
小人其俱負翳以謀朝夕耳詰安用之康
子曰辨哉盜也去之執系于獄中

出汲
豕書

上擯上介之卿。願為眾擯。紹擯次介未介之大夫士耳。

暮春

陸機詩曰。遲々暮春日。天氣景且嘉。

梁蕭子範家園三日賦曰。

春去暮止。田家上已。時將傑于九門。節方却于十里。

扇習々之和風。照遲々之

華。華飛玄翻之土鷲。奮丹胸之山雉。聊結新而濯故。

臯陶

臯陶。一名庭堅。字隤。顓頊高陽氏之後也。

昔高陽氏有才子八人。蒼舒。隤。猷。檮。戡。臯。卨。釗。

允篤誠。天下之民謂之八愷。而庭堅其一

焉。臯陶佐舜為士師。明於法則。以弼五教。

民協於中。不犯於有司。

刑。舜曰。俾予從欲以治。四方風動。惟乃之

休。既禹代舜立。乃復陳。知人安民。惇典庸

禮。命德討罪之謨。其詳具見虞書。

伊尹

武東流之前軌。

水經注云。沂水出魯城東

南。尼丘山西北。山即顏母

所祈而生孔子也。山東一

十里有顏母廟。山南數里

孔子父墓處。禮所謂防墓

崩者也。平地發泉。流注魯

縣。故城南水北東門外。即

爰居所止處也。

沂水出益縣南。至下邳入

泗。

文選云。潔清。華之流。豈同

伊尹。名摯。力牧之後。力牧黃帝相也。生於空桑。後

居伊水。故氏曰伊。蓋處士也。出通鑑。

耕於有莘之野。湯使人往聘迎之。五反。然

後肯出而從湯。湯得伊尹。祓之於廟。燔以

燿火。釁以牲豕。明日設朝而見之。說湯以

至味。湯曰。可得而為乎。對曰。君之國小不

足以其為天子。然後可耳。湯舉任以國政。

既乃去湯適夏。聞夏人飲酒。醉者持不醉

者。不醉者持醉者。相和而歌曰。盍歸於亳。

盍歸於亳。亳亦大矣。尹退而閑居深聽樂

聲。更日覺兮較兮。覺謂先知。較謂直道。吾大命格兮。

禘洛救疴瘵之疾。寧化浴

雪。

雪者。祈雨之祭名。

左傳曰。龍見而雪是也。鄭

玄曰。雪者吁也。吁嗟而請

雨也。

杜預曰。雪之言遠也。遠為

百谷祈膏雨也。使童男女

舞之。

春官女巫。巫職曰。旱暵則舞

雪。因謂其處為舞雪。舞雪

吾謂桀格至也去不善而就善。何樂兮。尹人告於

桀曰。天命之亡有日矣。桀啞然而笑曰。吾

之有天下。猶天之有日也。出尚書大傳

尹遂去。夏復歸於亳。入自北門。遇女鳩女

房。殷之二賢臣遂作女鳩女房二篇。當是時。夏

桀為虐。而諸侯昆吾為亂。陸終子六人。長曰昆吾氏乃

從湯以伐昆吾。出殷紀

湯欲伐桀。尹請且之。貢職以觀夏動。桀怒

起九夷之師。尹曰。未可。彼尚能起九夷之

師。是罪在我也。湯乃謝。請復入貢職。明年

又之貢。桀起九夷之師。九夷之師不起。尹

之處。有壇。埤樹木可以休

息。雪壇高三丈。舞雪臺在曲

阜。縣魯城南。

月令云。命有司為民祗祀

山川。百源大雩。帝用盛樂

乃命百縣。雩祀百辟。鄉士

有益於民者。以祈穀實。

周禮司巫。掌群神之政令。

若國大旱。則帥巫而舞雩。

掌歲時。後除釁浴。旱暵則

舞雩。

曰可矣。湯乃興師伐桀。敗於娥之墟。遂奔

於鳴條。湯乃踐天子位。尹為阿衡。以左右

之。出藝文類聚

湯問尹曰。古者所以立三公九卿大夫列

士者何也。尹對曰。三公者。通於天道者也。

九卿者。通於地理者也。大夫者。通於人事

者也。列士者。明於法度者也。三公所以參

五事。九卿所以參三公。大夫所以參九卿。

列士所以參大夫。是謂事宗。事宗不失。內

外若一。是謂大順也。出說苑

周制月令建巳月。大雩。五方上帝。其壇名曰雩。祭於南郊之旁。配以五人。

帝命樂正舞皇舞雩。有二龍見。常也。旱暵。變也。其禱一也。

○足食足兵章

足食足兵

井田之法。周人常以其地。容三百五十萬。四子夫。養士十五萬卒。夫以無事而耕者言卒。以農隙教。以備

衛國。姬姓。伯爵。成王誅武庚。後盡有三監之地。即今河南衛輝其縣也。

按管蔡郈霍魯衛毛聃郟雍曹滕畢原鄆

郟文之昭也。皆文王子邢晉應韓武之穆也。武王子

子凡蔣邢茅胙祭。周公之胤也。出左傳

魯衛兄弟

按魯桓公以弟而篡兄。衛出公以子而拒父。魯季氏逐君而專魯。衛休父逆君而入衛。其政相似。卒之哀公孫于邾。而死于越。出公奔宋。而亦死于越。其不相遠以此。

子郟辭位註

有事者言夫無事則並隸

於司徒。有事則隸於司馬也。大率以五夫養一卒。足食即所以足兵也。

朱子曰。制田里。薄賦歛。使民有常產。而不失其時。則倉廩實而足食矣。此什伍

時簡教。使民有勇。而知方。則戎備餘而足兵矣。

○棘子成章

夏后氏。駕兩謂之麗。駘益

初衛侯遊於郊。子南僕即子郟公曰。余無子。

將立汝。不對。他日又謂之。對曰。郟不足以

辱社稷。君其改圖。君夫人在堂。三楫在下。

三楫。卿大夫士也。孤卿特楫。大夫以君命其等旅。俾士旁三楫。見周禮司士。君命

祇辱。夏衛靈公卒。夫人曰。命公子郟為太

子。君命也。對曰。郟異於他子。言我用意於諸子不同

且君沒於吾手。靈公沒時我若有之。郟必

聞之。言當以臨沒為正且亡人之子。輒在。乃立輒。

公子荆

公子荆。一名南。楚衛大夫。年十五而攝荆

一駢謂之駢。周又益一駢。謂之駢。者一乘四馬。兩駢而駢是也。

駢折曰。一言而非。駢馬弗及。追一言而急。駢馬弗及。

虎豹

邶雅曰。虎奮衝破。又旌畫

地。食。

類。洗曰。虎行以爪。拆地觀

奇。耦而行。今人畫地觀奇

耦者謂之虎下。

易曰。君子豹變。其文蔚也。

大人虎變。其文炳也。

豹花如錢。黑而小於虎文。

尸子曰。虎豹之駒未成。文

已有食牛之氣。及長。退毛

然。逐疎朗煥散。益去養而

也。

其也。陰物以冬見。陽

其以夏出。出應其氣。動

其類。參伐以冬出。心尾以

夏見。參伐則虎星。心尾則

也。

全考 虎豹

下論

十九

相事。孔子聞之。使人往觀其為政焉。使者反曰。視其朝。清淨而少事。其堂上有五老焉。其廊下有二十壯士焉。孔子曰。合二十五人之智。以治天下。其固免矣。況荆乎。出家

吳季札來聘。適衛。見公子荆而悅之。曰。衛多君子。未有患也。出左傳

漢明帝臨雍拜老。註

明帝永平三年三月。上始率羣臣躬養三

老。五更於辟雍。三老老人知天地人之事。五更老人知五行更代之事。

者。三老五更皆齊於太學講堂。其日乘輿

先到辟雍。禮殿御座東廂。遣使者安車迎

三老五更。天子迎於門屏。交禮。報拜也。道自

阼階。三老升自賓階。至階。天子揖。如禮。三

老升東面。三公設几。九卿正履。天子親祖

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酌。祝鯁在前。祝饌

在後。五更南面。三公進供禮。亦如之。明日

皆詣闕謝恩。以見禮遇太尊顯故也。出漢書

唐太宗增廣生員。註

貞觀六年。詔以孔子為先聖。顏氏為先師。盡召天下惇師考德。以為學官。數臨幸觀。釋菜。命祭酒博士講論經義。賜以束帛。能

下論

六卷

一

增廣生員 賦慶之制

龍象

春秋考異郵云。三九二十
七日陽氣成。故虎十月而
生。陽主於七。故虎首尾長
七尺。虎之文者。陰陽雜也。
廣志云。豹有赤豹玄豹。狐
死首丘。豹死首山。是性之
異也。
莊子云。豐狐之豹。棲於山
林。處於石穴。靜也不免於
網羅之患。其皮為之災也。
列女傳曰。陶谷子妻云。妻

通一經者。則署吏。廣學舍千二百區。諸生
員至三千二百。自玄武屯營飛騎。皆給傳
士受經。能通一經者。聽入貢限。四方秀艾。
挾策負素。全去聲集京師。文治燭然。勃興於
是新羅。高昌。百濟。吐蕃。高麗等。群酋長。並
遣子弟入學。鼓箏踵堂者。凡八十餘人。紆
絕袂。曳方履。間闐狄狄。雖三代之盛。所未
聞也。出唐史
獻陵之對註
魏徵傳。文德皇后。太宗之后。既葬。帝即苑
中作層觀。以望昭陵。后引徵同升。徵熟視

開南山有文豹。霧雨七日
不下食者何也。欲以澤毛
羽。而成其文章也。
後秦記云。狄伯奇少曾遊
獵。得豹。見其文采炳煥。遂
自感嘆。始學書藝。

羊

坪雅云。羊性善群。故於文
羊為群。犬為獨也。羊每成
羣。則要以一雄為主。羣
聽之。今借所謂羣者。是
也。

曰。臣昏眊不能見。帝指示之。徵以為陛下
望獻陵。太宗昭陵。則臣固見之。帝並為改
觀。出唐史

葉公

子貢曰。葉公問政于夫子。夫子曰。政在附
近而來遠。魯哀公問政于夫子。夫子曰。政
在于諭臣。齊景公問政于夫子。夫子曰。政
在于節用。然則政有異乎。孔子曰。夫荆之
地廣而都狹。民有離志焉。故曰。在于附近
而來遠。哀公有臣三人。內比周公。以惑其
君。外鄙距諸侯。賓客以蔽其明。故曰。政在

詩曰。羊牛下來。先羊後牛。者。羊性畏露。晚出而早歸。常先於牛故也。

兩雅釋畜云。羊牡。羴。牝。羴。夏。羊。牡。羴。也。黑。羴。牝。羴。也。以。非。羴。為。角。不。羴。羴。角。三。白。黑。羊。名。羴。羊。黃。腹。未。成。羊。羴。絕。有。力。奮。

說文云。羊。祥。也。象。頭。角。足。尾。之。形。孔。子。曰。牛。羊。之。字。以。形。舉。也。羊。在。六。畜。主。給。膳。也。羊。大。則。美。故。以。大。羴。

諭臣齊景公奢于臺榭。淫于苑囿。五官之樂不解。一旦而賜人百乘之家者三。故曰政在于節用。詩不云乎。亂離斯瘼。爰其適歸。此傷離散以為亂者也。匪其止共。惟王之邛。此傷姦臣蔽主以為亂者也。相亂蔑資。曾莫惠我師。此傷奢侈以為亂者也。政其同乎哉。出說苑

直躬證父

楚有直躬者。其父竊羊。而謁之上。上執而將誅之。直躬者請代之。將誅矣。告吏曰。父竊而謁之。不亦信乎。父誅而代之。不亦孝

瘦也。羊以瘦為病。羴。羊子也。咩。羊鳴也。羴。羊臭也。

又云。羴。羊子也。羴。五月生。羴也。羴。六月生。羴也。羴。七月生。羴也。羴。羊未卒歲也。羴。乘羊也。羴。羊名也。

○年餓用章
年餓

哀公十二年。十三年。皆有。蠹。連年用兵於邾。又有。齊。微。此所以年餓而用不足。

乎。信且孝而誅之。國將有不誅者乎。荆王聞之。乃不誅也。孔子聞之。曰。異哉。直躬之為信也。一父而再取名焉。故直躬之信。不若無信也。出呂氏春秋

南人

南人。殷掌卜之人。有遺餘之言。稱云。人而性行無恒。不可為卜筮。龜筮猶不能知無恒之人。而況于凡人乎。

不恒其德。或承之羞。恒。亨。无咎。利貞。利有攸往。彖曰。恒。久也。剛上而柔下。雷風相與。巽而動。剛柔相應。

左傳哀公十四年。小邾射以句繹來奔。使子路。子路辭。季康子使冉有謂之曰。千乘之國。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何辱焉。對曰。魯有事于小邾。不敢問。故死其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濟其言。是義之也。由弗能。樊遲問仁。章。伊尹生於空桑。呂覽有莘氏女採桑。得嬰兒。空桑之中。獻之君。令

羿嘗從吳賀北遊。見雀焉。賀命之射。羿曰。生乎。其殺之乎。賀請左目。羿中厥石。恥之。由是每進妙中。高出天下。出文選注迨事夏王。王命射於方家之皮。征南之的。日中之子。萬金。不中則削十邑。羿援矢而色蕩。射之。矢逸。再之。又不中焉。王謂傅彌曰。斯羿也。發無不中。而今也不中。何以對。曰。若羿者。其慎之為裁。而萬金之為患也。人能遺其喜懼之私。與萬金之患。則天下無愧於羿矣。王曰善。吾乃知亡欲之道矣。太康之立。荒逸弗恤國事。敗於洛水之表。十旬弗歸。

浮人券之。察其所以。曰。其母居伊水之上。孕。夢有人告之曰。曰出水而東去。毋明日視。曰果出水。告其隣。東走十里。而頽其邑。畫為水。身因化為空桑。故命曰伊尹。
○仲弓為季氏。章。
易解象曰。君子以赦過宥罪。周禮司刺掌三赦之法。一赦曰幼弱。再赦曰老耄。

夷羿因民之怨。距之於河。弗許歸國。王遂崩於陽夏。羿乃立太康之弟仲康。仲康即位。羿為之相。維時羲和沉亂於酒。遐棄厥司。惟夷羿是與。王命胤侯掌六師。征之。羿遽隱匿。及相立。爰逐相而自立。因夏民代夏政。自鉏遷於窮石。滅樂正后夔之子伯封。先有仍之女美而黠。厥澤可鑑。夔納之。是為玄妻。生伯封。貪殘忿戾。實有豕心。人謂封豕。羿滅之。后夔是以不祀。出資治通鑑
羿於是益恃射。不脩民事。淫於原獸。棄武羅。伯國。熊髡。龍圍。四賢臣而用寒浞。浞伯明

命考 政 正名 七卷 意問 丹

三教曰蠢愚

○衛君待子章

正名

禮記曰。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慎乎。又曰。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於祖。名曰輕。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於禘。名曰重。一輕一重。其義然也。
賈太傅新書。昔者衛侯朝於周。行問其名曰。衛侯。曰。啓疆。周行人還之曰。啓疆。

后寒之讒子弟也。寒國名伯明伯明后寒

棄之。夷羿收之。使相已泥行媚於內。施賂

於外。愚弄其民。娛羿於畋。外內咸服。羿猶

不移。八年將歸自畋。羿徒逢蒙取桃棗殺

之家。衆烹之以食其子。子不忍食。殺於窮

門。夏遺臣靡奔有鬲氏。浞因羿室。就其生

澆。即及豷。使澆滅斟灌斟尋氏。二國夏同

相所處澆於過。國處豷於戈。國靡自有鬲

氏。收二國之燼以滅浞。二國斟灌斟而立

少康。少康滅澆於過。后杼滅豷於戈。有窮

由是遂亡。

辟疆。天子之號也。諸侯弗

得用。衛侯更其名曰燭。然

後受之。故善守上下之階

者。雖空名弗使踰焉。古者

周禮。天子葬用隧。諸縣下

晉元率師誅賊。定周國之

亂。後襄王之位。於是襄王

賞以南陽之地。文公辭南

陽。即死。得以下。襄王弗

聽。曰。周國雖微。未之或代

也。天子周隧。伯公用隧。是

二天子也。以地為少。余請

唐堯時。有名羿者善射。河伯溺殺人。則射

其左目。風伯壞人室屋。則射中其膝。又誅

九嬰。與兪之屬。有功于天下。死為宗布。人

皆祀之。夷羿慕其為人。因名曰羿。出淮南子

羿淫遊以佚田。又好射。夫封弧。弧固亂

流其鮮終。兮。浞又貪夫厥家。澆身被服。疆

圍今。縱欲而不忍。日康娛而自忘。兮。厥者

用夫顛隕。出離

彘

彘即澆。浞之子也。寒浞。獒姓。寒君伯明氏

之讒子弟也。寒君惡之。棄諸窮。窮羿收之。

益之。文公乃退。禮天子之樂宮縣。諸侯之樂軒縣。大夫直縣。士有琴瑟。叔于奚者。衛之大夫也。曲縣者。衛君之樂體也。繁纓者。君之駕飾也。齊人攻衛。叔于奚率師逆之。大敗。齊師衛於。是賞以温。叔孫于奚辭温而請曲縣。繁纓以朝。衛君許之。孔子聞之曰。惜乎不如此。多與之邑。夫樂者所以載國。者所以載君。彼樂

立以為相。羿逐后相而荒遊。浞乃烝羿室。已而殺羿。襲其號。因其室。生澆及豷。澆恃力。盪舟走陸。是日暴。

周后稷。名棄。堯舉為農師。天下得其利。舜封之于郃。號曰后稷。別姓姬氏。字曰慶辰。厥初生民。周人時維姜嫄。有郃女為生民如何。克禋克祀。以祓無子。求有履帝武敏。其拇遂散。散然如有感。攸介攸止。載震也。載風。載生載育。時維后稷。誕彌厥月。先生如達。不圻不副。無萬無

士而禮浞之禮。士而政浞之。政之而國浞之。國之而君浞之。惜乎不如多與之邑。案此皆正名事。刑罰。周禮大司寇之職。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國。詰四方。一曰刑新國用輕典。二曰刑平國用中典。三曰刑亂國用重典。以五刑糾萬民。一曰野刑。上功糾力。二曰軍刑。上命糾守。三曰

害。以赫厥靈。上帝不寧。不康。禮祀。居然生子。誕置之隘巷。牛羊腓字之。誕置之平林。會伐平林。誕置之寒水。鳥覆翼之。鳥乃去矣。后稷呱矣。實覃實訐。以厥聲載路。誕實匍匐。克岐克嶷。以就口食。執之荏菽。荏菽旆旆。禾稂穰穰。麥椹幪。瓜瓞嗒嗒。誕后稷之穉。有相之道。芾。厥豐草。種之黃茂。實方實苞。實穎實粟。卽有郃室家。禽犢之愛。

禽犢之愛。註。堯即封之于母家出大雅。禽犢之愛。婦寺之禮。七卷。憲問。

鄉刑。上德糾孝。曰官刑。上能糾職。五曰國刑。上憲糾暴。
 尚書呂刑曰。有邦有土。告爾祥刑。兩造具備。師德五辭。五辭簡孚。正於五刑。五刑不簡。正於五罰。五刑之起。有赦。五罰之起。有赦。墨辟。其罰百鎊。劓辟。其罰二百鎊。剕辟。其罰三百鎊。宮辟。其罰六百鎊。大辟。其罰千鎊。墨罰。

楊彪子脩。為曹操所殺。操見彪問曰。公何瘦之甚。對曰。愧無日磾。音容低。今日先見之明。猶懷老牛舐犢之愛。操為之改容。
 出漢書
 婦寺之忠
 詩大雅瞻仰篇。匪教匪誨。時惟婦寺。刺幽褒姒任奄人。以致亂之詩。
 禪諶
 禪諶。鄭大夫也。伯有氏使公孫黑如楚。辭曰。楚鄭方惡。而使余往。是殺余也。伯有曰。世行也。子皙曰。可則往。難則已。何世之

之屬千。剕罰之屬千。剕罰之屬五百。罰之屬三百。大罰之罰。其屬五百。五刑之屬三千。上刑遠輕。下服。下刑遠重。上服。輕重諸罰。有權。刑罰世輕世重。
 請學稼
 周禮地官。遂大夫以教稼。穡。以稽功事。正歲簡稼器。修稼政。
 司稼掌巡邦野之稼。而辨

有。伯有將強使之。子皙怒。將伐伯有氏。大和之。十二月鄭大夫盟於伯有氏。禪諶曰。是盟也。其與幾何。詩曰。君子屢盟。亂是用長。今是長亂之道也。禍未歇也。必三年而後能紓。紓解也。然明日。政將焉往。鄭政將屬誰人。禪諶曰。善之代不善。天命也。其焉辟。子產言政必歸于產。舉不踰等。則位班也。子產位班。次應知政。善而舉。則世隆也。子產之德為世所高。又應知政。天之奪伯有魄。天又為子產驅除伯有使子伯有喪其精神自取滅亡。西郎世將焉辟之。天禍鄭久矣。其必使子產息之。乃猶可以戾也。定也。不然。將亡矣。出左傳。

種種之種。周知其名。與其
所宜地以為法。

農圃

周師凡任民任農以耕事
貢九穀任圃以樹事貢草
木。

周禮天宰以九職任萬民
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園

圃毓草木。

鄭註三農平地山深也九
穀黍稷秬秠麻大小豆大
麥。

衛非宮文子言于衛侯曰子產之為政也

擇能而使之。裨諶能謀。馮簡子能斷。裨諶

謀于野則獲。謀于邑則否。鄭將有諸侯之

事。則子產與裨諶乘。以適野而謀可。否使

馮簡子斷之。事成。乃授子大叔。出左傳

世叔

子太叔游吉。公子偃之孫也。以王父氏為

氏。鄭徐吾犯之妹美。公孫楚聘之矣。公

孫黑又使強委禽焉。犯懼。告子產。子產曰。

是國無政。非子之患也。唯所欲與。犯請于

二子。使女擇焉。子皙公孫黑字盛飾入。布幣而

賈疏此圃即載師所云場

圃。任園地。謂在田畔樹菜

蔬果蒞者。故云毓草木也。

應劭曰。木曰果。草曰蒞。張

晏曰。有核曰果。無核曰蒞。

且瓚曰。木上曰果。地上曰

蒞。

鼠璞篇云。古者人各有業。

周禮牧職事曰。任農任圃。

是各有職。老農老圃。蓋躬

耕植之理者也。今所傳齊

民要術。不可想農圃之概。

出子南公孫楚字戎服入左右射超乘而出女

自房觀之。曰。子皙信美矣。抑子南夫也。夫真

也。適子南氏。子皙怒。既而察甲以見。子南

欲殺之。而取其妻。子南知之。執戈逐之。及

衝擊之以戈。子皙傷而歸。告大夫曰。我好

見之。不知其有異志也。故傷。大夫皆謀之。

子產曰。直鈞幼賤有罪。罪在楚也。乃執子

南而數之。曰。余不女忍殺。宥女以遠。勉速

行乎。無重而罪。乃放游楚于吳。將行。子南

逐之。使行。子產咨于太叔。太叔曰。吉不能

亢身也。亢蔽焉能亢宗。彼國政也。非私難也。

管子地員一篇。載土地所宜。此禹貢尤悉。亢倉子說農道大有意義。昔李斯請史官非秦紀皆燒。所不去者。惟藥卜筮種樹之書。藝文志神農二十篇。野老十七篇。董安國十六篇。宰氏十七篇。尹都尉十四篇。趙氏五篇。汜勝之十八篇。王氏六篇。蔡琴一篇。九家百十四篇。要之各有傳授。不可例以夫子鄙頹。遂謂無

吉若獲戾。子將行之。何有于諸游。鄭伯饗晉。趙孟于垂隴。子展伯有子西子產子大叔。二子石從。趙孟曰。七子從君以寵武也。請皆賦以卒君貺。子展賦草蟲。未見君亦見子憂心忡忡。趙孟曰。善哉。民之主也。抑武也。請皆賦以卒君貺。子展賦草蟲。未見君亦見止我心則降。趙孟曰。善哉。民之主也。抑武也。不足以當之。伯有賦鶉之賁賁。人之無衛人刺良我以爲君。趙孟曰。牀第之言。不踰閭。況在野乎。子西賦黍苗之四章。比趙孟于台伯趙孟曰。寡君在。武何能乎。子產賦隰桑。既見君其樂如子趙孟曰。武請受其卒章。心乎愛矣。還不請矣。子大叔賦野有蔓草。邂逅相遇。趙孟適我願。今

以學也。

○子達術章

禮書云。夫禮有六藝。馭居一焉。故司徒以之教萬民。保氏以之教國子。詩以執繼如。俎為聲。孔子以執御為能。而周官大馭我僕。田僕。齊僕之官。皆大夫上士為之。則馭非賤者之事而已。有以同等為之僕者。有以

曰。吾子之惠也。即段賦蟋蟀。無以太康職思其居好樂無荒良。趙孟曰。善哉。保家之主也。吾有望矣。公孫段賦桑扈。取君子有禮文能受天之佑趙孟曰。匪交匪敖。福將焉往。若保是言也。欲辭福祿得乎。卒享。文子告叔向曰。伯有將為戮矣。其餘皆數世之主也。蔡侯如晉。鄭伯使游吉如楚。及漢。楚人還之曰。宋之盟君實親辱。今吾子來。寡君謂吾子姑還。吾將使駟奔問諸晉。而以告子大叔曰。宋之盟。君命將利小國。而亦使安定其社稷。鎮撫其人民。以禮承天之休。此君之憲令。而小

合考 僕 古父

七卷 惡問

禮謀

降等為之僕者。有以子弟為師之僕者。有以貴者為賤人之僕者。
禮曰。若僕降等則受。不然則否。此同等降等者為之僕也。君命召。雖賤人。大夫士必自馭之。此貴者為賤人之僕也。論語或稱再有僕。或稱樊遲御。此弟子為師之僕也。
○ 言父事 事 言父

國之望也。寡君是故使吉奉其皮幣。以歲之不易。聘于下執事。今執事有命曰。女何與政令之有。必使而君棄而封守。跋涉山川。蒙犯霜露。以逞君心。小國將君是望。敢不唯命是聽。無乃非盟載之言。以闕君德而執事有不利焉。小國是懼。不然。其何勞之敢憚。子大叔歸復命。告子展曰。楚子將死矣。不脩其政德。而貪昧于諸侯。以逞其願。欲久得乎。晉合諸侯以城杞。鄭子大叔與伯石往。子大叔見大叔文子。衛大與叔儀與之語。文子曰。甚乎其城杞也。子大叔曰。若

大明一鏡志。青州之州一為營。二百七十里。
○ 行已有恥 事 宗
白虎通云。宗者何謂也。宗尊也。為先祖主也。宗人之尊也。
禮曰。宗人將有事。族人皆待。古者所以必有宗何也。所以長和睦也。大宗能率小宗。小宗能率群弟。通於有無。所以紀理族人者也。

之何哉。晉國不恤周宗之闕。而夏肆是屏杞夏之餘也。屏城也。其棄諸姬亦可知也。已。諸姬是棄。其誰歸之。諸侯同盟于平丘。鄭伯與焉。諸侯令日中造于除。除地為壇以盟。子產命外僕速張于除。子大叔止之。使待明日。及而子產聞其未張也。使速往。乃無所張矣。地已滿也。傳言于產。及盟。子產爭承。貢賦之次。曰。昔天子班貢。輕重以列。列尊貢重。周之制也。卑而貢重者。甸服也。鄭伯男也。而使從公侯之貢。懼弗給也。敢以為請。晉人許之。既盟。子大叔咎之曰。諸侯若討。其可瀆乎。

合考 宗

七卷 憲問

釋義

宗其為始祖後者為大宗。此百世之所宗也。宗其為高祖後者。五世而遷者也。高祖遷於上。宗則易於下。宗其為曾祖後者為曾祖宗。其為祖後者為祖宗。宗其為父後者為父宗。以上至高祖宗皆為小宗。以其轉遷。別於大宗也。別子者。自為其子孫。為祖孫別也。各自為宗。小宗有四。大宗有一。凡有五宗人之親。

游吉如晉。送少姜之葬。梁丙與張趯見之。二子晉大夫梁丙曰。甚矣哉。子之為此來也。其禮已甚。子太叔曰。將得已乎。言不昔文襄之伯也。其務不煩諸侯。言凶之事不令侯三歲而聘。五歲而朝。有事而會。不協而盟。君薨。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士弔。大夫送葬。足以貽禮。命事謀闕而已。朝聘以貽禮盟會以聘。盟會而言之。無加命矣。今嬖寵之喪。不敢擇位。而敷如守適。惟恐獲戾。豈敢憚煩。少姜有寵而死。齊必繼室。齊必復薦女今茲吾又來賀。不惟此行也。張趯曰。善哉。得

所以備矣。

族

族者何也。族者湊也。聚也。謂思愛相流湊也。生相親愛。死相哀痛。有會聚之道。故謂之族。書以親九族。孔注高祖玄孫之親。釋文上自高祖。下至玄孫。凡九族。夏侯歐陽等以為九族者。父族四。母族三。妻族二。皆緣異姓有服。

合考 族

聞此數也。在秋幸而得然自今子其無事矣。譬如火焉。火心火中寒。暑乃退。心星以季暑退。季冬日中而寒退。此其極也。能無退乎。以喻晉衰弱。晉將失諸侯。諸侯求煩不獲。言將不猶在君子之後乎。張趯有知其猶在君子之後乎。鄭伯如晉。子大叔相見。范獻子。土獻子曰。若王室何。對曰。老夫其國家不能恤。敢及王室。抑人亦言曰。釐不恤其緯。而憂宗國之隕。為將及焉。今王室實蠢蠢焉。動擾吾小國懼矣。然大國之憂也。吾儕何知焉。吾

下論 七卷 憲問

世叔

族所以九何。九之為言。寃也。親疎恩愛。究竟也。謂父族四。母族三。妻族二。父族四者。謂父之姓一族也。父女昆弟。遠人有子。為二族也。身女昆弟。遠人有子。為三族也。身女子。遠人有子。為四族也。母族三者。母之父母一族也。母之昆弟二族也。母昆弟。子三族也。母昆弟者。男女皆在外親。故合言之。妻族二者。妻之父

子其早圖之。詩曰。鉞之罄矣。唯壘之恥。王室之不寧。晉之恥也。獻子懼。而與宣子圖之。乃微會于諸侯。期以明年。諸侯以王室故。會于黃父。子大叔見趙簡子。簡子問。揖讓周旋之禮焉。對曰。是儀也。非禮也。簡子曰。何謂禮。對曰。吉也。聞諸先大夫。夫子產曰。夫禮。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經。而民實則之。乃能協于天地之性。是以長久。簡子曰。甚哉禮之大也。諸侯會于召陵。鄭子大叔未至而卒。晉趙簡子為之臨。哀曰。黃父之會。夫子

為一族。妻之母為二族。妻之親略。故父母各一族。

斗筲

文選。班叔皮曰。察稅之材。不荷棟梁之任。斗筲之子。不乘帝王之重。留青曰。札云。斗筲。斗十升。漢志。斗者。聚升之量。筲。本作筲。陳留曰。飯帚。宋魏曰。箸筲。一曰飯器。以竹為之。今俗名竹飯器曰筲。箕是也。即箒食之類。

語我九言曰。無始亂。無怙富。無恃寵。無違同。無傲禮。無驕能。無復怒。無謀非德。無犯非義。

子羽

子羽。公孫翬也。公孫翬能知四國諸侯之所欲為。而辨其大夫之族姓。班位貴賤。能否。而善為詞令。晉侯嬖程鄭。使佐下軍。鄭行人公孫揮如晉聘。程鄭問焉。曰。敢問降階何由。子羽不能對。歸以語。然明。然明日。是將死矣。不然。將亡貴而知懼。懼而思降。乃得其階。下人而已。

合考

下論

七卷

憲問

十

子羽

谷永傳永斗筭之材師古曰筭竹器也斗筭喻小而不大也袁宏後漢紀高林宗曰大夫焉能久處斗筭之役乎向註曰斗筭小器也音義曰筭竹器也受一斗

算 算經云易稱太極是生兩儀數之先也自隸首作術容成造曆莫法斯興

起于黃鍾之數始于一之三三積之歷十辰之數十有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九而五數倍矣其算法用竹徑一分長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脈為一握徑象乾律黃鍾之一而長象坤呂林鍾之長其數以易六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九成陽六文得周流六虛之象也夫唯歷生律制器規圓矩方權重衡

合考 宗

問焉且夫既登而求降階者知人也不在程鄭其有亡釁乎北宮文子相衛襄公如楚過鄭文子入聘子羽為行人馮簡子與子大叔逆客事畢而出言于衛侯曰鄭有禮其數世之福也其無大國之討乎詩云誰能執熱逝不以濯禮之於政如熱之有濯也濯以救熱何患之有

楚公子圍及晉趙孟諸國之大夫盟於虢尋宋之盟也圍設服離衛叔孫穆子曰楚公子美矣君哉美服似君鄭子皮曰二執戈者前矣蔡子家曰蒲宮有蒹不亦可乎楚伯

州犁曰此行也辭而假之寡君子羽曰假不反矣伯州犁曰子姑憂子皙之欲背誕也子羽曰當璧猶在假而不反子其無憂乎齊國子曰吾代二子愍矣陳公子招曰不憂何成二子樂矣衛齊子曰苟或知之雖憂何害宋合左師曰大國令小國其吾知其而已晉樂王鮒曰小旻之卒章善矣退舍既會而退子羽謂子皮曰叔孫綏而婉宋左師簡而禮樂王鮒字而敬子與子家持之皆保世之王也齊衛陳大夫其不免乎國子代人憂子招樂憂齊子雖憂弗害夫

下論 七卷 憲問 十一

二產

平。準繩嘉量。探賾索隱。鈎深致遠。莫不用焉。度長短者。不失毫釐。量多少者。不失圭撮。權輕重者。不失黍。系。紀于一。協于十。長于百。大于千。衍于萬。其法在術。術。宣于天下。小學是則。取在太史。羲和掌之。留青日札云。算壽也。或作算。通作筭。長六寸。計數者。以竹。其言常。其乃不誤也。今漢律。歷志。算法。用竹。徑

弗及而憂。與可憂而樂。與憂而弗害。皆取憂之道也。憂必及之。大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三大夫兆憂。憂能無至乎。言以知物。其是之謂矣。楚公子圍聘于鄭。且娶于公孫段氏。將入舍。鄭人惡之。使行人子羽與之言。乃館于外。既聘。將以衆逆。子產患之。使子羽辭曰。以敝邑褊小。不足以容從者。請墮聽命。令尹命伯州犂對曰。君辱貶寡大夫。圖將使豐氏撫有。而室圍布。几筵。告于莊共之。廟而來。若野賜之。是委君貶于草莽也。惟大

十分長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觚。為一握。所以為莫法之用也。九章算法云。一曰方田。以御田疇。吟域。二曰粟米。以御交買變易。三曰衰分。以御物價貴賤。四曰少廣。以御積累方圓。五曰商功。以御功程積算。六曰均輸。以御遠近勞費。七曰盈朒。以御隱襍互見。八曰方程。以御錯綜正圓。九曰勾股。以

夫圖之。子羽曰。小國無罪。恃實其罪。將恃大國之安靖已。而無乃包藏禍心。以圖之。謂楚以兵入。逆心圖襲鄭也。小國失恃。而懲諸侯。諸侯為懲。使莫不憾者。距違君命。而有所壅塞。不行。是懼不然。敝邑館人之屬也。其敢愛豐氏之祧。伍舉知其有備也。請垂橐而入。示也。許之。出左。子產皆錄辭令。開識之類。鄭子國子耳。侵蔡。獲蔡司馬公子燮。鄭人皆喜。惟子產之子國不順曰。小國無文德。而有武功。禍莫大焉。楚人來討。能勿從乎。從

今考 南人 七卷 憲問 子產

御高深廣遠

○南人有言 享

南人

南人。殷掌卜之人。有遺餘之言。稱云人而性行無恒。不可為卜筮。龜筮猶不能知無恒之人。而况于凡人乎。

巫

周禮司巫掌羣巫之政令。若國大旱則帥巫而舞雩。國有大祲則帥巫而造巫

恒。

國語在男曰覲。女曰巫。男巫掌望祀。望圻。授號旁招以茅。疏望祀者。類造禴祭。遙望而祝之。云望圻者。圻。延也。是攻說之禮。遙望延其神。以言語責之。云授號者。此二者皆詛祝。授以神號。云旁招以茅。若旁謂四方。此男巫於地。官祭此神時。則以茅招之於四方也。

合考

解

之。晉師必至。晉楚求鄭。自今鄭國不四五

年。弗得寧矣。冬。楚子伐鄭。晉人徵朝于

鄭。鄭人使少正公孫僑對曰。在晉先君悼

公九年。我寡君于是即位。即位八月。而我

先大夫子駟。從寡君以朝于執事。執事不

禮寡君。寡君懼。因是行也。我二年六月朝

于楚。晉是以有戲之役。楚人猶競而申禮

于敝邑。敝邑欲從執事。而懼為大尤。曰。晉

其謂我不共有禮。不順有禮之國。是以不敢攜貳

于楚。我四年三月。先大夫子蟠。又從寡君

以觀釁于楚。晉于是乎有蕭魚之役。謂我

敝邑。邇在晉國。譬諸草木。吾臭味也。而何

敢差池。楚亦不競。寡君盡其土實。重之以

宗器。以受齊盟。遂率羣臣。隨于執事。以會

歲終。貳于楚者。子侯。石于孟歸。而討之。溴梁

之明年。子蟠老矣。公孫夏從。寡君以朝于

君。見于當耐。與執燔焉。間二年。聞君將靖

東夏。四月。又朝。以聽事期。不朝之間。無歲

不聘。無役不從。以大國政令之無常。國家

罷病。不虞薦至。無日不惕。豈敢忘職。入國

若安定之。其朝夕在庭。何辱命焉。若不恤

其患。而以爲口實。其無乃不堪任命。而剪

論

七卷

惡問

十三

子產

女巫掌歲時被除。爨浴。注歲時被除。如今三月上巳。知水上之類。爨浴。謂以香薰草藥沐浴。

醫

物理論云。夫醫者。非仁愛不可託。非聰明達理。不可任。非廉潔淳良。不可信。古之用醫。必選名姓之後。疾醫掌養萬民之疾病。四時皆有癘疾。春時有瘡首疾。夏時有痒疥疾。秋時有

瘡疾。冬時有嗽上氣疾。以五味五穀五藥養其病。以五氣五穀五色眡其死。生。西之以九竅之變。參之以九藏之動。凡民之有疾病者。分而治之。死終則各書其所。以而入于醫。瘡醫掌腫瘍潰瘍金瘍折瘍之祝藥劑殺之齊。凡療瘡以五毒攻之。以五氣養之。以五藥療之。以五味節之。凡藥以酸養骨。以辛養

為仇讐。敝邑是懼。其敢忘君命。委諸執事。執事實重圖之。晉范宣子為政。諸侯之幣重。鄭人病之。鄭伯如晉。子產寓書于子西。以告宣子曰。子為晉國。四鄰諸侯不聞令德。而聞重幣。僞也。惑之。僞聞君子長國家者。非無賄之患。而無令名之難。夫令名德之與也。德國家之基也。有基無壞。毋亦是務乎。詩曰。樂只君子。邦家之基。有令德也。夫上帝臨汝。無貳汝心。有令名也。夫恕思以明德。則令名載而行之。是以遠至邇安。毋寧使人謂子實生我。而反浚我以生

乎。象有齒以焚其身。賄也。宣子說。乃輕幣。子產相鄭伯。以如晉。晉侯以我喪故。未之見也。子產盡壞其館之垣。而納車馬焉。士文伯讓之曰。敝邑以政刑之不脩。盜賊充斥。無若諸侯之屬。辱在寡君者何。是以令吏人完客所館。高其閭閥。厚其墻垣。以無憂客使。今吾子壞之。雖從者能戒。其若異客何。以敝邑之為盟主。繕完葺墻。以待賓客。若皆毀之。其何以共命。寡君使甸請命。對曰。以敝邑褊小。介於大國。誅求無時。是以不敢寧居。悉索敝賦。以來會時事。逢執

筋以鹹養脈。以苦養氣。以甘養肉。以滑養竅。凡有瘍者受其藥焉。

占

周易云。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謂事。

易曰。大人虎變。未占有孚。

又云。以卜筮者。尚其占。

月令云。命太史。霧龜策。占兆。審卦吉凶。

歸藏易云。昔者桀筮伐有

湯唐。而枚卜占于熒惑云。

事之不問。而未得見也。問。闕。又不獲聞命。未

知見時。不敢輸幣。亦不敢暴露。其輸之。則

君之府實也。非薦陳之。不敢輸也。其暴露

之。則恐燥濕之不時。而朽蠹以重敝邑之

罪。僑聞文公之為盟主也。宮室卑庠。無觀

臺榭。以崇大諸侯之館。館如公寢。庫廩繕

脩。司空以時平易道路。圻人以時填館宮

室。諸侯賓至。甸設庭燎。僕人巡宮。車馬有

所。賓從有代。巾車脂轄。隸人牧圉。各瞻其

事。百官之屬。各展其物。公不畱賓。而亦無

廢事。憂樂同之。事則巡之。教其不知。而恤

不言不利。出征。惟利安虞。

彼為狸。我為鼠。勿用作事。

恐傷其父。

東軒羊錄。王平甫嘗謂人

曰。占卜本欲前知。而卦影

驗于事後。何足問耶。

綴言云。善讀易者在玩其

占。吉凶悔吝。得失憂虞。皆

我自取。不在其數。

為命。章

周禮大祝作三辭以通上

其不足。賓至如歸。無寧蓄患。不畏寇盜。而

亦不患燥濕。今銅鞮之宮數里。而諸侯舍

于如隸人門。不容車而不可踰越。盜賊公

行而天牆不戒。賓見無時。命不可知。若又

勿壞。是無所藏幣以重其罪也。敢請執事

將何所命之。雖君之有魯喪。亦敝邑之憂

也。若獲薦幣。脩垣而行。君之惠也。敢憚勤

勞。文伯復命。趙文子曰。信我實不德。而以

隸人之垣。以羸諸侯。是吾罪也。使士文伯

謝不敏焉。晉侯見鄭伯。有加禮。厚其宴

好。而歸之。乃築諸侯之館。叔向曰。辭之不

下親疏遠近。一曰祠。二曰命。三曰誥。四曰會。五曰禱。六曰誅。註鄭司農云。祠當為辭。命為禱。誥謂康誥。盤庚之誥之屬。會謂王官之伯命。事於會。齊命於蒲。主為其命。禱如衛太子禱。誅如哀公誅孔子。此皆有文雅辭。全雅為者也。行人

正義云。周禮秋官有行人。可以已也。如是夫子產有辭。諸侯賴之。若之何其釋辭也。詩曰。辭之輯矣。民之協矣。辭之釋矣。民之莫矣。其知之矣。晉侯有疾。鄭伯使公孫僑如晉問疾。叔向曰。寡君之疾。卜人曰。實沈臺駘為祟。史莫之知。此何神也。子產曰。昔高辛氏有二子。伯曰閼伯。季曰實沈。居于曠林。不相能也。后帝不臧。遷閼伯于商丘。宋地。主辰。遷實沈于大夏。晉地。主參。水則實沈參神也。昔金天氏有裔子曰昧。為玄冥師。生允格。臺駘。臺駘能業。其官帝用嘉之。封諸汾川。則臺駘汾

人。小行人。皆大夫也。掌諸侯朝覲宗廟會同之禮儀。及時聘會同之事。則諸侯之行人也。故云掌使之官。謂掌其為使之官也。東里

神也。抑此二者。不及君身。若君身。則亦出入飲食哀樂之事也。僑聞之。君子有四時。朝以聽政。晝以訪問。夕以脩令。夜以安身。于是乎節宣其氣。勿使有所壅閉湫底。以露其體。茲心不爽。而昏亂百度。今無乃壹之。則生疾矣。僑又聞之。內官。不及同姓。其生不殖。美先盡矣。則相生疾。今君四姬。有省猶可無。謂若無。則必生疾矣。晉侯聞子產之言。曰。博物君子也。重賄之。鄭子產聘于晉。晉侯有疾。韓宣子逆客。私焉。曰。寡君寢疾。于今二月矣。並走羣望。有加

子西倫攷
東里 子西備考 駢邑
七卷 憲問
子產

當時有三子西。鄭駟夏。楚
鬬宜申。公子申也。駟夏未
嘗當國。無大可稱。宜申謀
亂。被誅。相去又遠。宜皆不
不論者。獨公子申與孔子
同時。

駟夏

雲峰胡氏曰。周禮二十五
家為社。書社謂以社之戶
口書於版圖者。凡三百社。
荀子仲尼篇。齊桓公見管
仲之能。足以託國也。是天

下之大智也。遂立以為仲
父。是天下之大決也。立為
仲父。而實戚莫之敢如也。
與高國之位。而本朝之臣
莫之敢惡也。與之書社三
百。而富人莫之敢罪也。貴
賤少長。莫不秩之。然從桓
公而貴。故之。是天下之大
節也。

趙魏恭章

趙氏之先。與秦共祖。至中

而無瘡。今夢黃熊入于寢門。其何厲鬼也。
莊子曰。以君之明。子為大政。其何厲之有。昔
堯殛鯀于羽山。其神化為黃熊。以入于羽
淵。實為夏郊。三代祀之。晉為盟主。其或者
未之祀也乎。韓子祀夏郊。晉侯有問。賜子
產。告之二方。鄭人相驚。以伯有曰。伯
有至矣。則皆走。不知所往。鑄刑書之歲。二
月。或夢伯有介而行。曰。壬子。余將殺帶也。
明年壬寅。余又將殺段也。及壬子。駟帶卒。
國人益懼。齊燕平之。月壬寅。公孫段卒。國
人愈懼。其明月。子產立公孫洩及良止。以

撫之。乃止。子大叔問其故。子產曰。鬼有所
歸。乃不為厲。吾為之歸也。大叔曰。公孫洩
何為。子產曰。說也。于民為身無義。而圖說
從政。有所反之。以取媚也。不媚不信。不信
民不從也。及子產適晉。趙景子問焉。曰。伯
有猶能為鬼乎。子產曰。能。人生始化。日魄
既生。魄陽日魂。用物精多。則魂魄疆。物權勢也
精爽也是以有精爽。至於神明。匹夫匹婦。疆
死。其魂魄猶能馮依於人。以為淫厲。況良
霄伯。我先君穆公之後。子良之孫。子耳之
子。敝邑之卿。從政三世矣。鄭雖無臆。抑諺

分考 趙

七卷

憲問

十七

子產

仲音衍為帝。大戎御其後。世
裴廡有子二人。而命其一
曰。惡來。事紂為周所殺。
其後為秦。惡來弟曰季勝。
其後為趙。季勝生孟增。孟
增幸於周成王。是為宅舉
狼。鼻狼生衡父。衡父生造
父。造父幸於周穆王。造父
取驪之乘匹。與桃林盜驪
驛。驪駉耳。獻之穆王。穆王
使造父御。西巡見西王母。
樂之忘歸。而徐偃王及穆

曰。葛爾國而三世執其政柄。其用物也弘
矣。其取精也多矣。其族又大。所馮厚矣。而
疆死能為鬼。不亦宜乎。神龜言于子產曰。
宋衛陳鄭將同日火。若我用。穰學玉。贊鄭
必不火。子產弗與。後宋衛陳鄭皆火。神龜
曰。不用吾言。鄭又將火。鄭人請用之。子產
不許。子大叔曰。寶以保尼也。若有火。國幾
亡。可以救亡。子何愛焉。子產曰。天道遠。人
道邇。非所及也。何以知之。龜焉知天道。是
亦多言矣。豈不或信。遂不與。亦不復火。火
之作也。子產授兵登陴。子大叔曰。晉無乃

王日馳千里。攻徐偃王。六
破之。乃賜造父以趙城。由
此為趙氏。自造父以下六
世。至奄父曰父仲。周宣王
時代。戎為御。及子猷。戰奄
父。脫宣王。奄父生叔帶。叔
帶之時。周幽王無道。去周
如晉。事晉文侯。始建趙氏
於晉國。自叔帶以下五世
而生趙夙。生共孟。共孟
生哀。趙氏孟興。

討乎。子產曰。吾聞之。小國忘守則危。况有
災乎。國之不可小。有備故也。既晉之邊吏
讓鄭曰。鄭國有災。晉君大夫不敢寧居。卜
筮走望。不愛牲玉。鄭之有災。寡君之憂也。
今執事憫然。授兵登陴。將以誰罪。邊
人恐懼。不敢不告。子產對曰。若吾子之言。
敝邑之災。君之憂也。敝邑失政。天降之災。
又懼讒慝之間謀。之以啟貪。人薦為敝邑
不利。以重君之憂。幸而不亡。猶可說也。不
幸而亡。君雖憂之。亦無及也。鄭有他竟。望
走在晉。今事晉矣。其敢有貳心。

魏之先畢公高之孫也。畢公高與周同姓。武王之伐紂。而高封於畢。於是為畢姓。其後絕封為庶人。或在中國。或在夷狄。其苗裔曰畢萬。事晉獻公。獻公之十六年。趙夙為御。畢萬為右。以伐霍。耿魏滅之。以耿封趙夙。以魏封畢萬為大夫。卜偃曰。畢萬之後必大矣。萬。滿數也。魏。大名也。以是昭賞。天開之矣。天子曰兆。

子西

公子申。字子西。平王之庶長子。昭王庶子也。平王卒。令尹子常欲立子西曰。太子任弱。其母非嫡也。王子建實聘之。子西長而好善。立長則順。建善則治。王順國治。可不務乎。子西怒曰。是亂國而惡君王也。國有外援。不可殫也。王有嫡嗣。不可亂也。敗親速讐。亂嫡不祥。我受其名。賂吾以天下。吾滋不從也。楚國何為。必殺令尹。令尹懼。乃立昭王。出楚紀昭王四年。吳王使徐人執掩餘。使鍾吾人。

民。諸侯曰萬民。今命之大。以從滿數。其必有象。初畢萬卜事晉。遇屯之比。辛廖占之曰。吉。屯固此人。吉就大焉。其必蕃昌。畢萬封十一年。晉獻公卒。四子爭更主。晉亂而畢萬之世益大。從其國名為魏氏。
○子路問成人。事。
大要
野客叢書云。要字。合作去聲。讀。曾文清公詩。久要不

執燭庸。二公子奔楚。昭王大封而定其徙。使監馬尹太心。逆吳公子。使居養。莠尹然左司馬。沈尹成城之。取于城父。與胡田以與之。將以害吳也。子西諫曰。吳光新得國。而親其民。視民如子。辛苦同之。將用之也。若好吳邊。強使柔服焉。猶懼其至。吾又疆其讐。以重怒之。無乃不可乎。吳周之胄裔也。而棄在海濱。不與姬通。今而始大。比于諸華。光又甚文。將自同于先王。不知天將以為虐乎。使剪喪吳國。而封大異姓乎。其抑亦將以祚吳乎。其終不遠矣。我盍姑億。

忘吾筆事。交人自昔。或人

全皆作去。鼓用而張。孟仲

韻作平。敬收謬矣。

○子問公叔章

笑

說文云。啞。笑也。啞。大笑也。

聽。笑貌也。

易經云。震來虩。笑言啞

啞。又云。同人先號咷。而後笑

也。

又云。若號一握為笑。

安吾鬼神。而寧吾祚姓。以待其歸。將焉用

自播揚焉。王弗聽。已而吳子執鍾吾子。遂

伐徐。防山以水之。徐子失國。奔楚。吳謀伐

楚楚。於是乎始病。十年。吳師伐楚。戰於

柏舉。楚師大敗。五戰及郢。昭王涉睢。濟江

入於雲中。王寢。盜攻之。以戈擊王。王孫由

于以背受之。中肩。王奔鄭。由于徐蘇而從。

王遂奔隨。子西收聚散卒。以敗吳師于軍

祥。會秦救亦至。吳師再敗。吳王乃歸。明年

昭王入於郢。吳師以歸。王之奔隨也。子西

為王輿服以保路。子西失王恐國人潰散故偽為之車服以保安

老子曰。下士聞道。大笑之

不笑。不足以為道。

登徒子賦。東家之子。嫣然

一笑。惑陽城。迷下蔡。

○臧文仲車

防。今單州有。

國名。紀云。臧氏邑。魯東鄙。

昭公五年。莒牟夷以來。防

來。即齊魯會處。

○管仲非仁車

髮

素問曰。腎之華在髮。王冰

道路問。國于脾洩。楚邑也。聞王所在。而後從

王。王使由干城麋。於麋築城。復命。子西問高厚

焉。弗知。子西曰。不能如辭。城不知高厚大

小。何知。對曰。固辭不能。子使余也。人各有

能有不能。王遇盜於雲中。余受其戈。其所

猶在。袒而視之。背曰。此余所能也。脾洩之

事。余亦弗能也。子西謝之。昭王既及國。

以子西為令尹。子期為司馬。王謂子西曰。

方余犇隨時。將涉於成。曰。藍尹疊涉其帑。

不畀。余舟必殺之。子西對曰。子常惟思舊

怨。以敗。君何效焉。王曰。善使復其所。使復舊職

復職

註云。腎主髓。腦者髓之海。髮者腦之華。腦減則髮素。滑壽註云。水出高原。故腎華在髮。上者血之餘。血者水之類也。今方家呼髮為血餘。蓋本此義。內經云。髮神蒼華字太元。腦神精振字泥丸。真誥云。九華真妃云。髮者腦之華。腦減則髮素。素有還白之法。匹夫匹婦。

吾以志前惡。吳太子終纍敗楚舟師。水獲。潘子成小惟子。二人楚舟師之帥及大夫七人。楚國大惕懼亡。子期又以陵師敗於繁陽。以文有舟師故以陵師別之繁陽地名子西喜曰。乃今可為矣。於是乎遷郢於都。音若而收紀其政。以定楚國。二十二年。吳師在陳。楚大夫又皆懼。日闔廬惟能用其民。以敗我於柘舉。今聞其嗣又甚焉。將若之何。子西曰。二三子恤不相睦。無患吳矣。昔闔廬食不二味。居不重席。室不崇壇。器不彤鏤。宮室不觀。舟車不飾。衣服財用。擇不取費。在國。天有菑厲。

風俗通云。一晝一夜成一。日。一男一女成一室。按古。人男女作衣用二疋。今入。軍衣故言也。溱澧。爾雅云。水注川曰澧。注澧曰澧。注澧曰澧。前漢本傳。召信臣為南陽太守。開道溝瀆數十處。以廣灌漑。歲增至三萬頃。賈誼賦。彼尋常之汙瀆也。

親巡其孤寡而共其乏困。在軍。熟食者分而後敢食。其所嘗者。卒乘與焉。勤郵其民而與之勞逸。是以民不罷勞。死知不曠。吾先大夫子常易之。所以敗我也。今聞夫差次有臺榭陂池焉。宿有妃嬙嬪御焉。一日之行。所欲必成。玩好必從。珍異是聚。觀樂是務。視民如讐。而用之日新。夫先自敗也已。焉能敗我。出左傳吳伐陳。昭王曰。吾先君與陳有盟。不可以不救。乃救陳師于城父。卜戰不吉。卜退不吉。王曰。然則死也。再敗楚師。不如死。棄盟。

全考 溝瀆 沐浴 七卷 意問 子西

豈容吞舟之魚。

○陳成子 壘

沐浴

王藻云。日五盥沐。稷而饋。梁。拂用禪。櫛。髮。晞用象。櫛。進。棖。進。蓋。工。乃。升。歌。疏。盥。洗手也。沐。稷。以。浙。稷。之。水。洗。髮。也。饋。梁。以。浙。梁。之。水。洗面也。髮。濕。則。滑。故。用。櫛。沐。梳。乾。則。澁。故。用。象。齒。櫛。沐。而。飲。酒。曰。栺。浴。用。二。巾。上。絺。下。浴。出。杆。

逃讎亦不如死。死一也。其死讎乎。命公子申為王。不可。則命公子結。亦不可。則命公子啓。五辭而後許。將戰。王有疾。庚寅。昭王攻太寘。卒於城父。子闔退曰。君王舍其子而讓群。臣敢忘君乎。從君之命。順也。立君之子。亦順也。二順不可失也。與子西。子期。謀潛師閉途。逆越女之子童。立之。而後還。是為惠王。

楚王將遊荆臺。司馬子祺諫。王怒之。令尹子西賀於殿下。諫曰。荆臺之觀。不可失也。王喜。拊子西之背曰。與子共樂之矣。子西

履。蒯。席。連。用。湯。履。蒲。席。衣。布。晞。身。乃。履。進。飲。疏。杆。浴。盤。也。連。洗。也。履。蒯。席。之。上。而。以。湯。洗。其。足。垢。然。後。立。於。蒲。席。而。以。布。乾。潔。其。躰。乃。著。屨。而。進。飲。也。

驥

周官馬。八尺以上為駘。七尺以上為駮。六尺以上為馵。五尺以上為騊。四尺以上為騊。三尺以上為騊。二尺以上為騊。一尺以上為騊。馬。入。曰。春。祭。馬。祖。也。天。駟。執。駒。執。駒。母。令。夏。祭。先。牧。始。養。近。母。也。

步馬十里。引轡而止曰。臣願言有道。王肯聽之乎。王曰。子其言之。子西曰。臣聞為人臣而忠其君者。爵祿不足以勸也。諛其君者。刑罰不足以誅也。夫子祺者。忠臣而臣者。諛臣也。願王貴忠而誅諛焉。王曰。今我聽司馬之諫。是獨能禁我耳。若後世遊之何。子西曰。禁後世。易耳。大王萬世之後。起山陵于荆臺之上。則子孫必不忍遊於父母之墓。以為歡樂也。王曰。善。乃還。孔子聞之曰。至哉。子西之諫也。入之于十里之上。抑之於百世之後者也。楚昭王聘孔子。

合考

驥

下論

七卷

憲問

二二

子西

馬頌馬攻特。始養馬者秋
祭馬社。始乘冬祭馬步。害馬者之
神者之
相馬經。伯樂曰。馬頭為王。
欲得方。目為玉相。明脊為
將軍。後腹為城。節張。四下
為令。欲得赤膝。骨負而張。
耳欲得相近。而前堅小而
厚。凡相馬之法。先除三羸
五驚。乃相其餘。
牟子云。馬伏櫪而食芻則
驚與良不辨。士含章而不

至楚。將封以書社地七百里。令尹子西曰。
王之使使諸侯。有如子貢者乎。曰無有。王
之輔相。有如顏淵者乎。曰無有。王之將帥
有如子路者乎。曰無有。王之官尹。有如宰
予者乎。曰無有。且楚之祖封於周。號為子
男五十里。今孔丘述三王之法。明周名之
業。王若用之。則楚安得世世堂堂。方數千
里乎。文王在豐。武王在鎬。百里之君。卒王
天下。今孔丘得據土壤。賢弟子為佐。非楚
之福也。昭王乃止。出家語
楚太子建之見殺於鄭也。其子勝在吳。子

露則賢與愚不分。
宋劉義恭馬賦。云周稱踰
輪。漢則天駟。體有乾維。衍
生次住。伊耆曰。之為俊。超
絕世而稱驥。爾其為狀也。
竦身輕足。高穎露精。氣猛
敵烈。步遠視明。飾金錢之
儉。燦揚玉銜之玲瓏。發鳴
鏘於懸月。駉永埒於脩罔。
舉舊閑而未儕。考前迅而
較名。
夫馬陸居則食草飲水。喜

西欲名之。葉公諸梁曰。吾聞勝也詐而亂。
無乃害乎。子西曰。吾聞勝也信而勇。不為
不利。舍諸邊竟。使衛藩焉。葉公曰。周仁之
謂信。率義之謂勇。吾聞勝也好復言而求
死士。殆有私乎。復言非信也。期死非勇也。
子必悔之。弗從。名之使處吳境。為白公。十
年請伐鄭。子西曰。楚未節也。不然。吾不忘
也。他日又請。許之。未起師。晉人伐鄭。楚救
之。與之盟。勝怒曰。鄭人在此。讐言不遠矣。勝
自厲劍。子期之子平見之。曰。王孫何自厲
也。曰。勝以直聞。不告汝。庸為直乎。將以殺

則交頸相靡怒則分背相
疑馬知已此矣乃加之以
衡扼瘵之以月題而馬知
介倪閻扼驚曼詭銜竊害
故馬之知而能至盜者伯
樂之罪也

宋顏延之馬賦曰昔帝軒
涉位飛黃服皂后唐膺錄
赤文候日漢道亨而天驥
呈身魏德懋而深馬效質
觀其附筋樹骨垂梢植髮
履腫夾鏡而推協月異躡

爾父平以告子西子西曰勝如卵余翼而
長之楚國第用上我死令尹司馬非勝而
誰勝聞之曰令尹之狂也得死乃非我自
死我即子西不悛勝與其徒石乞作亂殺
不成人子西期於朝子西掩面而死子西之死
迺其自取

孟公綽

孟公綽仲孫氏字公綽齊崔杼伐我北
鄙以報孝伯之師也公患之使告於晉孟
公綽曰崔子將有大志不在病我必速歸
何患焉其來也不寇其來伐也
不為寇害使民不嚴

降生殊相逸發超騰絕天
塵轍駭驚迅於滅沒

石門

石門齊地在濟北盧縣故
城西南濟水之門春秋魯
隱公一年齊侯鄭伯盟於
此高士傳石門守者魯人也
名適世不仕自隱姓名守
石門主晨夜開閉

子擊

石門

欲得異於他日崔子之用師
異於他日齊師徒歸出左

臧武仲

臧武仲名紇文仲之孫宣叔之子也短小
多智時號為聖人臧紇如齊音彥
日衛侯與之言虐皆暴虐
之言退而告其人曰
衛侯其不得入矣其糞土土也亡而不變
何以復國子展子鮮皆公弟聞之見臧紇與
之言道二子所言
皆順道理臧孫悅謂其人曰衛君
必入矣夫二子者或輓之或推之欲無入
得乎前牽
為輓十九年季武子以所得於齊之

臧武仲

七卷 憲問 二四

臧武仲

磬

白虎通曰。磬者。夷則之氣。象萬物之盛。樂經云。黃鐘磬。前長三律。二尺七寸。後長二律一尺八寸。此謂特縣大磬。配鐸。鐘者也。孔子在衛。所擊謂編磬。禮記曰。凡樂八音。一曰石。為大磬。編磬。歌磬。又云。石聲磬。以玉辨。以致死。君子聽磬聲。則思

兵。作林鍾以銘魯功焉。武仲曰。非禮也。夫銘天子令德。諸侯言時計功。大夫稱伐。今稱伐。則下等也。計功。則借人也。言時。則妨民多矣。何以為銘。且夫大伐小。取其所得。以作彝器。銘其功烈。以示子孫。昭明德而懲無禮也。今將借人之力。以救其死。若之何。銘之。小國幸於大國。而昭所獲焉。以怒之。亡之道也。武仲如晉。雨過御叔。魯御邑大夫御叔在其邑。將飲酒。曰。焉用聖人。我將飲酒而已。雨行。何以聖為。言不知晴雨何穆叔聞之。曰。不

死封疆之臣

黃帝使倫伶造磬

磬以石為之。數不六。八音

而格之也。橫篳植上。刻如

齒形。曰崇牙。足為鳥形。

皇圖要紀曰。帝嚳造鐘磬。

五經通義曰。磬。五秋之樂

也。

周礼冬官磬人為磬。倨句

一矩有半。上曲者為句。其

博為一。其廣為一。股為二。

其長有一。其下當

八寸。博之三。博之處

可使也。而傲。使人國之蠹也。令陪其賦。

季平子。即意伐莒取郟。莒邑獻俘。始用人於

亳社。以人祭臧武仲在齊聞之。曰。周公其

不饗魯祭乎。周公饗義。魯無義。周公所飲

魯殺人以祭詩曰。德音孔昭。視民不佻。詩

是為無義佻之謂甚矣。而一用之。將誰福哉。詩

雅鹿鳴之篇。同也。同人於

畜牲神誰福之。

晉士魴來乞師。季文子問師數于武仲。對

曰。伐鄭之後。智伯即荀寔來。下軍之佐也。

今歲季即士亦佐下軍。如伐鄭可也。事大

國無失班爵而加敬焉。禮也。文子從之。

合考

下論

七卷

二五

穆武仲

長三尺。參分其股。博去一
寸。以為鼓博。股博九寸三分
矣。參分其鼓博。以其一為
之厚。鼓與股同。已上則摩
其旁。故摩其旁使短。以下
則摩其端。故摩其端使短。
春官磬師掌教擊磬。擊編
鐘。官縣有特磬。罍鐘。又有
編磬。編鐘。罍師之職。掌
教。眠。瞭。擊。編。鐘。也。教。漫。樂。
教。眠。瞭。擊。編。鐘。也。教。漫。樂。
二南之詩。二樂。凡祭。祀。奏
皆。教。其。鐘。磬。也。凡。祭。祀。奏
復。樂。祭。祀。磬。樂。燕。樂。則
師。奏。縵。鐘。師。奏。之。

陳成公卒。楚人將伐陳。聞喪乃止。陳人不
聽命。不聽。楚命。臧武仲聞之曰。陳不服于楚。必
亡。大國行禮焉而不服。在大猶有咎。而况
小乎。既而楚彭明侵陳。陳無禮故也。
邾人莒人伐鄆。臧孫紇救鄆。侵邾。敗于狐
駘。國人逆喪者皆髻。國人誦之曰。臧之狐
裘。敗我于狐駘。我君小子。侏儒是使。侏儒
侏儒。使我敗於邾。
邾庶其以漆闕丘來奔。季武子以公姑姊
妻之。皆有賜於其從者。於是魯多盜。季孫
謂臧武仲曰。子盍詰盜。武仲曰。不可詰也。

屬。揭。
爾雅云。以衣涉水為屬。謂衣
揭。繇。膝。以下為揭。繇。膝。以
上為涉。繇。帶。以上為屬。
韓詩曰。至心曰屬。
說文屬作休。云。履石渡
水也。
涉衣。
詩正義孫炎曰。揭。衣。褰。裳
也。衣。涉。濡。禪。也。
上文。溪。涉。不可渡。則。溪。於
屬矣。屬。言。溪。者。對。揭。之。淺

紇又不能。季孫曰。我有四封。而詰其盜。何
故不可。子為司寇。將盜是務去。若之何不
能。武仲曰。子名外盜。而大禮焉。何以止吾
盜。子為正卿。而來外盜。使紇去之。將何以
能。庶其竊邑於邾。以來。子以姬氏妻之。而
與之邑。其從者皆有賜焉。是賞盜也。紇也
聞之。在上位者。洒濯其心。壹以待人。軌度
其信。可明微也。而後可以治人。夫上之所
為。民之歸也。上所不為。而民或為之。是以
加刑罰焉。而莫敢不懲。若上之所為。而民
亦為之。乃其所也。又可禁乎。
齊侯將

屬揭 涉衣 諒陰

七卷

二六

臧武仲

耳。

鄭註論語。及服注左傳皆云。由膝以上為屬。則膝以上至由帶以上。總名曰屬也。

書云高宗章

諒陰

杜預曰。古者天子諸侯三年之喪。始服齊斬。既葬除喪服。諒陰以居。心喪終制。不與士庶同禮。禮喪服四制云。高宗諒陰

下論

為臧紇田。臧孫聞之。見齊侯與之言。伐晉。對曰。多則多矣。抑君似鼠。夫鼠晝伏夜動。不穴於寢廟。畏人故也。今君聞晉之亂而後作焉。寧將事之。非鼠何如。乃弗與田。仲尼曰。智之難也。有臧武仲之智。而不容於魯國。抑有由也。作不順而施不恕也。

出左傳

卞莊子

卞莊子。魯邑大夫。曹叔振鐸之後。支庶食采於卞。因以氏焉。莊子性好勇。嘗刺虎。管豎子止之曰。兩虎方食牛。牛其必爭。鬪則

三年

鄭注云。諒古作梁。相謂之梁。間讀如鶉鷓之鷓。間謂廬也。即倚廬之廬。儀禮前屏柱榻。

鄭氏謂柱榻。所謂梁間是也。

書云王宅憂諒陰。言居喪於梁間也。

朱子曰。孔氏曰。諒信也。陰默也。

邢氏釋之曰。信謂信任家

大者傷。小者亡。從傷而刺。一舉必有兩獲。

莊子然之。果獲二虎。齊人欲伐魯。忌卞莊子不敢過。出春秋後語

莊子善事母。母無恙時。三戰而三北。軍敗日北

交游非之。國君辱之。莊子受命。顏色不變。及母死三年。魯興師伐齊。莊子請從。見於魯將軍曰。初與母處。是以三北。吾甚辱焉。

請塞責。遂赴敵。獲一甲首而獻之曰。此塞一北。又入。獲一甲首而獻之曰。此塞再北。

又入。獲一甲首而獻之曰。此塞三北。將軍上之。上其功狀請為兄弟。莊子曰。三北以養母

胡氏釋之曰。信能然而不言也。二家皆用孔訓。而為說不同。

鄭氏於禮記又讀作諒。開言居倚廬。

薨 崩卒不祿死附

白虎通云。天子稱崩何。別尊卑。異生死也。天子曰崩。大尊象崩之為言崩。伏強天下撫擊失神明。黎庶隕涕。海內悲涼。諸侯曰薨。國

也是子道也。今士節小具而塞責焉。吾聞之。節士不以辱生。遂反敵數十人而死。君子曰。三北而塞責。滅世斷家。於孝不終也。

出韓詩 外傳

公叔文子

公叔文子。名枝。衛大夫也。文子為太令尹。三年。民無敢入朝。公叔子見曰。嚴矣。文子曰。朝廷之嚴也。寧云妨國家之治哉。公叔子曰。嚴則下暗。下暗則上聾。聾暗不能相通。何國之治也。蓋問之也。順針鏤者成。唯幕合升斗者實倉。濼并小流而成江海。

失陽。處之為言。蓋之。奄然也。大夫曰卒。精爛終卒。

卒之為言。終於國也。士曰不祿。失其忠節。不忠終君之祿。之為言。消也。身消

名彰。庶人曰死。魂去也。死之為言。漸。精氣窮也。

冢宰

爾雅曰。冢。大也。冢宰。太宰也。冢。冢言太。進退異名也。百官總焉。則謂之冢。列職於王。則稱大冢。大之上也。

明王者。有所受命而不行。未嘗有所不受也。出說苑

衛公叔文子朝而請饗。靈公退。見史鮪而告之。史鮪曰。子必禍矣。子富而君貧。罪其

及子也。文子曰。然。君既許我矣。其若之何。史鮪曰。無害。子臣可以免。富而能臣。必免

於難。魯伐鄭。往不假道於衛。及還。陽虎

使季孟自南門入。東門出。虎欲去三桓。故使得罪於鄰。

衛侯怒。使彌子瑕追之。公叔文子老矣。已

仕。輦而如公曰。尤人而效之。非禮也。昭公

之難。君將以文之。舒景成之昭兆。定之肇

山頂曰冢。故云家宰。天官
卿佐王治者也。

白虎通云。所以名之為冢
宰何冢者大也。宰者制也。

大制事也。故曰度記曰。天
子冢宰一人。爵祿如天子
之大夫。

或曰。冢宰視鄉周官所云
也。

原壤 章

杖

鑑苟可以納之。擇用一焉。今將以小忿蒙
舊德。母乃不可乎。太姬之子。惟周公康叔
為相睦也。而效小人以棄之。不亦誣乎。天
將多陽虎之罪以斃之。君姑待之。若何。
傳

公叔文子卒。其子戍請謚於君曰。日月有
時將葬矣。請所以易其名者。君曰。昔者魏
國凶饑。夫子為粥與國之饑者。是不亦惠
乎。昔者衛國有難。夫子以其死衛寡人。不
亦貞乎。夫子聽衛國之政。脩其班制。以與
四鄰交。衛國之社稷不辱。不亦文乎。故謂

王制云。五十杖于家。六十

杖於鄉。七十杖於國。八十

杖於朝。

王粲云。茲杖靈木。以介眉

壽。奇幹直正。不待矯揉。據

斯直杖。之爰茂。

呂氏春秋。孔子之弟子澠

遠方來者。孔子荷杖而問

之曰。子之公不有恙乎。博

杖而揖之。問曰。子之父毋

不有恙乎。置杖而問曰。子

之兄弟不有恙乎。杖步而

合考 原

夫子貞惠文子。出檀弓

臧武仲以防求為後于魯

襄公二十八年。臧孫紇出奔邾。初季武子

無適子。公彌長而愛悼子。紇欲立之。訖于

申豐曰。彌與紇。吾皆愛之。欲擇才焉而立

之。申豐趨退。他日又訪焉。對曰。其然。將具

敝車而行。乃止。訖於臧紇。紇曰。飲我酒。吾

為子立之。季氏飲大夫酒。既獻。臧孫命北

面重席。新樽挈之。名悼子降逆之。大夫皆

起。及旅。而名公鉏。自與之齒。季孫失色。季

氏以公鉏為馬正。愠而不出。閔子馬見之

七卷 憲問 二九 臧武仲以防求為

信之問曰。子之妻子不有
急乎。故孔子以六尺之杖
諭貴賤之等。辨親疏之義。

問陳章

六韜曰。凡用兵為天陣。地
陣。人陣。奈何。太公曰。日月
星辰斗柄。一左一右。一向
一背。此謂天陣。丘陵水泉
各有前後左右之列。此謂
地陣。用車用馬。用文用武。
此謂人陣。

握奇經。八陣。天地風雲
龍虎鳥蛇四
為正。四為奇。餘為握奇。
或提稱之。先出游軍。定兩
端。天有衝圓。地有軸方。前
後有衝。風附於天。雲附於
地。天衝重列各四隊。前後
之衝各三隊。風居四維。故
以圓軸列各三隊。前後之
衝各三隊。雲居四角。故以
方天居兩端。地居中間。總
為八陣。訖。游軍旋後。聽
敵。或驚其左。或驚其右。聽

曰。子無然。禍福無門。唯人所召。為人子者
患不孝。不患無所。若能孝敬。富倍季氏可
也。公鉏然之。敬其朝夕。恪居官次。季孫喜。
使飲已酒。而以其牲。盡舍旃。故公鉏氏富。
又出為公左宰。孟孫惡臧孫。季孫愛之。孟
氏之御。騶豐點好羯也。與羯相善曰。從子言必
為孟孫再三云。羯從之。子孟莊子疾。豐點謂
公鉏。苟立羯。請讐臧氏。公鉏謂季孫曰。孺
子秩固其所也。若羯立。則季氏信有力于
臧氏矣。力過於臧氏之立。終弗應。孟孫卒。公鉏奉羯
立於戶側。季孫至。入哭而出口。秩馬在。公

鉏曰。羯在此矣。季孫曰。孺子長。公鉏曰。何
長之有。唯其才也。且夫子之命也。遂立羯。
秩奔邾。臧孫入哭甚哀。多涕出。其御曰。孟
孫之惡子也。而哀如是。季孫若死。其若之
何。臧孫曰。季孫之愛我。疾疾也。孟孫之惡
我。藥石也。美疾不如惡石。石猶生我。疾之
美。其毒滋多。孟孫死。吾亡無日矣。武仲見
公鉏立
謂知禍將及已。故設孟氏閉門告于季孫
曰。臧氏將為亂。不使我葬。季孫不信。臧孫
聞之。戒孟氏將辟。穿藉除于臧氏。借人除
葬道
臧孫使正夫助之。除於東門。甲從已而視

音望塵。以出四奇。天地之
前衝為虎翼。風為蛇蟠。圍
繞之義也。虎出于中。張翼
以進。蛇居兩端。向敵而蟠
以應之。天地之衝為飛
龍。雲為鳥翔。定擊之義也。
龍居其中。張翼以進。鳥掖
兩端。向敵而翔以應之。虛
定二壘。皆逐天文氣候。向
背。山川利害。隨時而行。以
正合。以奇勝。天地以下。八
重以列。

之子。孟氏又告季孫。季孫怒。命攻臧氏。臧紇
斬鹿門之關。以出奔邾。初。臧宣叔娶于鑄。
生賈。及為而死。繼室以其侄穆姜之姨子
也。生紇。長於公宮。姜氏愛之。故立之。臧賈
臧為出。在鑄。臧武仲自邾。使告臧賈。且致
大蔡焉。曰。紇不佞。失守宗祧。敢告不弔。不為
天所紇之罪。不及不祀。子以大蔡納請。其
可賈。曰。是家之禍也。非子之過也。賈聞命
矣。再拜受龜。使為以納請。遂自為也。臧孫
如防。使來告曰。紇非能害也。知不足也。非
敢私請。苟守先祀。無廢二勳。文仲宣叔之勞敢不

李靖曰。昔帝始立井田之
法。以制兵。故井分四道。八
家處之。其形井官。開方九
為五。為陣法。四為闕地。數
起於五也。虛其中。大將居
之。環其四面。諸部連繞。終
於八也。及乎變化制敵。則
終。結。開。亂。而法不亂。
渾。沌。形。圓。而勢不散。
散。而為八。復。而為一也。
武。經。陣。法。鳴。一。鼓。舉。黑。旗。
則。為。曲。陣。鳴。二。鼓。舉。赤。旗。

辟邑。乃立臧為臧紇。致防而奔齊。山左傳
晉文公
晉文公姬姓。名重耳。周唐叔虞之後。獻公
之子也。獻公伐驪。得驪姬。生子奚齊。欲廢
太子申生。乃使申生居曲沃。重耳居蒲。夷
吾居屈。驪姬讒申生。申生自殺。又讒重耳。
夷吾於是重耳奔翟。夷吾奔梁。獻公卒。屬
奚齊於荀息。里克欲納重耳。乃殺奚齊。使
人迎重耳。重耳不敢入。乃迎夷吾立之。為
惠公。惠公卒。子圉立。為懷公。秦怨子圉。乃
發兵。納重耳。殺懷公。重耳立。為文公。公出

則為銳陣。鳴三鼓。舉青旗。則為正陣。此應敵之略也。凡卒一人居地。廣縱各二百。十人為列。十列為隊。則廣縱各二十步。陣間容陣。隊間容隊。曲間容曲。此行列之法也。前禦其前。後禦其後。左防其左。右防其右。行必魚貫。立必鴈行。長以參短。以參長。回軍轉陣。以淺為前。以前為後。進無遠奔。退無遽走。四頭八尾。

亡十九歲而得入。年六十二。卽位九年而卒。出晉世家重耳之及于難也。晉人伐諸蒲城。蒲城人欲戰。重耳不可。曰。保君父之命。而享其生祿。于是乎得人。有人而後。罪莫大焉。吾其奔也。遂奔狄。從者狐偃。趙衰。顛頡。魏武子。司空季子。狄人伐廬。各如獲其二女。叔隗。季隗。納諸公子。公子取季隗。生伯儵。叔劉。以叔隗妻趙衰。生盾。將適齊。謂季隗曰。待我二十五年。不來而後嫁。對曰。我年二十五矣。又如是而嫁。則就木焉。請待子。

俎。祭器也。朱漆兩端。中以黑。長一尺八寸。闊八寸。高八寸五分。禮記云。俎有虞氏以梲。夏后氏以蕨。殷以楛。周以房。鄭注云。梲。枯木為四足。而巳。蕨之言麗也。謂中足為橫距之象。

衛文公不禮焉。出于五鹿。乞食于野人。野人與之塊。公子怒。欲鞭之。子犯曰。天賜也。言得土者。得國之兆。稽首受而載之。載于車。適齊。齊桓公妻之。有馬二十乘。重耳安之。趙衰舅犯乃于桑下謀行。桓公既卒。知孝公不可恃。故行。垂妾在桑上聞之。以告姜氏。姜氏殺之。姜氏重耳妻。恐孝公怒其去。故殺妾以滅口。而謂重耳曰。子有四方之志。其聞之者。吾殺之矣。公子曰。無之。姜曰。行也。懷與安。實敗名。重耳不可。姜與子犯謀。醉而遣之。醒以戈逐子犯。及曹。曹共公聞其駢脅。欲觀其裸。浴薄而觀之。僖

七卷 憲問 晉文公

周禮謂之距楨之言。楨，謂曲撓之也。房，謂足下跗也。上下兩脚有似於堂房。禮記云：取俎進俎，不坐。又云：凡為俎者，以骨為貴。賤，穀、醢、周、貴、肩、貴者，取貴骨，貴不重賤，不虛，亦均也。又云：三牲之俎，八簋之寔，是物備矣。

軍旅之事

負羈之妻曰：吾觀晉公子之從者，皆足以相國。若以相夫子，必反其國。反其國，必得志于諸侯。得志于諸侯，而誅無禮者，曹其首也。子盍早自貳焉。早自異，于曹。乃饋盤飧，實璧焉。公子受飧，反璧。及鄭，鄭文公亦不禮焉。叔詹諫曰：臣聞天之所啓，人弗及焉。晉公子有三焉：天其或者將建諸，君其禮焉。男女同姓，晉公子姬出也。而至于今，一也。今重耳乃大離外之患，遭驪姬之難。而天不靖晉國，殆將啓之，二也。有三士足以上人而從之，三也。晉鄭同儕。

孔子未嘗不習軍旅也。觀其言曰：我戰必克。况于邠萊墮，都歷有明驗乎。故夫不學軍旅，為衛靈言之也。其以杜人主之雄心乎。有如懲噎而廢食，則宋事可監也。嘗閱宋史，金主亮南侵，上命葉義問視師。義問素不習軍旅，會劉錡捷書至，讀之至金賊又添生兵，顧吏曰：生兵何物耶。聞者掩口。

今考 夏時

其過子弟固將禮焉。况天之所啓乎。弗聽。及楚，楚子饗之曰：公子若反晉國，則何以報不穀。對曰：子女玉帛，則君有之；羽毛齒革，則君地生焉。其波及吾國者，君之餘也。其何以報君。曰：雖然，何以報我。對曰：若以君之靈，得反晉國，晉楚治兵，遇于中原，其辟君三舍。若不獲，其左執鞭弭，右屬櫜鞬，以與君周旋。子玉請殺之。楚子曰：晉公子廣而儉，文而有禮。其從者肅而寬，忠而能力。晉侯無親，外內惡之。吾聞姬姓，唐叔之後，其後衰者也。其將由晉公子乎。天將興

論 七卷 三三

晉文公

鳴呼。孰謂軍旅果不可學也。

○子張問行章。

州里

司禮大司徒。五黨為州。使

之相。賙家為一州。

逐人五家為鄰。五鄰為里。

參

曲禮云。離坐離立。毋往參

焉。離立者不出中間。兩相

謂離三相成之謂參

紳

之誰能廢之。違天必有大咎。乃送諸秦。秦

繆公納重耳于晉。及河。子犯以璧授公子

曰。臣負羈縲從君。巡于天下。臣之罪甚多

矣。臣猶知之。而况君乎。請由此亡。公子曰

所不與舅氏同心者。有如白水。投其璧于

河。

呂卻畏。偪將焚公宮。而執晉侯。寺人披請

見。公使讓之。且辭焉。曰。蒲城之後。君命一

宿。汝即至。其後。余從狄君。以田渭濱。汝為

惠公來。求殺余。命汝三宿。汝中宿至。雖有

君命。何其速也。夫袪猶在。汝其行乎。對曰。

白虎通曰。所以必有紳帶。

示敬謹。自約整。績。猶為結

於前。下垂三寸。身半。紳居

一焉。以有鞶帶者。示有事

也。

合璧事類云。紳。大帶。所以

摺。易垂三尺。天子素帶。未

裏。以繒。綵飾其側。諸侯不

朱裏。大夫飾其紐。及未士

但飾其末而已。處士錦帶。

並紐。約用組。之廣三十。

長。齊於帶。麻者不紳。此古

臣謂君之入也。其知之矣。若猶未也。又將

及難。君命無貳。古之制也。除君之惡。惟力

是視。蒲人狄人。余何有焉。今君即位。其無

蒲狄乎。齊桓公置射鉤。而使管仲相。君若

易之。何辱命焉。行者甚衆。豈惟刑臣。公見

之以難告。晉侯乃潛會秦伯於王城。既而

公宮果火。呂甥卻芮不獲。公乃如河上。秦

伯誘而殺之。晉侯逆夫人嬴氏以歸。秦穆

文嬴

初。晉侯之豎頭須。守藏者也。其出也。竊藏

以逃。盡用以求納之。及入求見。公辭焉。以

之制也。今按汲衣用大帶。以白繒。廣四寸。夾縫之。其長圍腰。而結於前。再繞之。為兩耳。乃垂其餘為紳。下與裳齊。以黑繒飾其紳。渡以五絲。條廣三寸。約其相結之處。長與紳齊。所謂紳者。所以自紳約也。

夏時

夏以十三月為正。律中大呂。言萬物始孳而生。故以

沐。謂僕人曰。沐則心覆。心覆則圖反。安吾不得見也。居者為社稷之守。行者為羈縻之僕。其亦可也。何以罪居者。國君而仇匹夫懼者甚衆矣。僕人以告。公遽見之。文公以女妻趙衰。生原同。屏括樓嬰。趙姬請逆盾與其母。子餘辭。子餘趙姬曰。得寵而忘舊。何以使人。必逆之。固請許之。來以盾為才。固請於公。以為嫡子。而使其三子下之。以叔隗為內子。而已下之。

周襄王以母弟太叔帶之難。出居於鄭。使簡師父告於晉。左師父告於秦。秦伯師於

為正也。殷以十二月為正。律中大呂。言陰氣大勝。助黃鍾宣氣。而物生也。周以十一月為正。律中黃鍾。言陽氣鍾黃泉而出也。在傳。先王之正時也。履端在始。舉正於中。歸餘於終。履端於始。序則不愆。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歸餘於終。事則不悖。

時之正令之善 註

朱子曰。陽氣雖始於黃鍾。

時之正令之善

七卷

三

晉文公

晉文公

河上將納王。狐偃言於晉侯曰。承諸侯莫如勤王。諸侯信之。且大義也。繼文之業。而信宣於諸侯。今為可矣。使卜偃卜之。曰吉。遇黃帝戰於阪泉之兆。公曰。吾不堪也。對曰。周禮未改。今之王。古之帝也。公曰。筮之筮之。遇大有之睽。大有九三。變而為睽。曰吉。遇公用亨於天子之卦也。戰克而王享。吉孰大焉。且是卦也。天為澤。以當日。天子降心以逆公。不亦可乎。大有去睽而復。亦其所也。王入於王城。取太叔於溫。殺之於隰城。晉侯朝王。王享醴。命之侑。請隧。弗許。曰。王章

而其月為建子。然猶潛於地中。而未有以見其生物之功也。曆丑轉寅。而三陽始備。於是協風乃至。盛德在木。而春氣應焉。古之聖人。以是為生物之始。改歲之端。恭以人之所共見者言之。至商周始以征伐而有天下。於是更正朔。定為一代之制。以新天下之耳目。而有三統之說。然以言乎天。則生物之功未著。以

也。未有代德。而有二王。亦叔父之惡也。與之陽樊。溫原攢茅之田。晉於是始啓南陽。陽樊不服。圍之。蒼葛呼曰。德以柔中國。刑以威四夷。宜吾不敢服也。此誰非王之親。媼其俘之也。乃出其民。晉侯圍原。命三日之糧。原不降。命去之。謀者曰。謀問。原將降矣。軍吏曰。請待之。公曰。信國之寶也。民之所庇也。得原失信。何以庇之。所亡滋多。退一舍而原降。晉侯問原守於寺人勃鞞。勃鞞對曰。昔趙衰以壺飧從。徑餒而弗食。遂使趙衰為原大夫。

言乎地。則改歲之義不明。而凡四時五行之序。皆不得其中正。此孔子所以考論三王之制。而必行夏之時也。夏小正序云。孔子得夏時於杞。鄭氏注曰。夏四時之書也。其存者有小正。而鄭注月令入辭。大氏約嚴。不類秦漢以來文章。信其為有夏氏之遺書。其間星昏旦伏

楚子及諸侯圍宋。宋如晉告急。先軫曰。報施救患。取威定伯。於是乎在矣。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昏於衛。若伐曹衛。楚必救之。則宋免矣。晉侯始入而教其民。二年欲用之。子犯曰。民未知義。未安其居。於是乎出定襄王。尊君之入務利民。民懷生矣。將用之。子犯曰。民未知信。未宣其用。於是乎伐原以示之信。民易資者。不求豐焉。明徵其辭。公曰。可矣。子犯曰。民未知禮。未生其共。於是乎大蒐以示之禮。作執秩以正其官。民聽不惑。

時之正今之善 七卷 憲問 晉文公

見中正當鄉。若寒暑日風。冰雪雨旱之節。草木稊秀之候。羽毛鱗蠃蠕動之屬。皆與翊伏。鄉遠陟降。離隕鳴响之應。罔不具紀。而王政民事繫焉。蓋夏之月令也。
晉志云。夏殷承運。周氏應期。正朔既殊。創法斯異。傳曰。史出於夏為三月。於商為四月。於周為五月。是故天子置日官。諸侯有日御。

而後用之。出穀戍。釋宋圍。一戰而霸。文之教也。
晉侯圍曹門焉。多死。晉人多死曹人尸諸城上。晉侯患之。聽輿人之謀曰。禰舍於墓師遷焉。曹人克懼。因其克也而攻之。三月丙午入曹。宋人如晉師告急。公曰。宋人告急。舍之則絕。告楚不可。若之何。先軫曰。使宋舍我而賂齊。秦藉之告楚。我執曹君。而分曹衛之田以賜宋人。楚愛曹衛。必不許也。喜賂怒頑。不可告請頑也能無戰乎。齊秦必怒楚而戰也公悅。執曹伯。分曹衛之田以畀宋人。楚子使子

以和萬國。以協三辰。至乎寒暑晦明之微。陰陽生殺之數。啓閉升降之紀。消息盈虛之節。皆應彊吹而無滯流。故能該浹生靈。堪輿天地。
漢歷書云。王者易姓受命。必慎始。初政正朔。易服色。推本天之順承厥意。
殷輅
通典。有虞氏因形車而制。夏后氏因駑車而制。

王去宋曰。無從晉師。晉侯在外十九年矣。而果得晉國。民之情僞盡知之矣。天之所置。其可廢乎。子玉請戰。王怒少與之師。子玉使宛春告於晉師曰。請復衛侯而封曹。臣亦釋宋之圍。子犯曰。子玉無禮哉。君取一。謂釋臣取二。復曹衛不可失矣。先軫曰。子與之。定人之謂禮。楚一言而定三國。我一言而亡之。我則無禮。何以戰乎。不許楚言。是棄宋也。救而棄之。謂諸侯何。楚有三施。我有三怨。怨仇已多。將何以戰。不如私許。復曹衛以携之。報宛春以怒楚。既戰而後

介壽 殷輅 下論 七卷 志問 三七 晉文公

鈞車，鈞因鈞車而制大輪。
周因殷輪而制五輪。
殷有三輪，先輪次輪大輪。
周禮春官常車掌王之五輪，一曰玉輪，建太常十有
二，旂以祀，二曰金輪，建大
旂以賓，同姓以封，三曰象
輪，建大赤以朝，異姓以封。
四曰革輪，建大白以即戎。
以封四衛，太日殷，五曰木
輪，建大麾以田，以封蕃國。
大麾，夏
之名。

圖之。公悅，乃拘宛春於衛。且私許復曹衛。
曹衛告絕於楚。子玉怒，從晉師。晉師退。軍
吏曰：以君辟臣，辟子辱也。且楚師老矣，何
故退？子犯曰：師直為壯，曲為老。豈在久乎？
微楚之惠不及此，退三舍避之，所以報也。
背惠食言，以亢其讐。我曲楚直，其衆素飽，
不可謂老。我退而楚還，我將何求？退三舍，
楚衆欲止。子玉不可。夏四月，晉侯宋公齊
國歸父秦小子憇次於城濮。楚師背斷而
舍。晉侯患之。子犯曰：戰也。戰而捷，必得諸
侯。若其不捷，表裏山河，必無害也。公曰：若

明堂位云：鸞車，有虞氏之
路。同轂也。鈞車，夏后氏之路
也。大路，殷路也。乘路，周路
也。也。大車，有鸞和之車也。鈞
也。曲也。車牀謂之輿。上之鈞
前，蘭曲故各鈞車大路之鈞
殷之木路也。乘路，周之鈞
周冕。
三禮圖云：冕長尺六寸，廣
八寸。天子以下皆同。前圓
後方，前垂四寸，後垂三寸。
周禮司服掌王之吉凶衣服。
王之吉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無章，無祀。

楚惠何樂貞子曰：漢陽諸姬，楚實盡之。思
小惠而忘大恥，不如戰也。子玉使鬬勃請
曰：請與君之士戲。君憑軾而觀之，得臣子
與寓觀焉。晉侯使欒枝對曰：寡君聞命
矣，戒爾車乘，敬爾若事。詰朝將見。晉侯登
有莘之墟，以觀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
師陳於莘北，胥臣以馬蒙虎皮，先犯陳蔡。
陳蔡奔楚。右師潰。欒枝使輿衆曳柴而偽
遁。楚師馳之。原軫以中軍公族橫擊之。楚
師敗績。三師三日館穀。及癸酉而還。晉侯
獻楚俘於王。王饗醴，命晉侯宿。策命晉侯

五帝六如之。享先王則衮
冕。享先公享射則鷩
冕。九旒。祀五望山川則毳冕
七旒。社稷五祀則絺冕
羣祭小祀則玄冕。二旒。衮
衣也。弁師掌王之五冕。衮
等皆玄冕。朱裏。緹紐。五采。
纁十有二就。皆五采。王十
有二。玉弁。采纁。諸侯之纁
九就。增土三采。其餘如
王之事。纁。皆就。王璜。玉
弁。王之皮弁。會五采。玉璫。

為侯伯。賜之彤弓矢一。旅弓矢千。彤赤弓。旅黑弓。
温之會。討衛侯與元咺事。晉侯召王以諸侯見。且
使王狩。仲尼曰。以臣召君。不可以訓。書曰。
天王狩於河陽。晉侯有疾。曹伯貨筮。史
使曰。以曹為解。齊桓公為會而封異姓。今
君為會而滅同姓。曹叔振鐸。文之昭也。先
君康叔。武之穆也。且合諸侯而滅同姓。非
禮也。與衛偕命。而不與偕復。非信也。公說
遂復曹伯。晉文公既定襄王于郊。王勞
之以地。辭請隧焉。王弗許。曰。昔我先王之
有天下也。規方千里。以為甸服。以供上帝。

象邸玉弁。王之弁。經而加
環纁。諸侯及大夫之
冕。韋弁。皮弁。之經。各以其
等為之。
宋史李育奏曰。冕以周官
為本。凡十二旒。間以采玉。
加以纁。經。弁。璫。之飾。衮則
以虞書為始。凡十二章。肖
以辰象。則以衣裳繪繡之
采。
東漢至唐史官。名儒紀述
前制。皆無珠翠犀寶之飾。

山川百神之祀。以備百姓兆民之用。以待
不虞。不虞之患。其餘以均。分公侯伯子男。
使各有寧宇。以順及天地。無逢其災害。先
王豈有賴焉。內官不過九卿。外官不過九
品。足以供給神祇而已。豈敢厭縱其耳目
心腹。以亂百度。亦唯是死生之服物。采章
以臨長百姓。而輕重布之。王何異之有。今
天降禍災于周室。余一人僅亦守府。又不
伎以勤叔父。而班先王之。大物。以賞私德。
其叔父實應。且憎以非余一人。余一人豈
敢有愛也。先民有言曰。改玉改步。叔父若

合考 韶舞

七卷

憲問

三九

晉文公

何則。鵠羽。蚌胎。非法服所
用。琥珀犀羝。非至尊所冠。
龍錦七星。已列采章之內。
紫雲白鶴。迺出道家之語。
豈被袞戴。璪象天則。教義
執自大裘之廢。專用袞冕。
古朴稍去。而法度尚存。
韶舞與八佾章參看
蔡邕月令章句曰。舞者樂
之容也。有俯仰張翕。行綴
長短之制。
周禮春官大司樂。以樂舞

能光裕大德。更姓改物。以剗制天下。自顯
庸也。而縮取備物。以鎮撫百姓。余一人其
流辟于裔土。何辭之與有。若由是姬姓也。
尚將列為諸侯。以復先王之職。大物其未
可改也。叔父其茂昭明德。物將自至。余敢
以私勞變前之大章。以忝天下。其若先王
與百姓何。何政令之為也。若不然。叔父有
地而制焉。余安能知之。文公遂不敢請。受
命而還。出左傳
初公亡過鄭。鄭不禮之。至是與秦圍鄭。伏
之狐言於鄭伯。文公曰國危矣。若使燭之武

蔡國子。舞雲門以祀天神。
舞咸池以祭地祗。舞大磬
以祀四望。舞大夏以祭山
川。舞大濩以享先妣。舞大
武以享先祖。
凡音樂以舞為主。樂以象
君德。舞以象君功。
鄭教
白虎通云。樂尚雅。者正
也。所以遠鄭教也。孔子曰。
鄭教淫何。鄭國土地民人。
山居谷浴。男女錯雜。為鄭

見秦君。師必退。公從之。辭之武曰。臣之壯
也。猶不如人。今老矣。無能為也已。公曰。吾
不能蚤用子。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過也。
然鄭亡。子亦有利焉。許之。之武夜縋而
出。懸城而下見秦伯曰。秦晉圍鄭。鄭既知亡矣。
若亡鄭而有益於君。敢以煩執事。越國以
鄙遠。君知其難也。焉用亡鄭以陪鄰。鄰之
厚。君之薄也。若舍鄭以為東道主。行李之
往來。其其乏困。君亦無所害。且君嘗為晉
君賜矣。許君焦瑕。朝濟。濟河而夕設版焉。
君之所知也。夫晉何厭之有。既東封鄭。又

教以相悅懌。故邪僻教皆
淫色之教也。丹鉛總錄云。論語鄭教淫。淫者教之過也。水溢於平曰淫水。而過於節曰淫雨。教淫于樂曰淫教。一也。鄭教淫者。鄭國作樂之教過於淫。非謂淫詩皆淫也。後世失之。解鄭風皆為淫詩。誤矣。
樂書云。凡作樂者。所以節樂。故博采風俗。協比教律。

欲肆其西封。若不闕秦。闕。削也。將焉取之。闕秦以利晉。惟君圖之。秦伯說。與鄭人盟。使杞子逢孫楊孫戍之。乃還。子犯請擊之。公曰。不可。微夫人之力不及此。因人之力而敝之。不仁。失其所與。不知。以亂易整。不武。吾其還也。亦去之。
桓公殺公子糾
桓公名小白。僖公庶子也。僖公卒。太子諸兒立。為襄公。僖公同母弟夷仲之子曰公孫無知。弑襄公而自立。未幾為雍林人所殺。初。襄公無道。羣弟恐禍及。故次弟小白奔莒。鮑叔傅之。次弟糾奔魯。管仲召忽傅之。大夫高偃及雍林人殺無知。議立君。高國先陰召小白於莒。魯亦發兵送公子糾。而使管仲別將軍遮莒道。射中小白帶鉤。小白佯死。比至齊。小白先入。高偃立之。是為桓公。發兵距魯。秋與魯戰於乾時。魯敗走齊。絕魯歸道。遺以書。魯人遂殺子糾於生竇。召忽自殺。管仲請囚以徃。鮑叔迎之。桓公禮以為大夫。九年春。雍廩殺無知。公及齊大夫盟于薛。齊無君也。欲迎夏公伐齊。納子糾。桓公自莒先入。狄師及齊師。

以補短移化。助流政教。天子躬於明堂臨觀。而萬民咸蕩滌邪穢。斟酌飽滿。以帥厥性。故云雅頌之音理而民正。鄭衛之曲動而心淫。及其調和諧合。鳥獸盡感。而况懷五帝。含好惡。自然之勢也。
樂記云。魏文侯問于夏曰。吾端冕而聽古樂。則惟恐卧。聽鄭衛之音。則不知倦。何也。子貢對曰。君之所問

桓公殺公子糾
桓公禮以為大夫。九年春。雍廩殺無知。公及齊大夫盟于薛。齊無君也。欲迎夏公伐齊。納子糾。桓公自莒先入。狄師及齊師。

者樂也。不好者音也。夫樂與音相近而不同。君之不好者其溺音乎。文侯曰。敢問溺者何從出也。對曰。鄭音好濫淫志。宋音燕女溺志。衛音趨數煩志。齊音敖辟喬志。此四者皆淫於色而害於德。是以祭祀弗用也。鄭衛之詩皆淫。而獨云鄭教者何也。衛詩自淇澳至木瓜。凡三十九。淫奔之詩

戰于乾時。我師敗績。公喪戎路。傅乘而歸。秦子梁子以公旗辟於下道。是以皆止。鮑叔帥師來言曰。子糾親也。請君討之。管仲讐言也。請受而甘心焉。乃殺子糾於生竇。名忽死之。管仲請囚。鮑叔受之。及堂阜而稅之。歸而以告曰。管夷吾治於高僂。使相可也。公從之。出左傳莊公九年夏。公伐齊。納糾。齊小白入于齊。九月。齊人取子糾殺之。書納糾。不稱子者。明不當立也。書殺糾。復稱子者。明不當殺也。殺子糾。稱齊人者。糾欲篡兄。倚魯為亂。

終四之一。鄭詩自緇衣至漆洧。凡二十有一。而淫奔之詩已不啻十之五。衛猶男悅女之詞。鄭皆女悅男之語。衛猶多諷刺。懲創之意。鄭我蕩然無復羞悔之萌矣。
佞人
按鄭詹入魯春秋書曰。佞人來。則佞之為國家蠹也。可知。
吾猶及史。章

國人之所欲殺也。糾不稱弟。絕於族屬。以討罪也。至書小白。則曰齊小白入于齊。以小白係之齊。則小白當立可知矣。出胡傳
召忽管仲
襄公無道。庶弟公孫無知作亂。弑襄公。鮑叔牙奉小白奔莒。管夷吾。召忽奉子糾奔魯。既而雍廩殺無知。小白自莒先入魯。人納公子糾戰於乾時。管仲射小白中鉤。魯師敗績。小白踐位。是為桓公。桓公問於鮑叔曰。將何以定社稷。鮑叔曰。得管仲與召忽。則社稷定矣。君若欲定齊之社稷。則亟

史

史通云。古者言為尚書。事為春秋。左右二史。亦尸其職。蓋史之建官。其來尚矣。昔軒轅氏受命蒼頡。沮誦寔居其職。至於三代。其數漸繁。周禮周官有太史。小史。內史。外史。左史。右史。大史。掌國之六典。小史。掌邦國之志。內史。掌書王命。外史。掌

迎之。遂遣使請管名於魯。魯君乃遂東縛管仲。名忽以與齊使。管仲謂名忽曰。子懼乎。名忽曰。何懼乎。吾不蚤死。將胥有所定也。今既定矣。令子相齊之左。必令忽相齊之右。雖然。殺君而用吾身。是再辱我也。子為生臣。忽為死臣。忽也知得萬乘之政而死。公子糾可謂有死臣矣。子生而霸諸侯。公子糾可謂有生臣矣。死者成行。生者成名。名不兩立。行不虛至。子其勉之。死生有分矣。乃行入齊境。自刎而死。管仲遂入。君子曰。名忽之死也。賢其生也。管仲之生也。

書使乎四方。左史記言。右

史記動。

按太史掌達邦之六典。一治典。二教典。三禮典。四政典。五刑典。六禮典。事以逆邦國之治。掌八法。一曰官屬。二曰官秩。三曰官職。四曰官常。五曰官成。六曰官法。七曰官計。以逆官府之治。掌八則。一曰祭祀。二曰廢置。四曰祿位。五曰貢賦。六曰禮俗。七曰刑賞。八曰田以逆都鄙之治。小史掌邦國之志。奠繫世。奠定也。父子相繼為辨昭。世世所自出為繫。

賢其死也。

出管

子路問於孔子曰。管仲之為人何如。子曰。仁也。子路曰。昔管仲說襄公。公不受。是不辨也。欲立公子糾而不能。是不智也。家殘於齊而無慙色。是不慈也。桎梏而居檻車。無慙心。是無醜也。事所射之君。是不貞也。名忽死之。管仲不死。是不忠也。仁人固若是乎。孔子曰。管仲說襄公。襄公不受。公之闇也。欲立子糾而不能。不遇時也。家殘於齊而無憂色。知權命也。桎梏而無慙心。自裁審也。事所射之君。通於變也。子糾未成。

合考

下論

七卷

不惡問

四三

管仲相桓公

穆若有事則詔王之忌諱。
內史掌王八柄之法。一曰
殺。六曰生。七曰予。八曰奪。
以詔王治。書王命而貳之。
貳藏也。

外元掌書外令。掌四方之
志。掌三皇五帝之書。掌達
書於四方。御史掌邦國都
鄙萬民之治命以贊冢宰
掌贊書。
夏有太史終殷有太史擊。
周有太史佚。太史儋。太史

叔。服史攜史。蘇史。趙。孔子
曰。周任古之良史也。老子
為周守藏室史。又為柱下
史則其職也。
春秋傳曰。晉趙穿弑靈公。
太史董狐書曰。趙盾弑其
君。盾曰。不然。對曰。子為正
卿。亡不越境。反不討賊。非
子而誰。齊崔杼弑莊公。
太史書曰。崔杼弑其君。崔
子殺之。其弟嗣書。又殺之。
其弟又書。乃舍之。南史聞

君管仲未成臣。管仲不死。束縛而立功名。
量輕重也。召忽雖死。過與取仁。未足多也。
語 出家

管仲相桓公霸諸侯

桓公使鮑叔為下。辭曰。臣君之庸臣也。若
治國家。其惟管寧之吾乎。桓公問曰。處士農
工商若何。管子曰。昔先王之處士也。位就
燕閑。處工就官。處商就市。井。處農就田
野。令夫士羣聚而州。處燕閑。則父與父言
義。子與子言孝。且事君者言敬。其幼者言
悌。少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

是故其父兄之教。不肅而成。其子弟之學。
不勞而能。夫是故士之子恒為士。令夫工
羣聚而州。處審共四時。辨其功苦。權節其
用。論比協財。以旦暮從事。施令四方。以飭
其子弟。相與以爭。相示以巧。相陳以功。少
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夫是
故工之子恒為工。令夫商羣聚而州。處審
其四時。而監其鄉之資。以知其市之價。負
任担荷。服牛輅馬。以周四方。以其所有。易
其所無。市賤而買。旦暮從事於此。以飭其
子弟。相語以利。相示以輔。相陳以知。少而

太史盡忠執簡以往聞既
書矣乃還楚王與右尹子
羊語左史倚相相趨而過
王曰良史也能讀三墳五
典八索九丘是則周之列
國各各有史官書事記言
以裁訓典不虛美不隱惡
善以勸惡惡以戒後所以
暴露成敗昭彰是非者也
遭秦滅學官失其守至漢
武始置太史令天下計書
先上太史副上丞相故司
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夫是故
商之子恒為罔令夫農羣聚而州處察其
四時權節其用耒耜耨芟及寒擊草除用
以待時耕及耕深耕而疾耰之以待時雨
時雨既至挾而搶刈擗鑄以旦暮從事于
田而脫衣就功首帶茅蒲身衣襤褸體
塗足暴其髮膚盡其四肢之敏以從事田
野少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
夫是故農之子恒為農野處而不曠其秀
民之能為士者必足賴也管仲請論百官
曰升降揖讓進退習閑辯辭之剛柔臣不

馬談父子世居此職得撰
史記
後漢書曰班彪續司馬遷
後傳數十篇未成而卒明
帝命其子固續之固以史
遷所記乃以漢氏繼百王
之末非其義也大漢當可
獨立一史故上自高祖下
終王莽為記表傳九十九
篇述上之十志未畢扶風
馬續及其妹曹大家所成
今漢書是也其後又有東
如隰朋請立為大行墾草入邑闢土聚粟
各衆盡地之利臣不如甯戚請立為大司
田平原廣牧車不結軌士不旋踵鼓之而
三軍之士視死如歸臣不如王子城父請
立為大司馬決獄折中不殺無辜不誣無
罪臣不如宿須無請立為大司理犯君顏
色進諫必忠不辟死亡不撓富貴臣不如
東郭牙請立為大諫之官此五子者夷吾
一不如然而以易夷吾夷吾不為也君若
欲治國強兵則五子者存矣若欲伯王夷
吾在此桓公曰善使鮑叔為大諫與隰朋

也。淮南子曰。粟得水濕而熱。旣得火燥而液。水中有火。火中有水。積陽之熱氣生火。積陰之寒氣為水。尚書大傳云。火發於密。水洩於汜。十籤云。水性宜冷。而有華陽溫泉。猶曰水寒。者多也。火性宜熱。而有蕭丘寒。猶曰火熱。者多也。禮記云。水之於民也親。而

禦也。出國語管仲隰朋從於桓公而伐孤竹。春往冬反。迷惑失道。管仲曰。老馬之智可用也。乃放老馬而隨之。遂得道。行山中無水。隰朋曰。蟻冬居山之陽。夏居山之陰。蟻壤一寸而仞有水。乃掘地。遂得水。以管仲之聖。而隰朋之智。至其所不知。不難師于老馬與蟻。今人不知。以其愚心而師聖人之智。不亦過乎。出韓非子桓公會諸侯於葵丘。王使宰孔賜胙。曰。余一人之命。有有祭事也於文武。使孔致胙。且

不尊。火尊而不親。又云。京人以給水火之祿。司烜氏掌火。以燧取明火。於日。以鑒取明水。於月。祭祀共明水。明火。師冕章。相師周禮。眠。瞭。凡樂事相替。注相謂扶。疏釋名曰。能其事曰工。故樂稱工。是以儀禮。鄉飲酒。鄉射。燕禮。皆言工。相者以

有後也。命以爾自卑勞。實謂以伯舅。無下拜。天子稱同姓謂之伯父叔父。稱異姓謂之伯舅叔舅。桓公名管仲。謀管仲對曰。為君不君。為臣不臣。亂之本也。桓公懼。出曰。天威不遠。顏咫尺。小白余敢承天子之命。無下拜。恐隕越於下。以為天子羞。敢不下拜。下拜登受。出國語桓公即位數年。東南多有滯亂者。萊莒徐夷吳越。一戰帥服三十一國。遂南征伐楚。濟汝踰方城。望汝山。使貢絲于周。而反荆州。諸侯莫不來服。遂北伐山戎。刺令支。斬孤竹。而南歸海濱。諸侯莫不來服。與諸侯

眠膝有日。替人無目。須人
扶持故也。

○季氏將伐 章

東蒙

趙氏曰。蒙山在泰山郡。蒙
陰縣西南。今沂州費縣也。
魯頌云。奄有龜蒙。遂荒大
車。

又云。乃命魯公。俾侯于東。
錫之山川。土田附庸。謂顯
史也。

按高貢有二蒙。徐州蒙羽

戮力同心。西征攘白翟之地。至於西河。方
舟設泚。乘桴濟河。至於石抗。懸車束馬。踰
太行。與辟耳之谿。拘夏西服。不沙。西吳南
城周反。胙於絳。獄濱諸侯。莫不來服。而大
朝諸侯。於陽殺。諸侯甲不解纍。兵不解繫。
覆無弓。服無矢。隱武事。行文道。帥諸侯而
朝天子。惟能用管夷吾而霸功立。管仲
有疾。桓公往問之。曰。仲父之病病矣。若不
諱。仲父何以詒寡人。管仲攝衣冠起對曰。
臣願君之遠易牙。豎刁。堂巫。公子開方。夫
易牙以調和事公。公曰。惟蒸嬰兒之未嘗

其藝東蒙也。蒙羽二山名
燕言可種燕

也。梁州蔡蒙。旅平西蒙也。

蔡蒙二山名。旅平者
治功畢而旅祭也。

虎咒

埋雅。咒善抵觸。其皮堅厚。
可制鎧。

山徑。圖贊。咒惟壯獸。力無
不傾。自焚以羊皮充武備。

角助文德。古人飲酒以其
角為觥。寓戒意也。詩云。匪

咒匪虎。率彼曠野。本非神
中之物也。

介考 虎咒 龜

於是蒸其首子而獻之。公人情非不愛其
子也。於子之不愛。將何有於公。公喜宮而
如。豎刁自刑而為公治內。人情非不愛其
身也。於身之不愛。其何有於公。公子開方
事公十五年。不歸視其親。齊衛之間。不容
數日之行。臣聞之。務偽不久。蓋虛不長。桓
公曰。善。管仲死已葬。公憎四子者。廢之官。
逐堂巫而苛病起兵。逐易牙而味不至。逐
豎刁而宮中亂。逐公子開方而朝不治。桓
公曰。嗟。聖人固有悖乎。乃復四子者。處期
年。四子作難。圍公一室。不得出。有一婦人

上卷 德問 九合諸侯

本草陳藏器云。兕是犀之
雌者。而形不同。
韓非子云。夫兕虎有域。動
靜有時。避其域。省其時。則
免其兕虎之害矣。
爾雅云。兕似牛。
郭璞注云。一角毛青重千
斤。
埤雅云。兕有水兕。有山兕。
善抵觸。故先王以角為罰
爵。示戒也。

遂從實入。得至公所。公曰。吾饑而欲食。渴
而欲飲。不可得。其故何也。婦人對曰。易牙
豎刁堂坐。公子開方。四人分齊國塗十日
不通矣。公子開方以書社七百下衛矣。食
將不給矣。公曰。嗟。聖人之言長乎哉。死者
有知。吾何面目以見仲父於地下。乃援素
幘以裹首而絕。死十日。蠹出於戶。出國語
九合諸侯。九合者。兵車之會三。乘車
十有一。不取北杏
及陽穀為九也。
春秋魯莊公十三年春。齊侯宋人陳人蔡
人邾人會於北杏。北杏。齊地。衣裳之會一。
序齊於上而書爵始

雜書云。靈龜者。玄文五色
神靈之精也。上隆法天下
平法地。能見存亡。明於吉
凶。王者不偏黨。尊者老則
出。
尚書中侯曰。堯沉璧於洛。
玄龜負書出。背上有赤文
赤字。止壇場。
述異記。堯時。越裳獻千歲
龜。背有科斗文。計開闢以
來事。帝錄之。號龜曆。
史記云。禹治水時。神龜負

之辭也。王風之什。絕筆於莊王。而僖王之
止。齊桓之霸。皆在是年。此王霸興衰之機
也。冬公會齊侯盟於柯。魯將明曹沫以
七首劫於壇曰。反魯侵地。桓公許之。悔欲
無與。管仲曰。愈小快。棄信於諸侯。大天下
之援。不可。竟以曹沫三敗所亡地與魯。十
四年冬。單伯會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於鄆。
衣裳之會二十五年春。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
伯會於鄆。衣裳之會三十六年冬。十有二月。會
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滑伯滕子
同盟於幽。衣裳之會四二十年冬。齊人伐
戎。齊始治兵二十七年夏六月。公會齊侯宋公

九合諸侯
七卷 意問

書出於洛。其數皆九。禹因

作九疇。魯頌曰。襟彼淮夷。來獻其

琛。元。喜。象。齒。大。賂。南。金。龜。元。

尺。二。

千。戈。

禮。書。云。五。兵。之。用。長。以。衛。

短。以。救。長。則。人。持。其。一。

矣。盾。則。夫。人。而。有。之。書。曰。

此。前。子。之。說。其。以。則。夫。人。

有。之。可。知。也。然。五。兵。之。所。

以。便。於。用。者。戈。而。已。其。秘。

陳侯鄭伯同盟於幽。衣裳之會五二十八年春

齊人伐衛。衛人敗績。取賂而還三十年秋齊人

降鄆。鄆小國以兵勝之也冬齊人伐山戎。閔公元

年齊人救邢。狄人伐邢。管敬仲言於齊

侯曰。戎狄豺狼。不可厭也。諸夏親暱。不可

棄也。宴安酖毒。不可懷也。詩云。豈不懷歸。

畏此簡書。畏此簡書。同惡相恤之謂也。請

救邢。

僖公元年八月公會齊侯宋公鄭伯曹伯

邾人于榘。衣裳之會六二年秋九月齊侯宋公

邾人黃人盟於貫。衣裳之會不在此九合之數三年秋齊

短而易持。其胡援廣而易

入。可以搃。可以斬。可以擊。

可以鈎。則戈之於用可知

矣。

大禹謨云。帝德誕敷。舞干

羽。于兩階。七旬而有苗來

格。

文王世子云。春夏學于戈。

秋冬學羽籥。皆于東序。小

樂正學于大胥。贊之籥師

學。籥師丞贊之。方言云。楮自閩而東。或謂

侯宋公邾人黃人會于陽穀。衣裳之會不在此九合之數

四年春齊侯以諸侯之師侵蔡。蔡潰。遂伐

楚。楚子使與師言曰。君處北海。寡人處南

海。唯是風馬牛不相及也。不虞君之涉吾

地也。何故。管仲對曰。昔名康公命我先君

太公曰。五侯九伯。女實征之。以夾輔周室。

賜我先君履。東至于海。西至于河。南至于

穆陵。北至于無棣。爾貢包茅不入。王祭不

共。無以縮酒。寡人是徵。昭王南征而不復

寡人。是問。對曰。貢而不入。寡君之罪也。敢

不共。給。昭王之不復。君其問諸水濱。師進

之楯或謂之干。關西謂之楯。楚謂之干。吳揚之謂之干。
謂之干。
釋名曰。盾。避也。大而平者曰吳。隆者曰須。出於兔者曰兔。約脇而鱗者曰隘。虜。狹而長者曰步。步兵所持。與刀相配者也。狹而短者曰子盾。車上所持者也。以維。編。謂之木。以犀。皮。作之曰犀盾。以木作之曰木盾。戈。句。牙。戟。

次于陘。五年夏。公及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會王世子于首止。謀寧也。
衣裳之會七。七年秋七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世子。欵。鄭世子。華。盟于甯母。衣裳之會八。秋。盟於甯母。謀鄭故也。管仲言於齊侯曰。臣聞之。招携以禮。懷遠以德。德禮不易。無人不懷。齊侯脩禮于諸侯。諸侯皆受方物。鄭伯使太子。華。聽命于會。言于齊侯曰。洩氏。孔氏。子人氏。三族實違君命。若君去之。以為成。我以鄭為內臣。君亦無所不利焉。齊侯將許之。管仲曰。君以禮與信屬諸侯。而以姦

干。盾也。戈。戟也。釋名曰。盾。通也。戈。過也。所刺。擣。則決。過。所鈎。引。則制之。弗得。過也。
周禮。夏官司。戈。盾。戈。所以。衛。身。掌。戈。盾。之。物。而。頌。之。祭。祀。受。旅。賁。矣。旅。賁。掌。執。戈。盾。夾。車。而。趨。及。祭。祀。則。但。執。戈。受。擊。兵。也。故。士。戈。盾。故。士。王。族。故。士。也。故。以。其。從。王。故。授。之。為。衛。軍。旅。會。同。授。車。

終之。母乃不可乎。子父不奸之謂禮。守命共時之謂信。違此二者。奸莫大焉。公曰。諸侯有討于鄭。未捷。今苟有釁。從之不亦可乎。對曰。君若綏之以德。加之以訓辭。而帥諸侯以討鄭。鄭將覆亡之。不暇。豈敢不懼。若總其罪以臨之。鄭有辭矣。何懼。且夫合諸侯以崇德也。會而列姦。何以示後嗣。夫諸侯之會。其德刑禮義無國不記。記姦之位。君盟替矣。作而不記。非盛德也。君其勿許。鄭必受盟。夫子華既為太子。而求介于大國。以弱其國。亦必不免。鄭有叔詹堵叔

蕭衛
七卷 卷間 五十一 几合諸侯

戈盾。武車副建乘車之戈。盾。授旅賁及虎士戈盾。及舍設藩盾。王所止舍之所行則缺之。王行則無所。用故缺收。

蕭牆。鄭玄曰。蕭之言肅也。牆謂屏也。君臣相見之禮。至屏而加肅敬焉。是以謂之蕭牆。釋名曰。蕭牆在門內。蕭肅也。將入於此。自肅敬之處也。

○天下有道 章
禮樂征伐 王制。變禮易樂者為不從。不從者君流。革制度衣服者為畔。者君討。有功德於民者。加地進律。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鈇鉞。然後殺。
周禮大司馬以九伐之法。正邦國。馮弱犯寡則眚之。賊賢害民則伐之。暴內侵外則壇之。野荒民散則削。

禮樂征伐 千駟

師叔三良為政。未可間也。齊侯辭焉。八年春。公會王人齊侯宋公衛侯許男曹伯陳世子款盟于洮。兵車之會。謀王室也。九年夏。公會宰周公齊侯宋子衛侯鄭伯許男曹伯于葵丘。衣裳之會。十三年夏四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于鹹。兵車之會。十五年春三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盟于北丘。遂次于匡。公孫敖帥師及諸侯之大夫救徐。楚伐徐也。兵也。將入於此。自肅敬之處也。十六年冬十有二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那侯曹伯于淮。

兵車之會四

大夫僕 古無考

衛靈公

衛靈公名元襄公子。其先康叔之後也。初襄公有賤妾。幸之有身。夢有人謂曰。我康叔也。令若子必有衛名。而子曰元妾怪之。問孔成子。衛卿孔。成子曰。康叔者衛祖也。及生子男也。以告襄公。襄公曰。天所置也。名之曰元襄。公夫人無子。於是乃立元為嗣。是為衛靈公。出史記。
靈公襜。音規。蔽膝衣也。被以與婦人遊。子貢見公。

論

七卷

憲問

五

大夫僕

衛靈公

之。負固不服則侵之。賊殺其親則正之。放弑其君則殘之。犯令陵政則挫之。外內亂鳥獸行則滅之。

○齊景公 章

禮書曰。天子十二閑。馬六種。每馬一閑。每乘一師。三乘馬十二匹。二阜為繫。三十六匹。六繫為廐。二百一十六匹。六廐成校。有左右。則十二廐。合三千四百

公曰。衛其亡乎。對曰。昔者夏桀殷紂不任其過。故亡。成湯文武知任其過。故興。衛奚其亡也。出說苑

公幸癰疽彌子瑕。二人者。專君之勢。以蔽左右。復塗偵謂君曰。昔者臣夢見君。君曰。子何夢。曰。夢見竈君。君忿然作色曰。吾聞夢見人君者。夢見日。今夢見竈君。而言君也。有說則可。無說則死。對曰。日并燭天下者也。一物不能蔽也。君竈則不然。前之人。有燭於君者乎。是以夢見竈君。君曰善。於

五十六匹。種各一廐。有左右。則一種四百三十二匹。良馬五種。則合二千一百六十四匹。又駕馬一種。三良馬一種之數。則為千二百九十六匹。五良一駕。凡三千四百五十六匹。邦國六閑四種。家四閑二種。蓋諸侯及大夫。廐無左右。則良馬三居三廐。合六百四十八匹。駕馬三。良馬一種之數。居三廐。合六百四十

是廢癰疽彌子瑕。出戰國策趙簡子欲入蒯瞶。衛人聞之。發兵擊蒯瞶。蒯瞶不得入。入宿。地名而保。孔文子問兵於仲尼。仲尼不對。初。孔圉文子取蒯瞶之姊生慳。文子之豎渾良夫美好。孔文子卒。良夫通於慳母。太子在宿。慳母使良夫於太子。太子與良夫言曰。苟能入我國。報子以乘軒。使為大夫也免子三死。三死。死罪有三也與之盟。許以慳母為妻。良夫與太子入。舍孔氏之外圃。遂入適伯姬氏。蒯瞶之姊慳母仗戈而先。伯姬追慳於側。強盟之。遂劫以登臺。於衛臺上

八匹。凡千二百九十六匹。
家四關二種。一良居一廐。
二百一十六匹。駕三之。居
三廐。為六百四十八。凡
百六十四匹。諸侯六關。彼
衛文公之。騾牝三千。齊景
之馬千駟。三千則近於天
子十二關之數。而千駟又
過之。是皆借後而達。禮若
也。
漢紀云。沒世。全身死之日
身未腐。而名滅。雖有齊景

名衛。樂寧聞亂。使告仲由。召護駕乘車。名護
群臣。大夫駕乘車不駕兵。車者言無拒父之意奉出公。輒奔魯。孔
悝竟立蒯瞶。是為莊公。出衛世家
哀公問于孔子曰。當今之君孰為最賢。孔
子對曰。丘未之見也。抑有衛靈公乎。公曰。
吾聞其閨門之內無別。而子次之賢何也。
孔子曰。臣語其朝廷行事。不論其私家之
際也。公曰。其事何如。孔子對曰。靈公之弟
曰公子渠牟。其智足以治千乘。其信足以
守之。靈公愛而任之。又有仕林國者。見賢
思進之。而退與分其祿。是以靈公無遊放

之。伏櫪于駒。臣不食也。
首陽
十三州志云。雷首山。一名
獨頭山。夷齊所隱也。山南
有古冢。陸柏蔚然。攢茂。俗
謂之夷齊墓。
首山之名。所在固不一。曹
大家云。在隴西。而今隴西
有地曰首陽。東有焉。崑山
謂之首陽。而許叔重言首
陽。則西在遼西。今遼之
順東。寔有山曰首陽。俱有

之士。靈公賢而尊之。又有士曰慶足者。衛
國有大事。則必起而治之。國無事。則退而
去位。而靈公郊舍三日。琴瑟不御。必待史
鮪之入。而後敢入。以此取之。雖次之賢不
亦可乎。出家語
衛靈公以天寒鑿池。宛春諫曰。天寒起後
恐傷民。公曰。天寒乎。宛春曰。君衣狐裘。坐
熊席。隕隅有竈。是以不寒。今民衣敝不補。
履決不葺。君則不寒。民誠寒矣。公曰。善。令
罷役。左右諫曰。君以宛春諫而罷役。是德

今考
下論
五三
陳成子

祠廟其在吳郡。名有首山。豈得編為據邪。石曼卿云。死蒲阪者取周之事。而死於堯舜之區。庶幾見揖吳之風焉。則名非洛陽矣。三秦記謂夷齊食薇三年。顏色不變。武王戒之。不食而死。爾雅云。芑白苗。莠為舍人。以為伯夷所食。首陽之草也。程晏以不食為飽。以失

歸宛春。怨歸于君。公曰不然。宛春魯國之匹夫。吾舉之。民未有見焉。今將令民以此見之。且春也有善。非寡人之善與。出說苑
陳成子
陳恒。名常。一曰成子。田完之後也。完生周太史過陳。陳厲公使卜完。厲公完之父也卦得觀之四。是為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此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而在異國乎。此非其身也。在其子孫。若在異國。必姜姓。姜姓四岳之後。物莫能兩大。陳衰。此其昌乎。陳宣公殺其太子禦寇。完與禦寇相愛。恐禍及已。

仁為餓。餓乃其飽。死乃其生也。李德裕且以采薇為不智。棄國為不仁。程氏則謂止是不食其糝。非餓不食。聖言。曠日而衆言猶不一。惜哉。
○邦君之妻 章
邦君之妻
說原云。天子之配曰后。言在后不敢以副也。諸侯之配曰夫人。言扶助其君也。卿之配曰內子。言在閨門

故奔齊。齊懿仲欲妻完。卜之。占曰。是謂鳳凰于飛。和鳴鏘鏘。有媯之後。將育于姜。五世其昌。並于正卿。八世之後。莫之于京。卒妻完。卒謚敬仲。敬仲如齊。以陳氏為田氏。田成子與監止俱為左右相。相簡公。田常心害監止。止幸於簡公。權弗告去。於是田常復脩釐子之政。以大斗出貸。以小斗收。齊人歌之曰。姬乎采芑歸乎。田成子。出田齊世
田常既弑簡公。懼諸侯共誅已。乃盡歸魯衛侵地。西約晉韓魏。趙氏南通吳越之使。脩功行賞。親於百姓。以故齊復定。田恒

介考 邦君之妻 下論 七卷 憲問 五五 簡公

謂之白分。月虧至晦。謂之
黑分。黑分或十四日。十五
日。月有小大故也。黑前白
後合為一月。六月合為一
行。日遊在內。北行也。日遊
在外。南行也。據此二行合
為一歲。

爾雅注部璞曰。歲取星行
一次。祀取四時一終。年取
禾一熟。載取物終歲更始
易乾鑿度孔子曰。歲三百
六十日而天氣周。八卦用

下論

之子行殺宦者。公與婦人飲酒于禮臺。成
子遷諸寢。公執戈將擊之。太史子餘曰。非
不利也。將除害也。成子出舍于庫。聞公猶
怒。將出。曰。何所無君。子行拔劍曰。需事之
賊也。誰非田宗。所不殺子者。有如田宗。乃
止。子我歸。屬徒攻闔于大門。皆弗勝。乃出
田氏追之。豐丘人執子我以告殺之。郭關
成子將殺大陸子方。東郭賈也。我黨。田逆請而
免之。以公命取車於道。出雍門。田豹與之
車。弗受。曰。逆為余請。豹與余車。余有私焉。
事子我而有私于其仇。何以見魯衛之士。

言各四十五日而脩歲事。

○子之武城 章

莞爾
文選註。莞爾。舒張面目之
貌也。

牛刀

禮器。割刀之用。寫刀之貴。
貴其義也。正義。割刀。今之
刀。寫刀。古之刀也。今刀便
利。可以為割物之用。古刀
遲緩。用之為難。宗廟不用
今刀。而用古刀。修古也。

山川齊
世家

簡公有臣曰諸御鞅。諫簡公曰。田常與子
我。此二者甚相憎也。臣恐其相攻。相攻雖
叛而危之。不可。簡公曰。非細人之所敢議
也。居無幾。何曰常果攻子我於庭。弑簡公
於朝。簡公喟然太息曰。余不用鞅之言。以
至此患也。此說

孔子請討

陳恒弑其君壬於舒州。孔丘三日齊。而請
代齊。三公曰。魯為齊弱久矣。子之代之。將
若之何。對曰。陳恒弑其君。民之不與者半。

合考 莞爾 牛刀

下論

七卷 憲問

五七

孔子請討 蓬雀玉

莊子養生篇云。庖丁為文惠君解牛。手之所觸。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踣。莫不春然嚮然。奏刀騞然。莫不中音。合於桑林之舞。乃中經首之會。
文惠君曰。諱善哉。技蓋至此乎。庖丁釋刀對曰。臣之所好者道也。進乎技矣。始臣之解牛之時。所見無非牛者。三年之後。未嘗見全牛也。方今之時。臣以神遇

以魯之衆。加齊之半。可克也。公曰。子告季孫。孔子辭退。而告人曰。吾以從大夫之後也。故不敢不告。出左傳
蘧伯玉。
蘧瑗。字伯玉。衛大夫。衛獻公十八年。戒孫文子。即孫文子。衛惠子。即衛惠子。皆服而朝。日盱不名。而射鴻於圃。二子從之。不釋皮冠。而與之言。二子怒。孫文子如戚。文子。孫蒯入使。蒯文子。公飲之酒。使太師歌巧言之卒。革。人師辭師曹。請為之。蒯懼。告文子。文子曰。君忌我矣。弗先必死。奔擊於

而不以目視。官知止而神欲行。依乎天理。批大郤。導大窾。因其固然。技經肯綮之未嘗。而況大軼乎。良庖歲更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今臣之刀十九年矣。所解數千牛矣。而刀刃若新發於硎。彼節者有間。而刀刃若無厚。以無厚入有間。恢乎其於游刃必有餘地矣。是以十九年而刀刃若新發於硎。雖然。每至

戚。而入見伯玉曰。君之暴虐。子所知也。大懼社稷之傾覆。將若之何。伯玉對曰。君制其國。誰敢奸之。雖奸之。庸知愈乎。遂行。從近關出。懼難。孫子遂攻出。獻公。獻公使子鮮告甯喜。即甯喜。甯喜欲復國。曰。苟以政由甯氏。祭則寡人。甯喜告伯玉。伯玉曰。瑗不得聞君之出。敢聞其入。遂行。又從近關出。其全。害大抵如此。靈公使伯玉之楚。逢楚公子皙於濮上。伯玉為執車。子皙曰。吾聞上士託色。其次託辭。其下託財。三者固可得而託耶。伯玉曰。

牛刀
七卷 憲問
蘧伯玉

周南召南

周南召南語云。其得聖人之化者。謂之周南。得賢人之化者。謂之召南。言二公之德。教自岐而行于南國也。
周南。關雎。至。螽斯。皆后妃身事。桃夭。兔置。采芣。后妃化之所及。漢廣。汝墳。言文王之化。見其化之又遠也。召南。鵲巢。采芣。大入身事。草蟲采蘋。朝廷之妻。甘棠。

有常

若亦棄禮。則有注者矣。注。過周之王數也。制禮。制作禮文。上物。不過十二。天子之牢。以爲天之數也。天有十二次。今棄周禮。而日必百牢。亦唯執事。吳人弗聽。景伯曰。吳將亡矣。棄天而背本。棄天十二之數。不與必棄疾於我。必放棄凶。疾。來伐擊我。乃與之。季康子欲伐剌。乃饗大夫以謀之。子服景伯曰。小所以事大。信也。大所以保小。仁也。背大國不信。伐小國不民。保於城。城保於德。失二德者。危將焉保。孟孫曰。二三子以爲何如。惡賢而逆之。對曰。諸大夫。禹合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今其存者無數十焉。惟大不字小。小不事大也。知不危。何故不言。魯德如剌。而以衆加之。可乎。不樂而出。秋季氏伐剌。以剌子來獻於臺社。剌茅夷鴻請救於吳。明年吳師伐魯。國人懼。孟懿子謂景伯曰。如之何。對曰。吳師來。斯與之戰。何患焉。且名之而至。又何求焉。吳師克東陽而進。舍於五梧。明日舍於蠶室。公賓庚公甲叔子。皆魯大夫。與戰於夷。獲叔子與析朱鉏。明日舍於庚宗。每日遷舍。遂次於泗上。微虎。魯大夫。欲宵攻王舍。私屬徒七百人。

行露。朝廷之注。大夫之妻。

與夫人同為陰類。故先於台伯。皆是夫人化之所及也。羔羊以下。召南之國。江泥之間。名言文王之政。是又化之差遠也。篇之大率。自以遠近為差。
鄭樵輿論云。二南六州。漢志扶風縣東北有周城。西南有召城。二南之詩。得於周南。係之召南。本於所詩之地。而係之耳。蓋歌則從

合考

周南召南

下論

七卷

憲問

子服景伯

二南之教。二南皆出於文王之化。言王者之化。由北而南。惟西南皆從文王之化。

周召二公未嘗與其間。二南之詩。後世取以為樂章。周之為燕樂。為舞樂。為射樂。為房中之樂。所以彰文王之德美也。故曰文武始於北出。再成而滅商。三成而南。之為義。蓋如是也。五成而示周公。召公右。

周召南之為義。蓋如是也。周世未有樂名。南者。維鐘鼓之詩。曰以雅以南。以蕭不僭。左氏載季札觀樂。為有象。舞前南舞。蓋者。詳而考之。南。蓋二南之篇也。雅也。象舞。頌之維清也。箭之舞。象蓋之奏南。其在當時。見古樂如此。而文王世子。又有所謂。胥鼓南。則南之為樂古矣。

合考

玉帛帛

三踊於幕庭。

於幕帳前設格。今士試踊躍。

卒三百人。有

若與焉。及稷門。

魯南城門。

之內。或謂季孫曰。不

足以害吳。而多殺國士。不如已也。乃止。吳

子聞之。一夕三遷。畏微。魯微。魯成。將。

盟。景伯曰。楚人圍宋。易子而食。折骸而爨。

猶無城下之盟。我未及虧。而有城下之盟。

是棄國也。吳輕而遠。不能久。將歸矣。請少

待之。弗從。景伯負載造於萊門。以言不見。從故負載。

書將欲。出盟。乃請釋子。服何於吳。吳人許之。以

王子姑曹當之。而後止。吳人盟而還。齊問

在來盟。景伯戒宰人曰。陷而入于恭。閔馬

父笑。景伯問之。對曰。笑吾子之太滿也。昔

正考父校商之名。頌十二篇于周太師。以

那為首。其輯之亂曰。自古在昔。先民有作。

溫恭朝夕。執事有恪。先聖之傳。恭猶不敢

專。爾曰。自古古曰。在昔昔曰。先民今吾子

之戒。吏人曰。陷而入于恭。其滿之甚也。周

恭王能庇。昭穆之闕。而為恭。楚恭王能知

其過。而為恭。今吾子之告。宦僚曰。陷而後

恭道將何為。出山國語。

十三年。公會晉侯於黃池。吳人將以公見

晉侯。景伯對使者曰。王命諸侯。則伯帥侯

論

七卷

憲問

子服景伯

○禮云 率

孔穎達禮疏曰。凡執玉。天子執冒四寸。以朝諸侯。注云。德能覆蓋天下。四寸者。方以尊接卑。以小為貴。又况安國注云。方四寸。邪刻之用。之以冒諸侯之圭。以為瑞信。又執鎮圭以朝。日及祭天地宗廟。其五等諸侯。公執桓圭。注云。變植謂之桓。宮室

以見於王。伯合諸侯。則侯帥子男。以見於伯。自王以下。朝聘玉帛不同。故微邑之職。貢於吳。有豐於晉。無不及也。以為伯以吳為伯也。今以寡君見晉。則晉為伯矣。且執事以伯名諸侯。而以侯終之。何利之有焉。吳人乃止。既而悔之。將囚景伯。景伯曰。何景伯名也。立後於魯矣。遂囚以還。及戶牖。謂太宰曰。魯將有事于上帝先王。若不會祝宗。將曰。吳實然。太宰歸見於吳王曰。無損於魯。而祇為名。不如歸之。乃歸景伯。子貢聞之。見於孔子曰。子服子之。子拙於說矣。以實

之象。所以安其上也。圭長九寸。侯執信圭。伯執躬圭也。

注云。蓋皆象以人形為琢。飾文有粗縷耳。欲其慎行。以保身。圭皆長七寸。子執穀璧。男執蒲璧。注云。穀所以養人。蒲為席。所以安人。蓋皆徑五寸。鄭注。小行人云。其上公及二王之後。享天子圭以馬。享后璋以皮。其侯伯子男。

獲囚。以詐得免。孔子曰。吳子為夷德。可欺而不可以實。是聽者之蔽。非說者之拙也。出左傳

荷簣

荷簣者。衛人也。避亂不仕。自匿姓名。故荷草器以自食其力也。此出高士傳

詩深則厲。淺則揭。此刺淫亂之詩

匏有苦葉。濟有深涉。深則厲。淺則揭。○有瀕濟盈。有鷺雉鳴。濟盈不濡軌。雉鳴求其牡。○雝雝鳴鴈。旭日始旦。士如歸妻。迨冰未泮。○招招舟子。人涉卬否。人涉卬否。

享天子璧以帛。享后琮以
印。須我友。

高宗

其諸侯相朝。所執之玉。與
朝天子同。其享玉皆以璧。
享君以琮。享夫人子男相
享。則降用琥以繡。璜以黼。
故其諸侯之臣。聘天子及
聘諸侯。其聘玉。及享玉。降
其君瑞一等。
玉人云。琮圭章八寸。璧琮
八寸。以綉。聘是也。此是周
法。其牲以上。則禮說舍文

高宗名武丁。小乙子也。武丁即位。思復
興殷。而未得其佐。三年不言政事。決定於
冢宰。以觀國風。武丁夜夢得聖人名曰說。
以夢所見。示羣臣百吏。皆非也。於是乃使
百工營求之野。得說於傅險中。是時說為
胥靡。築於傅險。見於武丁。武丁曰。是也得
而與之語。果聖人。舉以為相。殷國大治。
武丁祭成湯。明日有飛雉登鼎耳而雊。
武丁懼。祖己曰。王勿憂。先脩政事。

天子三公諸侯。皆以
玉帛薦玉。

宋均注云。其祭禮三帛。謂
朱白蒼。象三正。其五帝之
禮薦玉。用一色之帛。故鄭
注虞書三帛。高陽氏之後
用赤繒。高辛氏之後用黑
繒。其餘用白繒。其餘謂堯
舜之諸侯。
崔靈恩云。初享圭璋特。故
有藻。其餘則束帛加璧。既
有束帛。不煩藻。

祖己乃訓王曰。唯天監下。典厥義。
言天親

義為常也。降年有永。有不永。非天天民。中絕其
命。民有不若德。不聽罪。天既附命。正厥德。
乃曰。其柰何。嗚呼。王嗣敬民。罔非天繼。常
祀母禮於棄道。武丁脩政行德。天下咸驩。
蠻夷重譯而朝者七國。
出殷本紀
書云。高宗諒陰三年不言。
王宅憂亮陰。三祀既免喪。其惟弗言。羣臣
咸諫於王曰。嗚呼。知之曰明哲。明哲實作
則。天子惟君萬邦。百官承式。王言惟作命。
不言。臣下罔攸稟令。王庸作書以誥曰。以

七卷 高宗諒陰 原康

凡諸侯朝天子。皆行三享之禮。
大行人云。公侯伯子男。並云廟中將幣三享。觀禮云。四享者。鄭注云。四當為三。初享或用虎豹之皮。其次享三牲。魚腊。龜金。升。漆。唯國所有。不為三享。皆以璧帛致之。若其臣出聘。唯行一享。

台正于四方。台恐德弗類。茲故弗言。恭默思道。夢帝賚予良弼。其代予言。

原壤

原壤。周文王第十六子。原伯之後。孔子之故人也。原壤之母死。孔子助之沐椁。原壤登木曰。父矣。予之不誣於音也。歌曰。狸首之班然。如狸首之班。言木女之華也。執女手之卷。言然如執女手之卷。言木女之華也。夫子為弗聞也者。而過之。從者曰。子未可以已乎。疑夫于必當絕其交。夫子曰。丘聞之。親者毋失其為親。故者毋失其為故也。出檀弓。

闕黨童子

孔子居於闕黨。闕黨之子弟。畋漁。分有親者得多。出氏。闕氏。風俗通謂闕黨童子之後。

闕黨童子。有公良孺者。為人習而

下論 卷終

闕黨童子

鐘師掌金奏。凡樂事以鐘

鼓奏九夏。凡夏皆樂章名夏大也。王

夏王出入肆夏出入昭

夏奏之納夏四方賓章

夏臣有功齊夏祭奏之

族夏燕秦之祓夏祭奏之

鷲夏公出入

爾雅云。大鐘謂之鑪。其中

謂之剽。小者謂之棧。

三禮圖云。凡鐘十六枚。同

為一簾。謂之編鐘。特懸者

謂之鐃。鐘。鐘蓋音之大

者也。

古今樂錄云。凡金為樂器

有六。皆鐘之類也。曰鐘。曰

鐃。曰鐃。曰鐃。曰鐃。曰鐃。

鐘也。錄圓如椎頭。上大下

小。所謂金鐃和鼓也。鐃鉉

也。形如小鐘。軍行為鼓節

如鈴。無舌。而有柄。鐃如

樂記云。鐘敔。以主號

號。以主橫。以主武。君子

聽鐘。敔則思。武臣

風俗通云。鼓者。節也。春

徒喪正堂。成禮而後反。衛國以治。孔子曰。

古之諫者。死則已矣。未有如史魚尸諫。忠

感其君者也。可不謂直乎。又曰。史魚有君

子之道三。不仕而敬上。不祀而敬鬼。直能

曲於人。出劉向新序

靈公問於史鱗曰。政孰為務。對曰。大理為

務。聽獄不中。死者不可生也。斷者不可屬

也。故曰。大理為務。子路見公。公以史鱗言

告之。子路曰。司馬為務少焉。兩國有難。兩

軍相當。司馬執枹以行之。一關不當。死者

數萬。以殺人為非也。此其為殺人亦衆矣。

故曰。司馬為務。少焉。子貢入見公。以二子

言告之。子貢曰。不讖哉。昔禹有扈氏。戰三

陣而不服。禹于是脩教一年。而有扈氏請

服。故曰。去民之所事。奚獄之所聽。兵革之

不陳。奚鼓之所鳴。故曰。教為務也。出說苑

蘧伯玉

衛獻公出奔齊。衛人立公孫剽。孫林父。甯

殖。相之後二年。衛獻公求復。謂甯喜曰。苟

反政。由甯氏。祭則寡人。甯喜告蘧伯玉曰。

瓊不得聞君之出。敢聞其入。遂行。從近闕

出。五月。甯喜攻孫氏。克之。遂殺子叔。甲午

之音。萬物皆鼓甲而出。故謂之鼓。
三禮曰。夏后足鼓。殷人置鼓。周人懸鼓。
周禮曰。以雷鼓。神祀。以靈鼓。社祭。以路鼓。見享。以鼗鼓。軍事。以鼙鼓。鼓後事。以晉鼓。金奏。又云。凡冒鼓。必以啓。日。象雷之發。又云。大鼓謂之鼗。大鼗謂之麻。小者謂之料。加樂謂

衛侯術復歸于衛。出左傳
顏闔將傳衛靈公太子。而問于蘧伯玉曰。有人于此。其德天殺。與之為無方。則危吾國。與之為有方。則危吾身。其知適足以知人之過。而不知其所以過。若然者。吾柰之何。蘧伯玉曰。善哉問乎。戒之慎之。正汝身哉。形莫若就。心莫若和。雖然之。二者有患。就不欲入。和不欲出。形就而入。且為顛。為滅。為崩。為蹶。心和而出。且為聲。為名。為妖。為孽。彼且為嬰兒。亦與之為嬰兒。彼且為無町畦。亦與之為無町畦。彼且為無崖。亦

之節。徒擊鼓謂之罍。
易通卦驗云。冬至鼓用馬革。圓徑八尺。一寸。夏至鼓用牛皮。圓徑五尺。七十。古今樂錄云。馬上之鼓曰提鼓。施于朝則登聞之鼓。告于府寺曰朝鼓。在村壘曰抱鼓。有鞀鼓。有鞀鼓。有毛員鼓。有鼙鼓。有鞀鼓。有答羯鼓。有鷄晏鼓。鼓之制。始於伊耆氏。及少昊高辛帝堯。而有虞氏謂

與之為無崖。達之入于無疵。汝不知夫螳螂乎。怒其臂以當車轍。不知其不勝任也。是其才之美者也。戒之慎之。積伐而美者。以犯之。幾矣。汝不知夫養虎者乎。不敢以生物與之。為其殺之之怒也。不敢以全物與之。為其決之之怒也。時其饑飽。達其怒心。虎之與人異類。而媚養已者。順也。故其殺者逆也。夫愛馬者。以筐盛矢。以賑盛溺。適有蚊虻。僕緣而拊之。不時則決銜。毀首碎胸。意有所至。而愛有所亡。可不慎邪。出莊子

西應鼓在東。

吃癱故痔註

莊子列女冠篇云曹商為
宗王使秦其往也得車數
乘王悅之益車百乘反於
宗見莊子曰夫處窮閭阨
巷困窘織屨搗項黃馘者
商之兩短也一悟萬乘之
主而洗車百乘者商之兩
長也莊子曰秦王有病召
醫破癰潰痊者得車一乘
故痔者得車五乘兩治愈

若先君何君必不然恃此以不恐齊侯乃
還。

齊來魯岑鼎魯與之贖鼎齊人知其誑也
曰以柳下惠之言為信魯人以告柳下惠
曰奚不以真者與之曰吾所愛也下惠辭
曰吾亦愛吾鼎 臧文仲祀爰居展禽非
曰越哉臧孫之為政也夫祀國之大節也
而節政之所成也故慎制祀以為國典今
無故而加典非政之宜也夫先王之制祀
也法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
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災則祀之能捍大

下得車愈多子豈治其痔
耶何得車之多也

前漢佞幸傳文帝病癰瘡
通常為上嗽吮之上不樂
浣容明曰天下誰最愛我
者乎通曰宜莫如太子太
子入問疾上使太子齧癰而
齧出其膿血太子齧癰而
色難之已而問通常為上
齧之太子慚由是恨通
○惡紫之奪 車

患則祀之非是族也不在祀典故有虞氏
禘黃帝而祖顓頊郊堯而宗舜夏后氏禘
黃帝而祖顓頊郊鯀而宗禹商人禘舜而
祖契郊冥而宗湯周人禘嚳而郊稷祖文
而宗武幕能帥顓頊者也 幕舜之後
氏報焉杼能帥禹者也 杼禹後七世少康
夏道 夏后氏報焉上甲微能帥契者也 上
微契後八世 商人報焉高圉太王能帥稷
湯之先也 高圉后稷后十世公非之
者也 子太王高圉之曾孫也 周人報焉
凡禘郊宗祖報此五者國之典祀也加之
以社稷山川之神皆有功烈於民者也及

朱子語類云。藉纒絳朱。此紅之祭數。一入為藉。再入為纒。三入為絳。四入為朱。

紫

新安陳氏曰。朱。南方之正色。合赤黑而成紫。北方之問色。

○宰我問 章

鑽燧

周禮夏官司燧。掌火。掌行火之政令。四時變國火。以救時疾。季春出火。民咸洗。

前哲令德之人。所以為民質也。及天之三

辰。民所以瞻仰也。及地之五行。所以生殖也。及九州名山川澤。所以出財用也。非是

不在祀典。今海鳥至。已不知而祀之。以為國典。難以為仁。且知矣。夫仁者講功。知者

處物。無功而祀之。非仁也。不知而不問。非知也。今茲海具有災乎。夫廣川之鳥獸。恒

知而避其災也。是歲也。海多大風。冬煖。臧文仲聞之。曰。信吾過也。季子之言。不可不

法也。使書之。以為三箴。出國。夏父弗忌為宗伯。掌國祭。將躋僖公於閔公

之。季秋納火。民如之。特則施火令。凡祭祀則燔燿。

凡國失火。焚野萊。則有刑罰焉。

禮書曰。古者燧人取火。周官司烜氏。掌以夫燧。取明

火於日。以鑒取明水於月。

內則。左佩金燧。右佩木燧。鄭康成謂夫燧。陽燧也。鑒

鏡屬。世謂之方諸。然則鑒金為之。則夫燧名金矣。內

則以夫燧為金燧是也。莊

上。示有司諫曰。非昭穆也。弗忌曰。我為宗

伯。明者為昭。其次為穆。何常之有。宗有司

曰。夫宗廟之有昭穆也。以世次之長幼。而

等胄之親疎也。夫祀昭孝也。各致齊敬於

其皇祖。皇大昭孝之至也。今將先明而後

祖。是以僖為明。則無乃不可乎。弗聽。遂躋之

展禽曰。夏父弗忌必有殃。夫宗有司之言。順矣。僖又未有明焉。未明德。犯順不祥。以逆

訓民亦不祥。易神之班亦不祥。不明而踰之亦不祥。犯鬼道二。犯人道二。能無殃乎。下惠既死。門人將誅之。妻曰。夫子之不伐

子曰。木與木相摩則然。文
子曰。木中有火。不鑽不發。
先儒謂晴則取火以金燧。
陰則取火以木燧。然金燧
以取明火。特施於致嚴之
時而已。則凡取火皆木燧
耳。就謂木燧有開於陰晴
耶。
丹鉛錄云。先王取火法
五行也。春行為木。榆柳色
青。以象木也。木生火。夏行
為火。枣杏色赤。以象火也。

火生土。季夏行為土。桑柘
色黃。以象土也。土生金。秋
行為金。槐檉色白。以象金
也。金生水。冬行為水。柞櫟
色玄。以象水也。
隋書王劼以古有鑽燧改
天之義。近代廢絕。於是上
表請變火曰。臣謹案周官。
四時變火以救時疾。明火
不數變。時疾必興。聖人作
法。豈徒然哉。在晉時有以
洛陽火渡江者。代事之

兮。夫子之不竭兮。夫子之誠信。而與人無
害兮。屈柔從俗。不強察兮。蒙耻救民。德彌
大兮。雖遇三黜。終不蔽兮。豈弟君子。永能
厲兮。嗟呼惜兮。乃不世兮。庶幾遐年。今遂
逝兮。嗚呼哀哉。鬼神泄兮。夫子之謚。宜為
惠兮。

師冕

師冕。魯樂師。瞽者也。古者樂師皆用瞽。以
其廢視而聽專。且令天下無廢人也。

顓臾

任宿須句顓臾。風姓也。實司太皞。伏義四
國皆其

與有濟水之祀。以服事諸夏。出春秋傳

周任

周任。商太史。蓋立言人也。一云周大夫隱公六年。鄭侵陳。先是鄭嘗請成於陳。陳侯不許。伍父諫曰。親仁善鄰。國之寶也。不聽。君子曰。善不可失。惡不可長。其陳侯之謂乎。長惡不悛。從自及也。周任有言曰。引周任之言為國家者。見惡如農夫之務去草焉。其夷蘊崇之。絕其本根。勿使能殖。則善者伸矣。又曰。為政者。不賞私勞。不罰私怨。民悅其愛者。弗可敵。出左傳

相續不滅。大色變青。昔師曠食飯云。是勞薪所爨。晉平公使視之。果然車輞。今温酒及炙肉。用石炭柴。火竹火。草火。蔴荻火。氣味各不同。以此推之。新火舊火。理應有異。伏願遠濫先聖於五時。取五木以變火。用功甚少。救益方大。人但知改火。而不知其烟云。隨所改而不同。故淮南子曰。冬至甲子受制木用

四分公室 註

昭公五年春正月。季孫舍中軍。單公室也。季孫稱左師。孟氏稱右師。叔孫則自為軍名。變中軍于施氏。成諸臧氏。計而已取令名也。初襄公十一年。二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季孫盡征之。叔孫氏臣其子弟。孟氏取其半。及其舍之也。四分公室。季氏擇之。二子各一。皆盡征之。而貢于公。出左。家臣屢叛 註

定公五年九月。陽虎囚季桓子。及公父文伯。文伯季桓子之從父昆弟也。虎欲為亂。恐二子不從。故囚之。而逐仲

事。火烟青七十二日。戊二。受制土用事。火烟黃七十二日。庚子受制金用事。火烟白七十二日。丙子受制火用事。火烟赤七十二日。壬子受制水用事。火烟黑七十二日。福。淮南子曰。江水肥而宜稻。洛水輕利而宜禾。渭水多力而宜黍。濟水通河而宜麥。河水中調而宜菽。

梁懷。以不順。冬十月殺公何藐。李氏。已丑。盟桓子於稷門之內。魯南。庚寅大誅。謂違

受。逐公父歆。及秦遄皆奔齊。歆即文伯。遄八年冬。季寤。桓子。公鉏極。桓子。公山不狃。皆不得志於季氏。叔孫輒無寵於叔孫氏。輒叔孫。叔仲志不得志於魯。志叔孫帶。國人。故五人因陽虎。因虎。陽虎欲去三桓。以季寤代季氏。代桓。以叔孫輒更叔孫氏。代武。已更孟氏。號代。十月將享季氏於蒲。團。而殺之。陽虎前驅。林楚御桓子。以適孟氏。陽虎劫公與武叔。以伐孟氏。公斂處

介考 八卷 季氏 以越伐魯

廣志曰。有虎掌稻。紫芒稻。亦稱稻。蟬鳴稻。七月熟。稻。有益下白。正月種。五月獲。獲其莖。根復生。九月復熟。青芋稻。六月熟。累子稻。白。漢稻。七月熟。此三種大且長。三枚長一寸半。孝經援神契云。污泉宜稻。又云。稻生於水。而不生於湍激之流。說文云。禾。嘉穀也。二月而種。八月始熟。得時之中。故

父帥成人。自上東門人。與陽氏戰於南門之內。陽氏敗。陽虎脫甲如公宮。取寶玉大弓以出。入於謹陽闔以叛。出左傳以越伐魯。註哀公二十七年。公患三桓之侈也。欲以諸侯去之。三桓亦患公之妄也。故君臣多間。問際公游於陵阪。地名遇孟武伯於孟氏之衢。曰。請有問於子。余及死乎。問已可對曰臣無由知之。三問卒辭不對。公欲以越伐魯而去三桓。秋八月。公如公孫有陘氏。即氏。因孫於邾。遂如越。出左傳

謂之禾。董仲舒曰。春秋他穀不書。至於麥禾不成。則書之以見聖人於五穀最重。麥與禾。隋書云。婆登國有月熟之稻。每月一熟。左思賦云。國享再熟之稻。鄉貢八蠶之綿。禮記。稻月嘉蔬。食粥。籠衰。註禮記傳云。父母之喪。既殯。

公子遂殺子赤。註文公十八年。文公二妃敬嬴生宣公。敬嬴嬖而私事襄仲。即公宣公長而屬諸襄仲。襄仲欲立之。叔仲不可。惠伯不肯仲見於齊惠公。而請之。齊侯新立而欲親魯。許之。冬十月。仲殺惡及視。惡太子視其母弟也夫人姜氏歸於齊。將行。哭而過市。曰。天乎。仲為不道。殺適立庶。市人皆哭。魯人謂之哀姜。出左傳夷齊餓於首陽。武王十三年。率虎賁三千人渡河。伯夷叔齊叩馬而諫。武王不聽。去隱于首陽山。或

食粥。朝一溢米。暮一溢米。
一溢。二十四齊。哀之喪。疏。
分升之一也。齊。哀之喪。疏。
食水飲。不食菜。菜。大功之
喪。不食醯醬。小功。總麻。不
飲醴酒。父母之喪。既虞。卒
哭。疏。食水飲。不食菜。果。期
而小祥。期而服練。食。果。
又期而大祥。謂之。大祥。編
食醯醬。中月而禫。二。禫。上
禫。而飲酒。始飲酒者。先
飲醴酒。始食肉者。先食乾
肉。孝子不忍發。發。御。厚
之味。故飲醴酒。食乾肉。

告伯夷叔齊曰。亂子在邲。父師在夷。奄狐
竹。而君之。以夾煽王燼。商可復也。子其勉
之。伯夷叔齊曰。此非吾事也。曰。然則叩馬
而諫。何為。曰。為萬世之君臣也。曰。然則今
何為。曰。有死耳。曰。有死而何以採薇為。天
下周之天下。則山亦周山也。薇亦周薇也。
采薇而食。無乃欲死而求生乎。遂餓而死。
夷齊西至岐陽。及武王伐殷。曰。吾聞古之
士。遭治世不避其仕。遇亂世不為苟存。今
天下闇。周德衰。其並乎周。以塗吾身也。不

飽食章

說原尹文子曰。博盡閑塞
之宜。得周通之。三路。蓋博
以五木為子。有象。靈。雉。續
為勝負之采。象。也。云博
得么最勝。便則食其子。不
便則止。即博蒲也。
博。徑云博局之戲。各投六
著。行六棊。故云六博。用十
二棋。六棋白。六棋黑。兩櫛
頭。謂之瓊。有五采。刻為

合考 奕

若避之以潔吾行。遂餓於首陽之下。出莊

誠不以富。二句。小雅民適異國依其婚姻而不見收

郵

我行其野。言采其菑。不思舊姻。求我新特。
誠不以富。亦祗以異。以新之異于故也

陽貨

陽貨。一名陽虎。季氏家臣。昭公出。季平子
季孫意如。執政。陽虎執國命。國人憚之。定公
五年九月。囚季桓子。及公父文伯。而逐仲
梁懷。冬十月。殺公何藐。盟桓子于稷門之
內。逐公父文伯。及秦逆。皆奔齊。六年夏。強

下論 八卷 陽貨

泰山弗擾

一畫者謂之塞。刻為兩畫者謂之白。刻為三畫者謂之黑。一邊不刻。在五塞之間。謂之五塞。行五道而枝。瓊曰博。不投瓊曰塞。博類。山堂四考云。博塞之戲。人多謂之賭博。誤矣。蓋博乃博補戲名。必之斜率。博補者謂之公家。又謂之軍家。不謂之錄事。博物志云。博補戲。老子入

使孟懿子往報晉夫人之幣。八月又盟公及三桓于周社。盟國人于亳社。詛于五父之衢。八年九月。劫公與武叔以伐孟氏。公歛處父戰于棘下。陽虎敗。陽虎脫甲如公宮。取寶玉大弓以出。舍于五父之衢。入于謹陽關以叛。九年夏。歸魯寶玉大弓。魯人伐陽關。陽虎使焚萊門而出奔齊。齊侯執之。囚諸西鄙。乃載苾靈。輜車有寢于其中。而逃奔晉。適趙氏。孔子曰。趙氏其世有亂乎。子路曰。權不在焉。孔子曰。陽虎親富而不親仁。趙簡子好利而多信。必溺其說而

胡作今人擲之為戲。蓋博謂瓊陸骰子也。

奕。博物志云。先造棋以教子。丹朱。或云舜以子商均惡。故作圍棋以教之。班固。實音曰。上有天地之象。下有帝王之治。中有五霸之權。下有戰國之事。覽其得失。古今略備。棋賦云。畧觀圍棋。法於用兵。二尺之局。為戰鬪場。陳

今考博

下論 八卷 陽貨

十一

陽貨

從其謀。禍敗所終。非一世可知也。出左傳

陽虎為亂于魯。魯君令人捕城門而得之。

得者有重寶。失者有重罪。圍三匝而得虎。

將舉劍而迫。顧門者止之曰。天下探之不

窮。我將出子。陽子因赴圍而逐。揚劍提戈

而奏。走也門者出之。顧反取其出之者。以戈

推之。揚袂薄腋。出之者怨之曰。我非故與

子反也。為之蒙死被罪。而乃反傷我。宜矣

其有此難也。出淮南子

虎去齊走趙。簡子問曰。吾聞子善樹人。虎

曰。臣居魯樹三人。皆為令尹。及虎抵罪。皆

麥士卒。兩敵相當。怯者無功。貪者先亡。常據四道。守用依傍。緣邊遮列。往來相望。離馬目。連馬行。蹕度。問置。徘徊中央。收取死卒。毋使相迎。當食不食。石亭其破。

新論曰。世言圍棋頗類兵法。上者張置踈遠。多得道而勝。中者務相遮絕。爭便求利。下者守邊隅。趣作星目。猶薛公三言。點布反也。

搜索于虎也。臣居齊薦三人。一人得近王。一人為縣令。一人為候吏。及臣得罪。近王者不見。臣縣令者迎臣執縛。候吏者追臣至境。不及而止。虎不善樹人。王俛而笑曰。樹橘柚者。食之則甘。嗅之則香。樹枳棘者。成而刺人。君子慎所樹。出韓非子

公山弗擾

弗擾一名不狝。字子洩。季氏家臣也。季平子卒。陽虎將以與。孫欽仲梁懷弗與曰。改步改玉。陽虎欲逐之。告弗擾。弗擾曰。彼為君也。子何怨焉。既葬。季桓子行東野及

上計取吳楚廣地。中計塞成皋。遮要爭利。下計據長江以臨越。守邊隅。趣作星目者也。
吳志韋昭論曰。今世之人。多不務經術。好競博奕。其所志不出一枰之上。而務不道方罪之問。勝敵無封爵之賞。獲地無兼土之寔。技非六藝。用非經國。主身者不階其術。徵選者不由其道。求之於戰陣。則非孫

弗擾為費宰。逆勞於郊。桓子敬之。勞仲梁懷。梁懷弗敬。弗擾怒。謂陽虎行之乎。逐行也。
弗擾與季寤。公鉏極。皆不得志於季氏。叔孫輒無寵於叔孫氏。叔仲志不得志於魯。故因陽虎以去三桓。出左傳。
子路為季氏宰。將墮三都。季氏將墮費。公山弗擾。叔孫輒率費人襲魯。公與三子入於季氏之宮。登武子之臺。費人攻之。弗克入。及公側。孔子命申句須。樂頎。二人魯大夫。下伐之。費人北。國人追之。敗諸姑蔑。魯南有姑蔑。弗擾與叔孫輒奔齊。既復奔吳。哀公八

吳之倫也。考之於道藝。則非孔氏之門也。以妄詐為務。則非忠信之事也。以劫殺為名。則非仁者之意也。而空妨日廢業。終無補益。是何異設木而擊之。置石而投之哉。

年。吳將伐魯。聞於叔孫輒。輒對曰。魯有名而無情。有大國名而無其實。伐之必得志焉。退而告弗擾。弗擾曰。非禮也。君子違不適讐國。未臣而有伐之奔命焉。死之可也。所託也。則隱。有所因託。則為隱惡。且夫人之行也。不以所惡廢鄉。今子以小惡而欲覆宗國。不亦難乎。孔子年五十。公山不狃以費畔。季氏使人召孔子。孔子循道彌久。溫溫無所試。莫能已。用曰。蓋周文武起豐鎬而王。今費雖小。倘庶幾乎欲往。子路不悅。止孔子。卒不行。

出史記

○齊人歸女 章

女樂

呂溫齊人歸女樂賦。昔齊人饋魯傾城。八人現艷絕代。倚羅嬌春。洞橫波于曼臉。四流風於嫋身。蓋以仲尼定魯。禮樂制齊。君且新倡優於夾谷之會。復士曰

佛胥

佛胥。晉大夫趙氏之中牟宰也。胥嘗以中牟叛。置罪於庭。致士大夫曰。與我者受邑。不吾與者烹。大夫皆從。至於邑。惟邑人田甲曰。義死不避斧鉞之罪。義窮不受軒冕之榮。無義而生。不仁而富。不如烹。褰衣就鼎。佛胥脫屣而生之。趙簡子聞中牟叛。攻而取之。聞田甲不肖與也。求而賞之。田甲曰。不可也。一人舉而萬夫俛首。智者不為也。賞一人以慚萬夫。義者不取也。遂南之楚。出史記

齊人

女樂

下論

八卷

陽貨

十四

佛胥

周南 召南

晉皆有女樂。由余去孔子行錫魏絳之謂也。漢祖唐山夫人能楚歌。又舊云。祭天用女樂。魏武有盧女能鼓琴。特異於諸妓。則女樂者。秦齊晉漢魏俱有之。而楊素以下。皆不能言者。豈以所聞是古天子耶。若是則有太昊使素女鼓五十絃瑟。悲帝禁不止。群臣不能以是言。但賢暉遠之說。暉遠引詩。臆對頰。昧二南。

太子。太子入問疾。上使太子齧癰。齧出其膿血。太子齧癰而色難之。已而聞通常為上齧之。太子慚。由是恨通。出佞倖傳

孺悲

孺悲。魯人也。恤出之喪。哀公使孺悲之孔子學士喪禮。士喪禮於是乎書。時人轉而喪禮已廢。孔子以教孺悲。國人乃書而存之。出禮雜記。

微子去之

微子啓殷帝乙之首子。而帝紂之庶兄。周武王克商。微子乃持其祭器。造于軍門。肉袒而縛。膝行而前。武王乃釋微子。復其位。

之音。淑女為后妃也。安有后妃執樂也。苜菜。謂在宗廟用也。安有謂王者房中樂耶。

長沮 章

耦耕。耦耕。詩箋云。耜廣五寸。五耜為耦。一川之間。萬夫有萬耦。津。

彙苑云。渡水處曰津。去曰濟。又水會處謂之津。鮑防問津臺賦云。惟歲臨

成王誅武庚。乃命微子代殷之後。國于宋。

出宋世家

微

路史曰。微子爵。本扶風郃陽。今岐之郃縣有郃鄉。紂徙畿內。則在聊城。今故城在潞東北。或云在魯。今沛東南微山有微子冢。非也。

箕子為之奴

紂性汰侈。好酒色。始為象箸。箕子嘆曰。彼為象箸。必不盛以土匳。將作犀玉之杯。箕子嘆曰。彼為玉杯象箸。必不羹藜藿。衣短

乎甲午。余經蔡以時陳。見
歸然之故臺。汝路隅之荒
榛。側聞夫子於此。問津。方
太公迷。殷過文王。伊尹迷
羊。遇成湯。何夫子之不過。
處昏濁而遠亡。永追想於
遺跡。遂投吊於寒荒。
青箱雜錄云。嶺南為水津
為步。故船步即渡船處。揚
州瓜步。洪州觀步。閩中為
水涯為溪步。

沮溺耕處

禍而舍于茅茨之下。則錦衣九重。高臺廣
室。稱此以求。天下不足矣。遠方珍怪之物。
與馬宮室之漸。自此而始。故吾畏其卒也。
紂淫佚益肆。作炮烙之刑。箕子諫不聽。人
或曰。可以去矣。箕子曰。知不用而言。愚也。
殺身以彰君之過。而自說于民。吾不忍為
也。乃被髮狺狂而為奴。遂隱而鼓琴。以自
悲。傳曰。箕子操。

箕

路史曰。箕子之先。箕伯之封。小國也。春秋
猶有箕崇之國。姓纂云。商之圻內。今大原

聖賢塚記黃成山。即沮溺
耕處。下有東流。子路問津
處也。

耨

師古曰。耨。摩田器也。
菑林伐山。賈思勰曰。古曰
耨。今曰勞。即到切。
韻會徐氏曰。布種浸以耨
摩田。使土之開處。浸合。曰
覆種。

子路澁而耨

合考

耨 丈人 五卷

晉敗狄於箕者。預謂太原陽邑有箕城。是
陽邑隨之大谷。後為骨打都。今遼之榆社
東南三十里。古箕城在遼山。與聊邪益都
襄邑異。

比干諫而死

王子比干。見箕子諫不聽。而為奴。則曰。王
暴不諫。非忠也。畏死不言。非勇也。君有過
而不以死爭。則百姓何辜。乃陳先王艱難。
天命不弔。請王洗心易行。仗於象魏之門。
紂大怒曰。比干自以為聖人矣。吾聞聖人
之心有七竅。信有諸乎。遂殺比干。剝視其

論

八卷

微子

十七

比干諫而死

疏廣博師古注曰。犬人嚴莊之稱也。故親而老者皆稱焉。

五穀

周書云。凡禾麥居東方。黍居南方。稻居中央。粟居西方。菽居北方。周禮職方氏辨九穀之數。揚州荊州其穀宜稻。豫州并州其穀宜五種。黍稷菽麥稻青州其穀宜稻。兗州其穀宜四種。黍稷雍州冀州其

心微子曰。父子有骨肉。而臣主以義屬。故父有過。子三諫不聽。則隨而號之。人臣三諫不聽。則義可以去矣。于是遂行。出大傳商今其有災。我與受其敗。商其淪喪。我罔為臣僕。詔王子出。列去也。以我舊云。刻子。往日適以王子弗出。我乃顛隳。宗社隕自之言。宮靖人自獻于先王。我不顧行。遯。出商書王曰。咨爾商王父師。惟辛不悛。天用假手于朕。去故取新。辛錫朕以國。聞洪範九疇。錫侯以道。朕殛厥邦。士靡所私。封尚父望于營丘。弟曰于。阜召公奭于燕。叔鮮于

穀宜黍稷。幽州其穀宜三種。黍稷

禮斗威儀曰。歲凶年穀不登。君膳不祭肺。馬不食穀。孟春之月。天子乃以元日。祔穀于上帝。孟夏驅獸。無害五穀。仲夏之月。乃命百縣。雩祀百辟。以祈穀實。孟秋之月。農乃登穀。天子嘗新。先薦寢廟。穀梁傳曰。五穀皆熟。為有年。

管叔度于蔡。餘名。以次受封。爾父師備厥天道。川克化。誨于蠢類。惟茲庸蜀。羌髡微。盧彭濮人。悉取厥新。乃朝鮮于周。底于遐。迩。其以屬。父師箕子曰。兪。祿父嗣子。在邸。罰不及孥。獲朝夕。夾相。以長為周藩。王曰。已。鄘有鮮。衛有度。父師用自。郎厥國。箕子出而語人曰。茲無乃。小子之咎。事商雖惡。吾猶囚也。事周雖聖。吾其夷矣。小子能忘。覲顏少師哉。出汲冢書後箕子過殷。故墟。傷宮室。毀壞。作麥秀之歌。曰。麥秀漸漸兮。黍稷油油兮。彼狡童兮。

范子計然曰。五穀者萬民之命。國之重寶。東方多麥。西方多麻。北方多菽。中央多禾。五土之道。各有高下。高而陽者多豆。平而陰者多五穀。

黍 毛詩云。彼黍離離。彼稷之苗。行邁靡靡。中心搖搖。又云。今遠南畝。或耘或耔。黍稷薿薿。又云。先黍苗陰雨膏之。

不與我言兮。殷民聞之。皆流涕。惟十有三祀。王訪于箕子。王乃言曰。嗚呼。箕子。惟天陰隲下民。

也。隲。定也。相輔也。協。合也。厥。居也。止。我不 知其夤倫攸叙。箕子乃言曰。我聞在昔。鯀陞洪水。汨陳其五行。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彝倫攸斁。鯀則殛死。禹乃嗣興。天乃錫禹洪範。九疇。彝倫攸叙。王若曰。猷。殷

王元子。惟稽古崇德象賢。統承先王。脩其禮物。作賓于王家。與國咸休。永世無窮。出書

柳下惠為士師三黜

不辨菽麥 註

左傳成公十八年。晉欒書中行偃使程滑弑厲公。使荀瑩士魴逆周子於京師而立之。是為悼公。生十四年矣。周子有兄而無慧。不能辨菽麥。故不可立。

逸民

漢漢逸民傳云。易松跡之時。義大矣哉。是以堯稱則天。不屈潁陽之高。武盡美

合考

不辨菽麥 逸民

柳下惠處魯。三黜而不去。憂民救亂。妻曰。無乃瀆乎。君子有三耻。國無道而貴。耻也。國有道而賤。耻也。今當亂世。三黜而不去。亦近耻也。柳下惠曰。油油之民。將近亂害。吾能已乎。且彼為彼。我為我。彼雖裸裎。安能汗我。油油然與之處。仕于下位。出列女傳 隣人謂展禽曰。魯聘夫子。三黜無憂色。何也。曰。春風鼓百草。敷蔚。吾不知其茂。秋霜降。百草零落。吾不知其枯。枯茂非四時之悲欣。榮辱豈吾心之憂喜。出符子

齊景公待孔子

下論

八卷

微子

十九

齊景公待孔子

矣。終全孤竹之潔。自茲以降。風流彌縣。長往之軌未殊。而感致之數匪一。或隱居以求其志。或曲避以全其道。或靜已以鎮其躁。或去危以圖其安。或垢倍以動其縣。或疵物以激其清。然觀其甘心歛衽之中。憔悴江海之上。豈必親魚鳥樂林草哉。云云。性所至而已。故蒙恥之賓。屢出不去其國。臨海之節。千乘莫

魯昭公二十年。齊景公與晏嬰來適魯。景公問孔子曰。昔秦穆公國小處僻。其霸何也。對曰。秦國雖小。其志大。處雖僻。行中正。身舉五穀。爵之大夫。起纍紲之中。與語三日。授之以政。以此取之。雖王可也。其霸小矣。他日適齊。景公又復問孔子。孔子曰。政在節敗。景公說將欲以尼谿之田封孔子。晏嬰進曰。夫儒者滑稽而不可軌法。倨傲自順。不可以為下。崇喪遂哀。破產厚葬。不可以為俗。游說乞貸。不可以為國。自大賢之息。周室既衰。禮樂缺有間。今孔子盛容

後其情。遣使矯易去就。則不能相為矣。彼雖理之有。澆沽名者。然而蟬蛻蠶埃。之中。自致寰區之外。異夫節智巧以逐浮利者乎。梁武帝逸民詩曰。如壘生木。有異心。如林鳴鳥。有殊音。如江遊魚。有浮沉。若山高。湛水深。事遠易見。理相難尋。

飾繁登降之禮。趨詳之節。累世不能殫其學。當年不能究其蘊。君欲用之以移齊俗。非所以先細民也。後景公敬見孔子。不問其禮。出史記孔子見齊景公。景公致廩丘以為養。孔子辭不受。出謂弟子曰。吾聞君子當功以受祿。今說景公。景公未之行。而賜我廩丘。其不知丘亦甚矣。遂辭而行。出說苑

○太師摯 章 亞飯三飯四飯

歸女樂 定公以孔子為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則之。由中都宰為司空。由司空為大司徒。定公

亞飯三飯四飯 八卷 微子 歸女樂

白虎通云。王平居中央。制
御四方。平旦食。少陽之始
也。晝食。太陽之始也。晡食
少陰之始也。暮食。太陰之
始也。論語曰。亞飯三飯四
飯。諸侯三飯。卿大夫再飯。
尊卑之差也。
周禮賈公彥疏案論語微
子云。亞飯三飯四飯。鄭云
皆舉食之樂。彼諸侯禮尚
有舉食之樂。則天子日食
有樂食之樂可知。

十年春。及齊平。夏齊大夫黎鉏言于景公
曰。魯用孔丘。其勢危齊。乃使使告魯為好
會。會于夾谷。定公以乘車往。孔子攝相事
曰。臣聞有文事者必有武備。古者諸侯出
疆。必具官以從。請具左右司馬。定公曰。諾。
及會。齊夾谷為壇位。土階三等。以會遇之
禮相見。揖讓而登。獻酬之禮畢。齊有司趨
而進曰。請奏四方之樂。景公曰。諾。于是旌
旄羽夜。矛戟劔撥。鼓噪而至。孔子歷階而
進。以公退曰。士以兵之。吾兩君為好。裔夷
之俘。敢以兵亂之。非齊君所以命諸侯也。

百虎通云。王者四飯。諸侯
三飯。大夫再飯。尊卑之差
也。
周禮春官大司樂。王大食
三備。皆令奏鐘鼓。
禮書曰。鼗之播也。有瞽矇
者。有眡矇者。而其制鄭氏
以為如鼓而小。持其柄。搖
之。旁耳。還自擊是也。書曰。
下管鼗鼓。合止祝敔。記曰。
賜諸侯樂。以祝將之。賜子

裔不謀夏。夷不亂華。俘不于盟。兵不偪好。
于神為不祥。于德為慙。義于人為失禮。君
必不然。齊侯心忤。麾而避之。有頃。齊奏宮
中之樂。俳優侏儒戲于前。孔子趨進。歷階
而上。不盡一等。曰。匹夫熒惑諸侯者。罪當
誅。請司馬速加刑焉。于是斬侏儒。齊侯懼。
有慙色。將盟。齊人加载書曰。齊師出境。而
不以兵車三百兩從我者。有如此盟。孔子
使茲無還。對曰。而不返我汶陽之田。吾以
供命者亦如之。齊侯將享禮。孔子謂梁丘
丘據曰。齊魯之故。吾子何不聞焉。事既成

男。以鼗將之。蓋祝以合樂。鼗則鼗而已。故其賜所以不同也。孔穎達曰。祝所以節一曲之始。其事寬。故以將諸侯之命。鼗所以節一唱之終。其事狹。故以將伯子男之命。其豈然哉。儀禮諸侯之燕。大射。大夫士之鄉射。鄉燕。皆有鼗。無祝。諸侯之樂。非無祝也。文不備百。

矣。而又享之。是勤執事。且犧象酒器用不出門。嘉樂不野合。享而既具。是棄禮也。若其不具。用批稗也。子盍圖之。夫享所以昭德也。不昭不如其已。乃不果享。齊侯歸告其羣臣曰。魯以君子之道輔其君。而子獨以夷狄之道教寡人。使得罪于魯君。為之柰何。晏子對曰。君子有過。則謝以質。小人

有過。則謝以文。君若悼之。則謝以實。于是齊侯乃歸所侵魯之郕汶陽龜陰之田。定公十四年。孔子由大司寇攝相事。三月政化大行。齊人聞而懼曰。孔子為政必霸。霸

通歷帝學平共公之亂。作鼗。大者為鞀。小者為鞀。作樂有鼓必有鼗。故周禮大司樂有雷鼓。雷鼗。靈鼓。靈鼗。路鼓。路鼗。記曰。賜諸侯樂。以祝將之。賜子男以鼗將之。堂下之樂。必先鼗鼓。以救日月。實氏攻猛獸。司馬行軍。皆用鼓而不用鼗。惟作樂備焉。

則我為之先弁矣。盍致地焉。黎鉏曰。請先嘗沮之。沮之而不可。則致地庸遲乎。于是選齊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康樂。文馬三十駟。遺魯君。陳于魯城南高門外。季桓子微服往觀。再三將受。乃語魯君為周道游。往觀終日。怠於政事。子路曰。夫子可以行矣。孔子曰。魯今且郊。如致膳于大夫。則吾猶可以止。桓子卒受齊女樂。三日不聽政。郊又不致。膳于大夫。孔子遂行。宿乎屯。而師已送曰。夫子則非罪。孔子曰。吾歌可夫。歌曰。彼婦之口。可以出走。

四方高一尺三寸。面繪雲彩。身繪花。上有二環。繫以紅絨。繚以朱漆。架之。

○八士章

伯仲叔季

白虎通云。稱號所以有四。何。法四時用事。先後長幼。兄弟之象也。故以時長幼。號曰伯仲叔季也。伯者子最長。伯者中。仲者中。叔者少也。季者幼也。

○雖小道章

彼婦之謁。可以死敗。優哉游哉。聊以卒歲。師已反。桓子曰。孔子亦何言。師已以告。桓子嘆曰。夫子罪我以羣婢故也夫。

季桓子

桓子。名斯。平子意如之子也。定公十三年。齊人饋女樂。以沮孔子。桓子微服往觀。語定公受之。怠于政。孔子去適衛。哀公二年。桓子伐邾。將伐絞。邾人賂以鄒沂之田。而受盟焉。三年。城啓陽。是歲司鐸火。桓子御公立于象魏之外。命救火者傷人則止。日財可爲也。命燕象魏。曰。舊章不可亡。

百家衆技猶耳只鼻

註

莊子天下篇云。天下大亂。賢聖不明。道法不一。天下多得一察焉。以自好。譬如耳目鼻口。皆有所明。不能相通。猶百家衆技也。皆有其所長。時有所用。雖然。不該不徧。一曲之士也。

諫

孔子曰。忠臣之諫。君有五

也。秋桓子有疾。謂康子曰。昔者孔子幾與魯矣。以吾受羣婢。故去我死。汝相魯。必名仲尼。後數日卒。

出左傳

接輿

接輿。姓陸。名通。字接輿。楚人也。好養性。躬耕以爲食。楚昭王時。通見楚政無常。乃佯狂不仕。故時人謂之楚狂。孔子之將適楚也。接輿歌而過之。曰。鳳兮。鳳兮。何德之衰也。來世不可待。往世不可追也。天下有道。聖人成焉。天下無道。聖人生焉。方今之世。僅免刑焉。福輕乎羽。莫之

百家衆技

諫

灑掃應對

八卷

微子

三十一

廣

義焉。一曰譎諫。正其事以譎其君。

二曰慤諫。慤諫無文飾也。三曰降

諫。卑降其休也。四曰直諫。五

曰風諫。風諫依違遠罪避害者也。惟度

主而行之。吾從其風諫乎。

○子夏之門章

灑掃應對進退

曲禮曰。凡為長者。冀之禮。

必加帚於箕上。以袂拘而

退。其塵不及長者。以箕自

向而投之。謀於長者。必操几杖以從。

知載。禍重乎地。莫之知避。已乎已乎。臨人

以德。殆乎殆乎。畫地而趨。迷陽迷陽。伏陽

也。言自無傷吾行。吾行却曲。無傷吾足。山

木自寇也。膏火自煎也。桂可食。故伐之。漆

可用。故割之。人皆知有用之用。而莫知無

用之用也。

府吾見接輿。接輿曰。日中始。人姓名。何以語

汝。府吾曰。告吾君人者。以已出經。式義度

人。孰敢不聽而化。接輿曰。是欺德也。其於

治天下也。猶涉海繫河。而使蛟負山也。夫

聖人之治也。治外乎。正而後行。各正其確

之。長者明。不辭讓。而對非

禮也。

長者與之提攜。則兩手奉

長者之手。負劍辟咎詔之。

則掩口而對。

從於先生。不越路而與人

言。適先生於道。趨而進。正

立拱手。先生與之言。則對。

不與之言。則趨而退。從長

者而上。丘陵。則必鄉長者

所視。

毋踐履。毋踏席。樞衣趨隅。

乎能其事者而已矣。且鳥高飛以避矰弋

之害。鼯鼠小鼠也。深穴乎神丘之下。神丘神

也。以避熏鑿之患。而曾二蟲之無知。且汝

獨不知無名人之說乎。天根人名。遊于殷陽

至蓼水之上。適遭無名人而問焉。曰。請問

為天下。無名人曰。去汝鄙人也。何問之不

預也。予方將與造物者遊。于無何有之鄉。

又何藝以治天下。又問無名人曰。汝遊心

於淡。合氣於漠。順物自然。而無容私焉。而

天下治矣。出莊子。

接輿射耕以食。其妻之市未返。楚昭王聞

必慎唯諾。見父之執，不謂之進，不敢進。不謂之退，不敢退。弟子職曰：少者之事，夜寐必慎。既拚盥漱，日拚前執事。有恪，拚衣共盥。先生乃拚，後盥，微盥，沉拚正席。謂泯水先生乃坐，出入恭而拚之。如見賓客，危坐鄉師。顏色毋怍，受業之紀，必由長始。

孟氏使陽膚章。接輿賢，使者齎金造門曰：大王使臣奉金百鎰，願請子治河南。接輿不受，嘆而不應。使者不得，辭而去。妻從市歸曰：子勿而為義，豈將老而遺之哉？門外轍迹何深也。接輿曰：王不知我不肖也。遣使聘我，妻曰：得無許之乎？接輿曰：夫富貴者人之所欲也，子何惡焉？我許之矣。妻曰：吾聞士非禮不動，不為貧而易操，不為賤而改行，妾事夫子躬耕以為食，親績以為衣，據義而動其樂，亦自足矣。若受人重祿，乘人堅良，食人肥鮮，將何以待之？接輿曰：吾不許也。

士師掌國五禁之法，以左右刑罰。一曰宮禁，二曰官禁，三曰國禁，四曰野禁，五曰軍禁，皆以木鐸徇之於朝。書而縣于門閭，以五戒先凌刑罰，毋使罪懸於民。一曰誓，用之于軍旅。二曰誥，用之于會同。三曰禁，用諸田役。四曰糾，用諸國中。五曰憲，用諸都鄙。司刑掌五刑之法，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宮罪五百，剕

妻曰：君使不從，非忠也。從之，是改行也。不如去之。乃夫負釜甌，妻載經器，績，麻也。變易之器。姓字，莫知其所之。出韓詩外傳。長沮桀溺，皆楚人也。悠悠沮溺，並耜荒墟，敬詢渡濟，暫駐浮車，飄然無答。齊曰：致譏物情不足，隱德有餘。出高士傳。荷蓀丈人，葉人也。丈人絕軌，倨接洙賢。天涯日暮，鷄黍是延，載陳夫子，尋返客轅。先幾掃跡，虛室依然。出高士傳。

合考 哀矜勿喜 八卷 微子 長沮荷蓀 虞仲夷逸

罪五百。殺罪五百。

司刺掌三宥三赦之法。一宥曰不識。二宥曰過失。三宥曰遺忘。一赦曰幼弱。再赦曰老耄。三赦曰蠢愚。

上失其道

問辨錄云。上之欲不失其道也。

道也。

奚若曰富之而使廉取生教之而使禮義明則洗善也。輕可措刑而不用。

哀矜勿喜

虞仲

虞仲。即仲雍。太伯之弟。古公之次子也。太伯仲雍讓其弟季歷。而伯仲俱適荆蠻。荆蠻義之。從而歸之者千餘家。立為吳。泰伯太伯卒。無子。仲雍嗣。立斷髮文身。羸衣為節。羸衣。露體。若子曰。泰伯端委以治周禮。而仲雍若此。豈禮也哉。有出然也。言其權時制宜。以避災官也。出吳世家。

夷逸

夷逸。夷氏。逸名。邦姓。夷詭諸之裔也。族人夷仲年為齊大夫。夷射姑為邾大夫。獨逸。

孔子為司寇。有父訟于者。越月。父請止。夫子赦之。曰。上失其道。而殺其下。非禮也。不教以孝。而聽其獄。是殺不辜也。曾子蓋祖夫子之意云。

隱居不仕。輕身肆志。或勸之。逸曰。吾嘗則牛也。寧曳輓以耕于野。豈忍被繡入朝而為犧乎。

朱張

荀子云。先王之刑也。官師以成之。棘槐以斷之。情記以寬之。朝市以共之。哀矜以恤之。刑斯斷。樂不舉。慎之至也。

君子之過 章

朱張字子弓。總方略。齊言行。壹統類。而羣天下之英傑。告之以太古。教之以至順。與交之間。簞席之上。歛然。聖王之文章具焉。佛勃然。平世之俗起焉。無置錐之地。而王公不能與之爭名。在一大夫之位。則一君不能獨畜。一國不能獨容。成名。况乎諸侯莫不願以為臣。是聖人之不得勢者也。仲

合考

日月之食

下論

八卷

殺子

二十六

朱張字子弓總方略

日月之食

春秋正義日月同處日被
月映而形魄不見云日有
食之以日不可見故不言
月日食者月掩之也日月
之道互相出入或月在日
表從外入內或月在日裏
從內出外道有交錯故日
食朔則交會故食必在朔
五經通義凡日食皆於晦
朔不於晦朔食者名曰薄
春秋律日之將蝕則斗第

尼子弓是也出荀子

少連

少連東夷人也少昊氏之後子貢問曰
聞諸晏子少連大連善居喪其有異稱乎
孔子曰父母之喪三月不怠三月不解期
悲哀三年憂東夷之子達於禮者也出家語

干繚缺方叔陽武襄

古者天子諸侯餼皆以樂侑各有樂師蓋
自商已然矣干繚缺皆名也少師樂官之
佐名陽擊鼓者名方叔播鼗者名武擊磬
者名襄後有亞飯氏三飯氏四飯氏少師

一星变色微赤不明而蝕

漢書律歷志載劉歆三統
之術以為日夜之交在
望前朔則日食望則月食
交在望後望則月食後月
朔則日食交正在朔則日
食既前後望不食交正在
望則月食既前後朔不食
漢尚書令黃香曰日食皆
從西月食皆從東無上下
中央者
王海云古歷律及周解言

氏蓋其子孫以官為氏云出氏族略

師襄姓無考

孔子學琴師襄十日不進襄曰可以益矣
子曰丘已習其曲矣未得其數也有間曰
已習其數可以益矣子曰丘未得其志也
有間曰已習其志可以益矣子曰丘未得
其入也有間曰有所穆然深思焉有所怡
然高望而遠志焉曰丘得其為人黯然而
黑頎然而長眼如望羊如望四國一作奄有四方
非文王其誰能為此也襄子避席再拜曰
蓋文王操也

日月皆右行於天。月行疾。日行遲。二十九日有餘。月行天一。周退。及於日與之會。每月皆交會。而月或在日道表。或在裡。故不食。月與日同道。乃食。
神編史伯璿論日月食六。晦朔日月之合。東西同度。南北同道。則月掩日。而日為之食。望而日月之對。同度同道。則月亢日。而月為之食。

匏巴鼓琴。而鳥舞魚躍。鄭師文聞之。棄家從師。襄遊三年。不成章。師襄曰。子可以歸矣。師文舍其琴。歎曰。文非弦之不能。鉤非章之不能。成文所存者。不在弦。所志者。不在聲。內不得於心。外不應於器。故不敢發手而動弦。且少假之。以觀其後。無幾。何復見師襄。師襄曰。子之琴何如。文曰。得之矣。請嘗試之。于是當春而叩商絃。以名南呂。涼風忽至。草木成實。及秋而叩角絃。以激夾鍾。溫風徐迴。草木發榮。當夏而叩羽絃。以名黃鍾。霜雪交下。川流暴沍。及冬而叩

按月掩日。而日食之說。易曉。月亢日。而月食之說。難曉。先儒有謂日之質本陰。陰則中有闇處。望而對度。對道。則月與日亢。為日中暗處。兩射。故食。夫日光外照。無處不明。縱有暗在內。

合考

日月之食

下論

八卷

微子

二八

魯公

微絃。以激絃實。陽光熾烈。堅冰立散。將終今宮。而總四絃。則景風翔。慶雲浮。甘露降。醴泉湧。師襄乃撫心高蹈曰。微矣。子之彈也。雖師曠之清角。鄒衍之吹律。無以加之。
出列。師襄又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琴者。士君子常御之樂也。樸散而為器。理覺而為道。惟士君子樂得其道。而因心以會之。蓋將終身焉。雖無故斯須不徹也。

魯公

魯公伯禽。周公元子也。初周既定天下。徧

念但自暗于内而已。又安能出外射月。使之失羽乎。惟張衡之說似易曉。衡謂對日之衝其大如日。日光不照謂之暗虛。暗虛逢月則月食。值星則星亡。今歷家望月行黃道則位闇虛矣。值暗虛有表裏淺深。故食有南北多少。按暗虛之說無以易矣。但曰其大如日則恐大不止此。竊以私意揣度恐暗虛只是大地

封功臣同姓戚者。封周公旦於少昊之墟。曲阜是爲魯公。周公不卽就封。留佐武王。武王崩。成王少。周公留相成王。而使其子伯禽就封於魯。伯禽將之魯。周公謂伯禽之傅曰。汝將行。盍志而子美德乎。對曰。其爲人也寬好自用。以慎此三者其美德也。已。周公曰。嗚呼。以人惡爲美德乎。君子好以道德故其民歸。彼其寬也。出自辨矣。汝又美之。彼其好自用也。是所以窶小也。汝又美之。彼其慎也。是其所以淺也。汝又美之。吾語汝。我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成王之

之影非他物也。蓋地在天之中。日麗天而行。雖天大地小。地遮日之光。不盡日光。散出地之四外。而月常得受之以爲明。然凡物有形者莫不有影。地雖小於天。而不得爲無影。既日有影。則影之所在。不得不在對日之衝矣。蓋地正當天之中。日則附乎天體而行。故日在東。則地之影必在西。日在下。則地之影必在

叔父也。又相天下。吾子天下亦不輕矣。然一沐三握髮。一飯三吐哺。起以待士。天下之士至者無慮千人。於是吾得三士焉。以正吾身。以定天下矣。夫吾得三士于千人。百人之中。若是乎其難也。而傳吾子。慎無以魯國驕人也。夫仰祿之士。猶可驕也。正身之士。不可驕也。出荀子又曰。德行寬裕。守之以恭者榮。土地廣大。守之以儉者安。祿位尊盛。守之以卑者貴。人衆兵強。守之以畏者勝。聰明睿智。守之以愚者善。博聞強記。守之以淺者智。夫此六者。皆謙德也。是

合考 日月之食 八卷 微子 二九 魯公

上月既受日之光以為光
若行直地影則無日光可
受而月亦無以為光矣安
有不食者乎如此則時虛
只是地影可見既是地影
則其大不止如日又可見
矣
新唐書曆志云日君道也
無狀魄之變月臣道也遠
日益明近日益虧望與日
軌相會則耕而涇遠極
又徙而近交所以若日入

以衣成則必缺衽宮成則必缺闕屋成則
必加拙示不成者天道然也出說苑
伯禽之魯三年而後報政周公曰何遲也
伯禽曰變其俗革其禮故遲先是太公亦
封于齊五月而報政周公曰何疾也曰吾
簡其君臣禮逃其俗為也至是聞伯禽報
政乃歎曰嗚呼魯後世其北面事齊矣伯
禽即位淮夷徐戎並反率師伐之作費誓
曰嗟人無譁聽命徂茲淮夷徐戎並興善
義繙完也勿乃甲冑繫敵繫乃干無敢不弔
音的精音的備乃弓矢銀乃戈矛礪乃鋒刃無
至也

之象也望而正於黃道是
謂正於君明則陽斯歸之
矣朔而正於黃道是謂正
壅君明則陽為之歸矣
○ 野仲尼 章
丘陵
爾雅云陵莫大於加陵言
其獨高巖也
爾雅疏丘形如大阜者名
陵
○ 堯曰咨 章
曆數

敢不善
八士
八士為成王時人南宮忽振鹿臺之粟南
宮伯達與史佚遷九鼎蓋南宮忽即仲忽
南宮伯達即伯達尚書所謂南宮适即伯
适也出汝冢周書
孟莊子
莊子魯大夫仲孫速獻子之子也襄公
十六年秋齊侯圍郕孟獻子子速微之齊
侯曰是好勇去之以為之名速遂塞海陘
而還二十年春仲孫速會莒人盟於向

丘陵 曆數 玄牡
八卷 微子
八士 孟莊子 陽曆

史記曆書。堯年啓禪舜。申
戒之祖云。天之曆數在爾
躬。舜以命禹。由是觀之。
王者所重也。
孔稚珪云。堯曆登皇。乘圖
踐帝。天地更業。日月再張。
張天造曆。駕日登皇。鼓雷
寓宇。埽壑河岳。
玄牡
禮檀弓曰。夏后氏尚黑。禹
治水得天下。大事敘用。承
故尚水色。牲用玄。殷人尚
戎事乘騾。牲用玄。殷人尚

秋仲孫速帥師伐邾。先是齊帥伐我魯。
北鄙。襄公會晉宋衛鄭曹莒邾滕薛杞小
邾同圍齊。伐雍門之荻。莊子斬其柙以爲
公琴。及諸侯還自沂上。盟於督揚。曰。大母
侵小。後莊子會莒人。尋督揚之盟也。邾人
數伐魯南鄙。魯以諸侯之事弗能報。秋莊
子伐邾以報之。出左
初獻子卒。莊子年少嗣立。又與季孫宿
同朝宿。父文子忠於公室。宿不能守而
改之。莊子不然。故三家之中。惟仲孫氏
獨忠。其後僖子懿子。武伯。皆能世其家。
而南宮之賢更出於流俗。豈非
獻莊之遺教足以倡淑後裔哉。
陽膚

白。湯以征伐得天。大事敘
用日中。戎事乘翰。牲用白。
周人用赤。大事敘用日出。
戎事乘騾。牲用駢。
權
澤律歷志云。權者。銖兩斤
鈞石也。所以稱物平施。知
輕重也。本起于黃鐘之重。
一龔容千二百黍。重十二
銖。二十四銖爲兩。十六兩
爲斤。三十斤爲鈞。四鈞爲
石。付爲十八。易十有八變

陽膚。武城人。曾子弟子。七人。陽膚其一。出
志
公孫朝
公孫朝。衛大夫。衛支庶之姓。有公孫氏。朝
卽其首裔也。出路
叔孫武叔
叔孫武叔。名州仇。魯叔孫成子之子也。叔
孫成子欲立武叔。公若藐固諫曰不可。藐
孫氏成子立之而卒。公南使賊射之。不能
殺。公南爲馬正。馬官使公若爲廂宰。武叔
既定。使廂馬正候犯殺公若。弗能。其廂人

今考 權
下論
八卷 微子
叔孫武叔

之象也。五權之制。以義立之。以物鈞之。其餘大小之差。以輕重為宜。圓而環之。令之內倍好者。周旋無端。終而復始。無窮已也。銖者。物繇忽微。始至於成。著可殊異也。兩者。兩黃鐘律之重也。二十四銖而成兩者。二十四氣之象也。斤者。明也。三百八十四銖。易二篇之文。陰陽變動之象也。十斤。兩成斤者。四時乘四方

日。吾以劍過朝。公若必曰。誰之劍也。吾孺子以告。吾孺是武叔之劍。以告。必觀之。吾偽固而受之。未則可殺也。偽為固陋。不知禮者。以劍使知之。計以見公若。公若曰。爾欲吳王我乎。遂殺公若。侯犯以邠叛。武叔懿子圍邠。弗克。秋。二子及齊師復圍邠。弗克。叔孫謂邠王師。駟赤曰。邠非叔孫氏之憂。社稷之患也。將若之何。對曰。臣之業在揚水。卒章之四言矣。叔孫稽首。駟赤謂侯犯曰。居齊魯之際而無事。必不可矣。子盍求事於齊。以臨民。不然。將叛。侯犯從之。齊使至。駟赤

之象也。鈞者均也。陽施其氣。陰化其物。皆得其成就。平均也。權與物均重。萬一千五百二十銖。當萬物之象也。四百八十兩者。六旬行八節之象也。三十斤成均者。一月之象也。石者大也。權之大者也。始于銖。而於兩。明于斤。均于鈞。終于石。四鈞為石者。四時之象也。重百二十斤者。十二月之象也。終於十二辰。而復

使周走呼曰。齊師至矣。邠人大駭。介侯犯之門。甲以圍侯犯。駟赤將殺之。侯犯請出奔。許之。邠人駟赤先如宿。名。侯犯敗。每出一門。邠人閉之。及郭門止之。日子以叔孫氏之甲出。有司若誅之。群臣懼死。駟赤曰。叔孫氏之甲有物。吾未敢以出。犯謂駟赤曰。子止而與之數。駟赤止而納魯人。侯犯奔齊。齊人乃致邠。定公八年。陽虎劫武叔。以伐孟氏。哀公十一年。齊師伐魯。武叔呼冉求而問戰。武叔之母死。既小斂。袒且投冠。括髮。子游曰。知

于子黃鐘之象也。千九百
二十兩者。陰陽之數也。三
百八十四丈。五行之象也。
四萬六千八十銖者。萬一
千二百五十鈞。歷四時之
象也。而歲功成。五權謹
矣。權與物鈞而生衡。運
主規。圓生矩。方生繩。
繩直生準。正則平衡。而
權鈞矣。是為五則。五則樸
物有輕重。圖方平直。陰物
之美。四方四時之象。五常

禮。君子曰。州仇焉知禮。所事者禮之末節
也。武叔聘于齊。謝致齊侯享之。曰。子叔
孫若使郈在君之他竟。寡人何知焉。屬與
敵邑際。故敢助君憂之。對曰。非寡君之望
也。所以事君。封疆社稷。是以敢以家隸勤
君之執事。言義在夫不令之臣。天下之所
惡也。君豈以為寡君賜。出左
叔孫武叔見於顏回。武叔多穢人之過。而
已評論之。顏回曰。固子之來辱也。宜有得
于回焉。吾聞諸孔子曰。言人之惡。非所以
美已。言人之枉。非所以正已。故君子及其

五行之象。厥法有品。各著
其方。而應其行。職在大行
鴻臚掌之。

量者。禽合升斗斛也。所以
量多也。本起於黃鐘之
音。用度數審其容。以秬黍
中者。千有二百定其量。以
升水準其器。合禽為合。十
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
斛。而立量嘉矣。其法用銅
方尺而圍其外。旁有飛馬

惡無攻人之惡。出家

堯授舜

帝曰。咨四岳。朕在位七十載。汝能庸命。巽
朕位。岳曰。否德。忝帝位。曰。明明。已在顯位
揚側陋。微賤者師錫帝曰。有齔在下。曰。虞
舜。帝曰。兪。予聞如何。岳曰。瞽子。父頑。母嚚。
象傲。克諧以孝。烝烝乂。不格姦。帝曰。我其
試哉。久于時。觀厥刑于二女。釐降二女於
澆。汭。嬪于虞。帝曰。欽哉。出堯
若稽古帝舜。曰。重華。協于帝。濬哲。文明。溫
恭。允塞。玄德。升聞。乃命以位。慎徽五典。五

量
八卷 堯舜
堯舜

其二為斛。其下為斗。左耳為升。右耳為合。合其狀似爵。以磨爵。上三下二。參天兩地。圖而函方。左一右二。陰陽之象也。其圖象規。其重二鈞。備氣物之數。合萬有一千五百二十。鼓中黃鐘。始于黃鐘。而反覆焉。君制器之象也。合者黃鐘律之定也。雖微動氣而生物也。合者合龔之量也。升者登合之量也。升者聚升

典克從。納于百揆。百揆時叙。實于四門。四門穆穆。納于大麓。烈風雷雨弗迷。帝曰。格爾舜。詢事考言。乃言底可績。三載汝陟帝位。舜讓于德。弗嗣。正月上日。受終于文祖。
出舜
舜命禹
帝曰。命地乎天成。六府三事。允治萬世。永賴。時乃功。帝曰。格汝禹。朕宅帝位三十有載。耄期倦于勤。汝惟不怠。總朕師。禹曰。朕德罔克。民不依。皐陶邁種德。德乃降。黎民懷之。帝念哉。念茲在茲。茲指
釋茲

之量也。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夫量者。雖于合。合於合。登于升。聚于斗。角于斛也。職在太倉。大司農掌之。
度
漢律歷志云。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本起黃鐘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中者不大一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鐘之長。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

在茲。名言茲在茲。允出茲在茲。惟帝念功。勤于邦。克儉于家。不自滿假。惟汝賢。汝惟不矜。天下莫與汝爭能。汝惟不伐。天下莫與汝爭功。予懋乃德。嘉乃丕績。天之曆數在汝躬。汝終陟元后。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
大禹謨
湯告后帝
王歸自克夏。至于亳。誕告萬方。王曰。嗟爾萬方有衆。明聽予一人誥。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若有恒性。克綏厥猷。惟后。夏王滅德作威。以敷虐于爾萬方。百姓爾萬方百

尺十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其法用銅高一寸。度二寸。長一丈。而分寸。尺丈亦焉。用竹為引。高一尺。廣六分。長十丈。其方法。矩。高廣之數。陰陽之象也。高一分为陽。分者自三微。廣六分为陰。分者自三微。而或著。可分別也。寸者。寸也。尺者。尺也。丈者。丈也。引者。引也。夫度者。別於分。寸於寸。尺於尺。張於丈。信於引。若信天下也。職在

帝曰來禹。洛水做予。成允成功。惟汝賢克。神祇天道。福善禍淫。降災于夏。以彰厥罪。肆台小子。將天命明威。不敢赦。敢用玄牡。敢昭告于上天神后。請命有夏。聿求元聖。與之戮力。以與爾有衆。請命上天。孚佑下民。罪人黜伏。天命弗僭。賁若草木。兆民允殖。俾予一人。輯寧爾邦。家茲朕未知獲。戾於上下。慄慄危懼。若將隕于深淵。凡我造邦。無從匪彞。無卽愾淫。各守爾典。以承天休。爾有善。朕弗敢蔽。罪當朕躬。弗敢自赦。惟簡在上帝之心。其爾萬方有罪。在予一

內官。師古曰。內官署名也。初屬少府中屬。廷尉掌之。主爵後屬宗正。廷尉掌之。起故屬廷尉也。

滅國 絕世 送民

孫奕示見編曰。子孫甚微。土地盡無者曰滅國。是錫茅土以復其舊。子孫尚多。國土尚有。但世嫡絕者曰絕世。繼是擇旁支以主其祀。送民。則有才德可以福國澤民者。向為紂播棄。是釋其囚而復其位。

姓。惟其凶害。弗忍荼毒。並告無辜于上下。人予一人有罪。無以爾萬方。嗚呼。尚克時忱。乃亦有終。出湯詩

雖有周親 四句

惟戊午。王次于河朔。羣后以師畢會。王乃徇師而誓曰。嗚呼。西土有衆。咸聽朕言。我聞吉人爲善。惟日不足。凶人爲不善。亦惟日不足。今商王受。力行無度。播棄黎老。昵比罪人。淫酗肆虐。臣下化之。朋家作仇。脅權相滅。無辜顛天。穢德彰聞。惟天惠民。惟辟奉天。有夏桀。弗克若天。流毒下國。天乃

滅國 絕世 送民 寬信敏惠 出納之者 八卷 三五 雖有周親

寬 信 敏 惠

說文云平易近民曰寬。至誠不欺曰信。躬行無倦曰敏。無偏無黨曰公。

○尊五美 章

出納之吝

蓮亭劇談云。如李絳勸唐憲宗速賞魏博將士曰。若待其來請。而後賞之。則恩不歸上矣。正是此意。又如唐家藩鎮之患。新帥當立。朝廷即命之。却待軍中。

佑命成湯。降黜夏命。惟受罪浮于桀。剝喪元良。賊虐諫輔。謂已有天命。謂敬不足行。謂祭無益。謂暴無傷。厥鑒惟不遠。在彼夏王。天其以予。又民。朕夢協朕卜。襲也。于休祥。戎商必克。受有億兆夷人。離心離德。予有亂臣十人。同心同德。雖有周親。不如仁人。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百姓有過。在予一人。今朕必任。

興滅繼絕舉逸

武王克殷。反商未及下車。而封黃帝之後于陳。于薊。封帝堯之後于祀。封帝舜之後于陳。

自請而後命之。故人亦不懷恩。又致敗事是也。

下車而封夏后氏之後于杞。封殷之後于宋。封王子比干之墓。釋箕子之囚。表商容而復其位。庶民弛政。庶士倍祿。出泰誓

下論下卷終

下論八卷

三六

野馬大經海軍兵

而勢其益。燕及岷。楚士部。新出。宋桂王。子出。于之。墓。野。其。于。之。囚。素。商。容。

人今度必任

大勝在後民強百有

此類德王

